



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Digital Telecom Co., Ltd.

# 2021

年報

## 新零售 未來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6188



# 目錄

	頁數
公司簡介	2
公司資料	3-4
財務摘要	5
董事長報告	6-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8-19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20-25
董事會報告	26-40
監事會報告	41-43
企業管治報告	44-6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2-97
獨立核數師報告	98-10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04-105
綜合財務狀況表	106-107
綜合權益變動表	108-109
綜合現金流量表	110-111
財務報表附註	112-192

## 公司簡介

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迪信通」)成立於2001年並於2014年在香港上市(股票代號：06188.HK)。

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旗下擁有100多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或「我們」)，在全國22個省份和4個直轄市開拓了800多家直營和加盟門店。自成立以來本公司始終致力於移動通訊終端的銷售和服務，通過龐大的綫下銷售渠道和綫上銷售平台向消費者提供手機硬件及配件銷售、增值軟件服務、手機個性化服務，售後服務等一系列綜合服務。近年來，為更好的適應國內外新形勢下零售行業的發展環境，本集團通過多渠道運營體系及多維化服務模式，穩步的開展了新零售業務、多元化商品銷售業務及海外業務，以此穩固市場競爭力和品牌影響力。

本公司以服務和創新為核心競爭力，致力於通過提供優質產品、便捷購物環境及貼心的一站式服務，為消費者帶來卓越體驗及真誠價值。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許繼莉女士(董事長)  
(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並於2021年8月10日調任為執行董事)  
許麗萍女士(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  
劉東海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董事長)  
劉雅君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劉文萃女士(於2021年5月21日辭任)

#### 非執行董事

謝輝先生(於2021年9月10日獲委任)  
賈召傑先生(於2021年9月10日獲委任)  
潘安然女士(於2021年9月10日獲委任)  
李光寧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  
並於2021年9月10日辭任)  
郭瑾女士(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  
並於2021年9月10日辭任)  
高大力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  
並於2021年9月10日辭任)  
李文智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姚彥中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呂敬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廷杰先生  
呂平波先生  
蔡振輝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  
張森泉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 監事

楊慧女士(主席)(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  
李萬林先生  
劉振龍先生(前主席；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主席)  
胡玉忠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 公司秘書

伍秀薇女士(於2021年6月4日獲委任)  
林玉玲女士(於2021年6月4日辭任)

### 授權代表

許麗萍女士(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  
伍秀薇女士(於2021年6月4日獲委任)  
劉雅君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林玉玲女士(於2021年6月4日辭任)

### 審計委員會

蔡振輝先生(主席)(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  
潘安然女士(於2021年9月10日獲委任)  
呂廷杰先生  
高大力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  
並於2021年9月10日辭任)  
張森泉先生(前主席；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呂平波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 提名委員會

許繼莉女士(主席)(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  
呂平波先生  
蔡振輝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  
呂廷杰先生(前主席；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姚彥中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蔡振輝先生(主席)(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  
許麗萍女士(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  
呂平波先生(前主席；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主席)  
呂敬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張森泉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 戰略委員會

許繼莉女士(主席)(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  
許麗萍女士(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  
劉東海先生(前主席；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主席)  
謝輝先生(於2021年9月10日獲委任)  
賈召傑先生(於2021年9月10日獲委任)  
李光寧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  
並於2021年9月10日辭任)  
郭瑾女士(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  
並於2021年9月10日辭任)  
劉雅君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李文智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姚彥中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呂廷杰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 公司資料(續)

### 註冊辦事處

中國  
北京市  
海澱區  
北窪西里  
頤安嘉園18號  
C座頤安商務樓4樓101室

### 總部

中國  
北京市  
海澱區  
北窪西里  
頤安嘉園18號  
C座頤安商務樓4樓101室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觀塘  
海濱道133號  
萬兆豐中心16樓D室

### H股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M樓

###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鴻鵠律師事務所  
香港  
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新翼6樓

中國法律：  
中倫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市朝陽區  
金和東路20號院  
正大中心南塔22-31層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 股份代號

6188

### 公司網址

[www.dixintong.com](http://www.dixintong.com)

###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林萃路支行)  
中國  
北京市  
朝陽區  
林萃路倚林佳園24號樓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阜成門支行)  
中國  
北京市  
西城區阜外大街2號

南洋商業銀行(中國)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中國  
北京市  
朝陽區  
東三環北路霞光里18號  
佳程廣場B座一層A、B、C、D單元和二層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京廣支行)  
中國  
北京市  
朝陽區  
西大望路3號院藍堡國際底商HS01

唐山銀行(豐南支行)  
中國  
河北省  
唐山市  
豐南區豐南鎮阜民街126號

## 財務摘要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b>綜合損益表</b>					
收入	10,243,930	13,550,150	15,350,953	15,054,664	15,974,316
毛利	575,788	1,176,691	1,768,877	1,927,276	2,000,168
年內溢利	(3,596,985)	114,512	260,452	322,101	322,947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溢利/虧損	(22,178)	(34,537)	(4,214)	2,588	(1,07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3,619,163)	79,975	256,238	324,689	321,872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589,431)	79,776	253,227	331,792	321,415
非控股權益	(29,732)	199	3,011	(7,103)	457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 所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股)	(4.87)	0.16	0.39	0.49	0.48
<b>綜合資產負債表</b>					
非流動資產	664,327	833,442	1,167,898	421,386	377,571
流動資產	6,710,407	8,511,574	9,773,359	7,658,717	7,976,072
總資產	7,374,734	9,345,016	10,941,257	8,080,103	8,353,643
流動負債	6,416,704	4,689,071	6,440,324	4,246,398	4,245,75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58,030	4,655,945	4,500,933	3,833,705	4,107,884
非流動負債	240,034	208,439	324,428	0	596,542
資產淨值	717,996	4,447,506	4,176,505	3,833,705	3,511,342
股本	732,460	732,460	666,667	666,667	666,667
儲備	(27,378)	3,552,600	3,347,591	3,093,663	2,764,392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705,082	4,285,060	4,014,258	3,760,330	3,431,059
非控股權益	12,914	162,446	162,247	73,375	80,283
<b>綜合現金流量表</b>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992,623)	315,029	537,068	266,249	69,585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30,478)	78,098	(367,347)	350,890	(638,591)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045,794	(988,621)	(212,223)	(524,234)	400,27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2,693	(595,494)	(42,502)	92,905	(168,72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1,413	666,245	708,548	614,879	784,756
匯率變動對現金流的影響	(2,881)	662	199	764	(1,149)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1,225	71,413	666,245	708,548	614,879

## 董事長報告

謹致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本集團及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年度之全年業績。

於回顧年度，全球經濟前景仍然不明朗，國內疫情反覆肆虐，實體零售行業亦受到較大衝擊，我們面臨的市場環境更趨複雜嚴峻。即便如此，本公司堅守本業，持續提供優質的3C數碼零售和分銷服務，致力於提升我們的專業水平和服務質量，為更多顧客和客戶提供優質的科技潮品零售和分銷服務。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總收入人民幣10,243,930千元，比上年同期人民幣13,550,150千元減少人民幣3,306,220千元，降幅24.40%；2021全年淨虧損為人民幣3,596,985千元，相較於去年同期淨利潤為人民幣114,512千元。本集團手機銷量達到3,525千台，比上年同期7,955千台減少4,430千台，降幅55.69%。具體財務數據分析詳見本公司2021年度業績報告。

2021年，為應對持續反覆的新冠疫情，我們進一步優化綫下實體網絡結構、在保留優質門店同時適當關閉部分虧損門店，同時全力推進與不同類型電商平台合作的全渠道履約業務和同城電商業務。同年，我們成為珠海華發集團有限公司（「**珠海華發**」）旗下上市公司的一員。珠海華發由珠海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珠海國資委**」）和廣東省財政廳全資擁有，是中國企業500強、中國服務業企業500強及中國100大跨國公司之一。在珠海華發品牌和資源的助力下，我們的經營質量和品牌影響力也得到了持續提升。

在實體門店分佈調整方面，我們對個別業務基礎較弱的省份進行了調整，並基於商圈變化趨勢對基礎較強省份的街邊門店佈局進行了優化；另外，我們對個別省份的運營商合作廳店也進行了重新投標。與此同時，我們基於旗下新零售子品牌UP+與中國移動等三大運營商開展的運營商廳店新零售升級和代運營合作也在不斷強化。綫上體系構建方面，2021年成為迪信通具有里程碑意義的一年。我們基於遍佈全國的超過800家門店、與主流電商平台展開的「全渠道履約」合作模式已成為業內綫上綫下合作的典範，綫上訂單在日常零售業務中的佔比已經超過30%、在重要營銷節點逼近50%。品類拓展方面，5G融合產品（包括筆記本、平板、攝像頭、路由器等）和科技潮品在迪信通銷售結構中的佔比不斷提高。



## 董事長報告(續)

2022年是黨的二十大召開之年，是實施「十四五」規劃承上啟下的重要一年，更是5G相關的融合和物聯網產品迎來全面爆發的一年，我們在5G領域打下的良好基礎將轉化為更多的銷售機會。此外，我們的全渠道營銷和履約能力也將從核心合作渠道外溢至境內的所有主流電商平台、包括新興的直播平台等，創造新的業績增長點。在加強供應鏈管理的同時，力爭在運營商業務和政企業務上形成實質性突破。具體而言，我們將從以下方面實現本公司2022年業績提升：

1. 抓住運營商發展智慧家庭和物聯網產品的機會窗口，抓住其自營廳店開展新零售升級改造的機會，不斷強化自有門店中的運營商業務、爭取以低成本方式進入更多的運營商廳店開展業務；
2. 明晰自有門店的佈局策略，選擇核心的商場體系開展全面戰略合作，加強在商場渠道的佈局、提升商場店佔比，在持續調整和優化街邊店佈局的同時加強供應鏈管理；
3. 抓住品牌格局變化的市場機遇，不斷加強與上升空間大的潛力品牌的全面合作、獲取品牌成長的紅利、注重提升流量品牌的佔比。同時與中國領先的科技智能產品品牌開展戰略合作，積極探索政企業務；以及
4. 在核心渠道之外，憑藉自身極具競爭力的全渠道營銷能力和體系與更多電商平台、新興渠道開展全國範圍內的全渠道履約合作，為合作夥伴、顧客提供完善而便捷的前置倉服務。同時，也為其他商家提供優質的全渠道履約代運營服務。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籍此機會對本集團管理團隊及員工所付出的不懈努力，以及股東、投資者及業務夥伴的支持和信任深表謝意。展望未來，我們會積極把握業務機遇推動發展，為股東帶來最大的回報。

董事會主席

許繼莉

北京，2022年4月29日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一、業務回顧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手機銷量達到3,525千台，比上年同期7,955千台減少4,430千台，降幅55.69%；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營業收入人民幣10,243,930千元，比上年同期人民幣13,550,150千元減少人民幣3,306,220千元，降幅24.40%；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淨虧損為人民幣3,596,985千元，相較去年同期淨利潤為人民幣114,512千元。

### 二、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

#### (一) 概覽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淨虧損為人民幣3,596,985千元，2020年同期淨利潤為人民幣114,512千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歸屬於本公司母公司擁有人的虧損為人民幣3,567,438千元，2020年同期歸屬於本公司母公司擁有人的淨利潤為人民幣114,062千元。

#### 1. 營業收入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0,243,930千元，較2020年同期之營業收入人民幣13,550,150千元減少人民幣3,306,220千元，降幅24.40%。收入的減少主要是因為我們獨立門店和店中店門店數量減少，導致零售收入減少，以及我們的批發業務收入也有所下降。我們的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銷售包括(i)我們的零售業務銷售(包括我們的獨立經營門店及在綫渠道)；(ii)我們的特許加盟業務銷售；及(iii)我們的批發業務銷售。我們零售業務所得收入包括我們獨立門店、店中店門店、與移動運營商合作開設的門店及網絡銷售平台銷售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的銷售收入。我們特許加盟業務所得收入包括向加盟商銷售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銷售所得收入。我們批發業務所得收入包括我們分銷給移動運營商及其他第三方零售商的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的銷售收入。我們來自運營商的服務收入主要來自運營商的話費分成收入。其他服務費收入包括(i)從供貨商收取的管理費及服務費；(ii)來自增值服務的收入；(iii)我們將專櫃租予提供維修服務的第三方收取的租金；(iv)維修及保養費；及(v)加盟商服務收入。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銷售收入為人民幣9,787,866千元，較2020年同期之來自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銷售收入人民幣13,246,324千元減少人民幣3,458,458千元，跌幅為26.11%。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移動運營商的服務收入為人民幣250,879千元，較2020年同期之來自移動運營商的服務收入人民幣138,631千元增加人民幣112,248千元，增幅80.97%。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服務收入為人民幣205,185千元，較2020年同期之其他服務收入人民幣165,195千元增加人民幣39,990千元，增幅24.21%。

### 2. 銷售成本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成本為人民幣9,668,142千元，較2020年同期之銷售成本人民幣12,373,459千元減少人民幣2,705,317千元，降幅21.86%。主要由於我們營業收入的減少而導致銷售成本相應的減少。

### 3.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指扣除銷售成本的營業收入。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毛利為人民幣575,788千元，較2020年同期之毛利人民幣1,176,691千元減少人民幣600,903千元，降幅51.07%。我們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整體毛利率分別為8.68%及5.62%。相較於2020年，整體毛利率變低，是因為2021年零售和批發的產品結構改變導致毛利率下降，而且來自移動運營商的服務毛利率及其他服務費毛利率分別從2020年度的82.99%及94.42%下跌至2021年度的48.06%及54.93%。

###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i)利息收入；(ii)政府補助；及(iii)其他。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收入及收益為人民幣130,508千元，較2020年同期之人民幣56,060千元增加人民幣74,448千元，增幅為132.80%。增加主要由於2021年將一些已結業的供應商之相關應付款項處置並結轉為其他收入。

### 5.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及分銷開支總額為人民幣508,835千元，較2020年同期之銷售及分銷開支總額人民幣618,265千元減少人民幣109,430千元，降幅為17.70%。其變動主要由於職工人數減少和職工薪酬總額降低，以及房租及物業管理費、辦公費減少所致。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房租及物業管理費總額為人民幣163,498千元，較2020年同期之房租及物業管理費總額人民幣209,671千元減少人民幣46,173千元，降幅為22.02%，減少主要是由於疫情影響，自有門店及店中店數量減少，以及本公司積極向房主爭取降租優惠所致。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職工薪酬總額為人民幣225,853千元，較2020年同期之職工薪酬總額人民幣271,395千元減少人民幣45,542千元，降幅為16.78%。減少主要是由於疫情影響，為了節約開支，本集團本年精簡人員結構以及門店數量及銷售人員減少所致。

### 6. 行政開支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行政開支總額為人民幣885,110千元，較2020年同期之行政開支總額人民幣269,583千元增加人民幣615,527千元，增幅為228.33%。行政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中介機構費及其他費用增加。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介機構費用為人民幣58,432千元，較2020年同期之中介機構費用人民幣15,481千元增加人民幣42,951千元，增幅為277.44%。主要是由於諮詢費相較2020年同期增加人民幣33,720千元，增幅377.28%。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費用人民幣612,859千元，較2020年同期之其他費用人民幣17,296千元增加人民幣595,563千元，增幅為3,443.2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門店關閉導致折損。

### 7.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為人民幣943,037千元，較2020年同期的人民幣21,951千元增加人民幣921,086千元，主要由於2021年上半年COVID-19疫情爆發導致零售業整體低迷及店鋪大量關閉，尤其是加盟店。該減值虧損包括(i)應收賬款減值虧損為人民幣627,756千元及(ii)應收第三方加盟商、供應商及客戶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為人民幣315,281千元。

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訂明的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釐定撥備，並估計減值虧損。本集團進行特定的可收回性檢討，並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以估計減值撥備。本集團已建立撥備矩陣，以確認無抵押應收賬款以及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倘發現任何債務人破產、註銷登記、無力償債、失去聯絡或其償還應收款項的能力有問題，本集團將撇銷相應的應收賬款及／或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減值虧損的假設及估計並無重大變動。

### 8. 其他開支

我們的其他費用主要包括存貨減值和撇減、商譽減值、無形資產減值、固定資產減值以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其他開支分別為人民幣50,910千元及人民幣2,042,265千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991,355千元主要是由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存貨減值及撇減人民幣1,956,437千元，商譽減值人民幣50,521千元、無形資產減值人民幣2,109千元以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人民幣7,936千元。

撇減存貨人民幣1,934,013千元主要由於2021年上半年，疫情對實體零售及消費行業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導致大量店鋪及其他第三方零售商倒閉，因此通過彼等分銷的部分商品無法收回，且在這段時期內，在加盟店及其他第三方零售商中保存的若干寄售存貨已於店鋪關閉期間丟失。此外，由於這段時期交通及運輸受到影響，部分門店關閉時的存貨就地處置。加上2021年上半年疫情期間無法對該等店鋪保存的存貨進行盤點等有效的存貨管控，2021年下半年管理層進行全面盤點時，發現有關門店關閉後的存貨記錄不完整，許多存貨無法定位或回收。此外，存貨減值人民幣22,424千元主要由於產品迭代及消費下降所致。

於釐定存貨減值虧損時，管理層檢討存貨賬齡清單，以確定周轉緩慢及過時的存貨，然後估計就該等周轉緩慢及過時的存貨計提撥備的金額。本集團基於最新發票價格評估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以及估計銷售開支及稅項。倘可變現淨值低於預期售價(即有關年末後兩個月內存貨的最新售價)，則所涉有關金額計提存貨減值撥備。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存貨減值虧損的假設及估計並無重大變動。

### 9. 財務成本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成本總額為人民幣234,170千元，較2020年同期之財務成本總額人民幣162,091千元增加人民幣72,079千元，增幅為44.47%。財務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資金佔用成本增加所致。

### 10. 所得稅抵免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得稅抵免總額為人民幣308,364千元，較2020年同期之所得稅抵免總額人民幣8,105千元增加人民幣300,259千元，增幅為3,704.61%，其增加主要是由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虧損產生所得稅抵免所致。

## (二)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流動資產、財務資源)

我們於資本密集型行業管理，主要通過經營業務所得收入及銀行借貸為我們的運營資金、資本開支及其他資金需求提供資金。

### 1. 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我們自經營活動中產生的現金主要來自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銷售。我們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主要用於供貨商採購通訊設備及配件、租賃開支以及員工薪金及薪酬。我們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反映我們除所得稅前虧損(經就財務成本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等非現金項目作出調整)及營運資金變動的影響(如存貨、應收款項、預付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或減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流淨額為人民幣992,623千元，主要由於年內(i)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增加；(ii)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及(iii)本年度淨虧損現金流出的影響導致營運現金流量減少；及被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部分抵銷。

### 2.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金額反映我們本年內投資活動的結果，如向第三方提供貸款、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收購附屬公司。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淨額為人民幣30,478千元，主要由於向第三方提供貸款、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被收購附屬公司部分抵銷。

### 3.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我們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反映我們本年內融資活動的結果，如新增銀行貸款、償還銀行貸款、已付利息及其他融資活動付款。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淨額為人民幣1,045,794千元，主要由於年內新增銀行借款及獲得關聯方貸款，且被本年償還銀行貸款及公司債券部分抵銷。

### (三) 資產負債表項目

#### 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為了提升手機銷量，擴大市場佔有率，我們於2021年向部分客戶授出的信貸期為30-180天。信貸期乃授予通訊設備及配件銷量最大的客戶。我們嚴格控制及密切監控未償還的應收賬款，從而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管理層亦會定期審閱逾期結餘。鑒於我們的應收賬款分佈於大量不同客戶，故不存在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我們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不計利息。我們於2021年12月31日扣除減值後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為人民幣2,892,151千元，較於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986,639千元減少人民幣94,488千元，降幅為3.16%。

我們於2021年12月31日未扣除減值後的應收賬款為人民幣3,137,229千元，較於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070,587千元增加人民幣66,642千元，增幅為2.17%。

我們於2021年12月31日未扣除減值後的應收票據為人民幣531千元，較於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7,370千元減少56,839千元，降幅為99.07%。

#### 2.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於2021年12月31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為人民幣2,167,047千元，較於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65,331千元增加人民幣501,716千元，增幅為30.13%。

我們的預付款項指我們對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供貨商的預付款項及預付出租人的租金。於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預付款項為人民幣563,938千元，較於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57,079千元減少人民幣893,141千元，降幅為61.30%，其減少主要是由於採購規模有所減少所致。我們於2021年12月31日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為人民幣1,960,810千元，較於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51,825千元增加人民幣1,708,985千元，增幅為678.64%。其增長主要是由於集團與部份客戶及供應商的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所致。

### 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我們使用撥備矩陣計量應收貿易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即按地理位置、產品類型、客戶類型及評級以及信用證及其他信貸保險形式的保障範圍劃分)的各組不同客戶的逾期日數計算。

撥備矩陣最初乃基於本集團所觀察歷史違約率。本集團將利用前瞻數據校準該矩陣以調整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例如，倘預測經濟狀況(如國內生產總值)預期於第二年内惡化，導致製造部門違約數量增加，該歷史違約率將予以調整。歷史觀察違約率將於各報告期更新，並分析前瞻性估計變動。

### 4. 存貨

於2021年12月31日存貨為人民幣294,308千元，較於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562,492千元減少人民幣2,268,184千元，降幅為88.51%，主要由於經濟低迷導致零售店鋪減少及保持較低的存貨水平，以及本年度存貨減值及撇減。

### 5.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我們的應付貿易款項不計利息及通常於30-45天內結算。我們於2021年12月31日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為人民幣719,194千元，較於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84,573千元減少人民幣65,379千元，降幅為8.33%。本年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主要由於本年本集團採購量減少。

### 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包括(i)合同負債；(ii)應付工資及福利；(iii)應計費用；(iv)其他應付款項；及(v)應計負債。

於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為人民幣1,144,445千元，較於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3,843千元增加人民幣910,602千元，增幅為389.41%。該增長主要由於本集團與部份客戶及供應商的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所致。

### 7. 流動資產淨額狀況

於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資產淨額為人民幣293,703千元，較於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822,503千元減少了人民幣3,528,800千元，降幅為92.32%。該減少主要由於2021年存貨減少及應付關聯方款項增加所致。



8. 資本性支出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資本性支出為人民幣18,835千元，主要為購建固定資產及新開門店及老店翻新的裝修支出。

9.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我們的銀行借貸和其他借款主要是短期性質，我們也有長期性質的銀行貸款。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未償還借貸：

	2021年		2020年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b>即期</b>				
銀行貸款：				
無抵押、須於一年內償還	2022	1,229,604	2021	833,773
有抵押、須於一年內償還	2022	762,000	2021	1,726,135
其他貸款：				
無抵押、須於一年內償還	2022	68,350	2021	66,106
有抵押、須於一年內償還	2022	80,000	2021	93,320
		<u>2,139,954</u>		<u>2,719,334</u>
<b>長期</b>				
銀行貸款：				
無抵押，須於 一年以上償還	2023-2027	17,970	2022-2025	21,498
		<u>2,157,924</u>		<u>2,740,832</u>

#### (四)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流動比率、資產負債比率及淨債務權益比率：

項目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變動	變動比率
流動比率	1.05	1.82	(0.77)	(42.31%)
資產負債比率	74.22%	37.51%	36.71%	97.87%
淨債務權益比率	287.84%	60.02%	227.82%	379.57%

流動比率按各財政期末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得出。於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比率為1.05，相較於2020年12月31日的流動比率1.82，減少0.77，降幅為42.31%。其減少主要原因是流動負債增加。

資產負債比率按各財政期末的債務淨額除以債務淨額加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得出。債務淨額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為74.22%，相較於2020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率37.51%增長36.71個百分點，增幅為97.87%。其增長主要是由於流動負債增加及資產減少。

淨債務權益比率等於財政期末債務淨額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於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淨債務權益比率為287.84%，相較於2020年12月31日的淨債務權益比率60.02%增長227.82個百分點，增幅為379.57%。其增長主要是由於總權益減少。

#### (五)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公司與河南迪信通商貿有限公司(「河南迪信通」)(本公司與唐成先生分別持有60%和40%的公司)於2021年4月9日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出售和河南迪信通同意購買西班牙迪信通有限公司(BEIJING DIGITAL (SPAIN) S.L.)(「西班牙迪信通」，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100%的股權，代價為人民幣8,900萬元。股權轉讓協議完成後，本公司將不再直接持有西班牙迪信通的股權，而是通過河南迪信通間接持有西班牙迪信通100%的股權，因此西班牙迪信通將繼續作為本公司的子公司。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9日的公告。

#### (六) 或有負債

本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目前為第三方提起的違約訴訟的共同被告人，據此本集團的附屬公司需要承擔連帶責任。根據法律顧問提供的資料，本集團已在綜合財務報表中計提人民幣26,541千元。董事認為，該撥備金額已是本集團在該訴訟中的最大風險敞口。

### (七) 募集款項用途

於2020年1月，我們在香港完成定向非公開發售65,793,400股H股，發售價為每股港幣3.25元，募集資金總額為港幣213,828.55千元，並已存入專項賬戶。

下表載列於2021年12月31日募集資金專項賬戶的存儲情況：

開戶公司	開戶銀行	賬號	金額 港幣千元
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44717867377	19.53

於2021年12月31日，募集資金總額港幣213,828.55千元使用完畢，募集資金專項賬戶餘額為港幣19.53千元。

為了規範本公司募集資金管理，保護投資者權益，本公司制訂有《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資金管理制度》，對募集資金的存放、使用、項目實施管理及使用情況的監督等方面均作了具體明確的規定。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26日的公告的披露，定向非公開發行募集資金經扣除本公司應付的發行開支後將用於貨物採購及日常運營。以下載列於2021年12月31日我們定向非公開發行募集資金的使用情況：

項目	結匯金額 港幣千元	賬戶餘額 港幣千元
發行開支	2,368.57	—
貨物採購及日常運營	211,459.98	—
	<b>213,828.55</b>	<b>19.53</b>

### (八) 匯率風險

本集團的經營業務主要集中於中國大陸發生，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資產負債主要以人民幣計價。本集團面臨的外幣風險來自於以美元、歐元和港幣計價的銀行存款和其他應收款。本集團未對外幣風險進行套期保值。

### (九) 受限資產

於2021年12月31日，除金額為人民幣729,355千元的已抵押存款、人民幣104,399千元的銀行理財產品外，還有人民幣22,388千元的抵押房產。

### (十) 重大投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無重大投資。

### (十一) 僱員、工資薪酬及僱員培訓計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共僱用員工3,599人(2020年：4,669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開支及員工福利費用款額約為人民幣351,560千元。本集團現有僱員的薪酬包括崗位工資、績效工資、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及其他福利。

為提高僱員的綜合素質，提高本公司運作效率和服務水平，本集團已經並將繼續開展多種類別的僱員培訓，包括職業素質培訓、企業文化培訓、產品及業務交流培訓、中高層管理技能培訓，培訓方式也多樣化，以在線學習、集中交流討論會及現場專項授課三種方式。

### (十二) 未來重大投資

本集團未來無重大投資計劃。

### (十三) 重大期後事項

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爆發對本集團的業務造成重大負面影響。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多家零售店未全天營業，或「斷斷續續」營業，導致隨著疫情持續，零售店全面關閉。年內大規模關閉零售店導致存貨、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項出現重大減值和減值撥備。本集團亦須撤銷租賃物業裝修、傢私及固定裝置等若干固定資產、使用權資產，以及租金及其他不可收回的公用事業押金。

隨著2021年12月31日之後疫情的進一步浪潮，旅行限制仍然存在，若干城市採取了封鎖措施以遏制疫情。這些措施對本集團的業務以及包括本集團所有客戶在內的整個零售業造成重大負面影響。本集團的一些零售店在「斷斷續續」的基礎上經營，最終也可能關閉。然而，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剩餘的零售店鋪質量均良好，具備較好的抗壓能力，因此管理層認為不久將來內不會大範圍關停本年度具此等規模的零售店。管理層難以在資產負債表日估計隨著疫情的延長是否會關閉更多零售店。管理層在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減值撥備時使用了基於當時可獲得資料的最佳估計。

為確保當時的控股股東向新管理層的管理團隊順利交接，並促進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項的回收，當時的控股股東及其控制的公司已於2022年3月15日與本公司簽訂了一系列資產質押和擔保合約，當時的控股股東及其控制的公司共同提供了總額約為人民幣12億元的擔保，以擔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總額約為人民幣23億元的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項的回收。

### 三、2022年業務展望

2022年是5G相關的融合和物聯網產品迎來全面爆發的一年，迪信通已在5G領域打下的良好基礎將轉化為更多的銷售收益。與此同時，迪信通的全渠道營銷和履約能力也將從核心合作渠道外溢至境內的所有主流電商平台、包括新興的直播平台等，為迪信通創造新的業績增長點。而隨著國際疫情緩和及逐步放寬防疫措施，迪信通的海外拓展也將重啟。我們將從以下方面實現本公司2022年業績提升：

1. 抓住運營商發展智慧家庭和物聯網產品的機會窗口，抓住其自營廳店開展新零售升級改造的機會，不斷強化自有門店中的運營商業務、爭取以低成本方式進入更多的運營商廳店開展業務。
2. 明晰自有門店的佈局策略，選擇核心的商場體系開展全面戰略合作，加強在商場渠道的佈局、提升商場店佔比，繼續調整和優化質量一般的街邊店。
3. 抓住品牌格局變化的市場機遇，不斷加強與上升空間大的潛力品牌的全面合作、獲取品牌成長的紅利，同時注重提升流量品牌的佔比。
4. 在核心渠道之外，憑藉自身極具競爭力的全渠道營銷能力和體系與更多電商平台、新興渠道開展全國範圍內的全渠道履約合作，為合作夥伴、顧客提供完善而便捷的前置倉服務。同時，也為其他商家提供優質的全渠道履約代運營服務。
5. 與中國領先的科技智能產品品牌開展戰略合作，綁定開拓海外市場，構建新的海外陣地。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

#### 執行董事

**許繼莉女士**，50歲，於2021年6月加入本公司，出任非執行董事及董事長，於2021年8月調任為執行董事及總裁。自2015年3月至今，擔任華發財務公司及華發商貿控股有限公司（「華發商貿」）董事長；自2015年4月及2020年3月至今，分別擔任珠海華發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珠海華發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及珠海金融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華發投控」董事及常務副總裁（期間自2017年1月至2020年3月，任華發投控副總經理）；自2016年3月至今，擔任珠海華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0325）（「華發股份」）董事；自2016年9月至今，擔任珠海華發綜合發展有限公司總經理兼董事；自2018年3月至今，擔任珠海華發集團首席資金官；自2017年4月至今，擔任莊臣有限公司（「莊臣」）董事；自2018年7月至今，擔任香港莊臣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955）董事（自2019年1月起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自2018年8月至今，擔任莊臣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莊臣投資」）董事。

許繼莉女士於1993年7月取得南開大學經濟學士學位，並於2006年6月取得華南農業大學管理碩士學位。

**許麗萍女士**，41歲，於2021年6月加入本公司，出任執行董事。自2017年5月至2018年5月，擔任華發商貿副總經理；2018年5月至今，任華發商貿總經理；2020年5月至今，擔任珠海創華國際商貿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珠海致華國際商貿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許麗萍女士於2004年6月取得中南財經政法大學法學學士學位。

**劉東海先生**，56歲，於2001年6月加入本公司，自2013年12月至2021年6月出任董事會主席，自2021年8月獲任為執行總裁。劉先生於1997年12月加入本集團並於本集團擔任多個職務，包括於2010年7月至2013年12月期間擔任董事會副主席、自2011年3月起至2013年12月任本公司總經理及於2001年6月至2011年3月期間擔任本公司內部風險控制官。

劉先生於2003年9月獲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頒授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12年11月至今擔任中國電子商會副會長。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續)

### 非執行董事

**謝輝先生**，41歲，中級經濟師。於2021年9月加入本公司，出任非執行董事。自2012年9月至2017年7月及自2012年9月至2018年5月，分別出任華發投控董事會秘書及戰略創新部總經理；自2015年9月至今，擔任莊臣的董事；自2015年11月至2020年4月，歷任珠海華發戰略投資管理中心戰略發展部總經理、信息管理中心主任、董事會秘書處主任、戰略併購管理中心投資管理部總經理、戰略運營管理中心副主任、戰略發展部總經理；自2017年7月至2020年3月，出任華發投控戰略總監；自2017年6月至今，擔任珠海華發董事會秘書；自2018年7月至今任職香港莊臣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955)董事並於2019年1月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8月至今，擔任莊臣投資的董事；自2020年4月至今，擔任珠海華發首席戰略運營官；自2020年5月至今，擔任珠海城市建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自2020年9月至2021年10月擔任珠海華發集團科技研究院(「華發研究院」)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並自2021年10月起至今擔任華發研究院執行董事及總經理。

謝先生於2003年7月取得中國科技大學管理學學士學位，並於2009年11月取得法國圖盧茲經濟學院金融市場及中介碩士學位。

**賈召傑先生**，44歲，於2021年9月加入本公司，出任非執行董事。賈先生自2014年7月至2018年5月，出任華發商貿業務一部經理及總經理助理；自2018年5月至今，擔任華發商貿副總經理。2021年10月至今，擔任上海昭華國際商貿有限公司、南通曜華國際商貿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

賈先生於2001年7月取得哈爾濱工業大學管理學學士學位。

**潘安然女士**，34歲，高級採購師。潘女士於2021年9月加入本公司，出任非執行董事。潘女士自2016年4月至2017年12月，出任華發商貿業務一部副經理及業務三部副經理(副總經理)；自2017年12月至今，擔任華發商貿法務風控部副經理、風控副總監及副總經理。

潘女士於2007年6月取得華中師範大學文學學士學位。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續)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廷杰先生**，66歲，自2009年11月起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出席董事會議，對董事會決議事項進行表決，對本公司管理層進行監督。彼自1997年5月、1999年6月及2007年9月起分別擔任北京郵電大學經濟管理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及執行院長，自2007年6月起任國際電信協會常務理事(主要負責協調亞大中華圈電信經濟合作與學術交流)，自2004年起任工業和信息化部電信專家委員會委員(主要負責政策諮詢、檢查和評審工作)及自2008年起任教育部電子商務教學指導委員會副主任(主要負責電子商務專業教學方案的修訂)。呂廷杰先生現任大唐高鴻數據網絡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851))提供通訊設備、有關行業信息的業務及整體解決方案)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廷杰先生於1997年11月獲日本京都大學頒授系統工程專業工學博士學位，並於1985年4月及1982年7月分別獲北京郵電大學頒授管理工程碩士學位及無綫電工程學士學位。呂廷杰先生於1997年7月獲中國教育部授予高等學校教師任職資格證書。

**呂平波先生**，筆名水皮，57歲，知名財經評論家，自2019年6月起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出席董事會議，對董事會決議事項進行表決，對本公司管理層進行監督。彼自1989年7月至2007年3月任中華工商時報編輯部主任、副總編輯；自2007年4月至今，呂平波先生擔任北京華夏時報傳媒廣告有限公司董事。

呂平波先生於1982年7月取得復旦大學新聞系學士學位，並於1989年6月取得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院新聞系碩士學位。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續)

蔡振輝先生，41歲，自2021年6月起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現任浩輝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董事。自2012年2月至2014年4月，任中國富強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290)公司秘書；自2014年4月至2018年9月，出任誠通路路(香港)信貸有限公司及立橋證券有限公司首席運營及合規總監；自2016年7月至今，擔任皇璽餐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8300)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2月2日至2018年2月14日，出任匯創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8202)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2月至2021年4月，任心心芭迪貝伊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8297)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9年3月至今，擔任兆邦基地產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660)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蔡先生於2003年取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文學士學位，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蔡先生於審計、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積逾10年經驗。

蔡先生曾任Acton Idea Marketing Services Limited的董事，該公司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從事提供市場推廣服務業務，於2004年終止經營，其後於2009年2月13日除名解散。蔡先生確認，Acton Idea Marketing Services Limited於除名時並無外部債權人，亦非其錯誤行為導致上述公司解散。據蔡先生所知，未曾亦不會因有關除名解散而招致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

## 監事會

監事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一名職工代表監事。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章程細則」)，除職工代表監事外，監事均由股東選舉產生。監事任期為三年，任期屆滿後可連選連任。監事會的職權範圍包括(但不限於)審閱及核實董事會編製的財務報告、營業報告及利潤分配方案，及(如有疑問)聘請註冊會計師及核數師審閱本公司的財務信息；監督本公司的財務活動；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行為及監督彼等在履職方面是否違反法律、法規及章程細則；要求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糾正其有損本公司利益的行為；行使章程細則賦予彼等的其他權力。

下表載列有關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務	委任日期	加入本集團日期
楊慧	51	監事會主席	2021年6月30日	2021年6月
劉振龍	30	職工代表監事	2020年5月22日	2016年7月
李萬林	59	監事	2014年5月20日	2014年5月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續)

### 監事

**楊慧女士**，51歲，於2021年6月起加入本集團且自彼時起擔任股東監事及監事會主席。楊女士自2016年8月至2021年5月，擔任珠海華發城市運營平台財務副總經理兼任區域公司財務部財務總監，主要負責執行及完善財務管理系統和財務制度以及資金管理；自2021年5月至今，擔任華發商貿財務總監。

楊女士於2013年1月取得中央廣播電視大學(現稱國家開放大學)會計學專業畢業證書。

**劉振龍先生**，30歲，於2016年7月加入本集團。彼自2020年5月起擔任職工代表監事及監事會主席，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監事會主席。2016年7月入職迪信通，曾任公司董事長助理、新零售事業群總經理等職務，自2021年8月起任集團全渠道運營中心總經理，主要負責銷售管理、門店管理、新零售運營等工作。

劉先生於2016年7月畢業於清華大學電子工程系電子信息與通信工程專業，碩士研究生學歷。

**李萬林先生**，59歲，於2014年5月加入本集團且自彼時起擔任本公司監事。於2007年至今，李先生擔任北京華恒銘聖科技發展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並於2009年至今先後擔任東南大學移動通信國家重點實驗室教授及北方工業大學信息學院教授。於1991年至2007年期間，李先生曾在德國西門子股份公司及西門子(中國)有限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包括集團高級副總裁兼首席技術官。李先生主要負責審核本公司定期報告並提供書面意見、檢查本公司財務以及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執行本公司職務的行為進行監督。

李先生於1991年獲得德國卡爾斯魯厄大學信息科學博士學位。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續)

###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有關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務	委任日期	加入本集團日期
許繼莉	50	總裁	2021年8月10日	2021年6月
劉東海	56	執行總裁	2020年9月2日	2001年6月
蘇鳳娟	38	財務總監	2016年11月7日	2009年2月

許繼莉女士，50歲，於2021年6月加入本公司，出任非執行董事及董事長，於2021年8月調任為執行董事及總裁。其作為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業務發展規劃及運營管理。許繼莉女士的簡歷請參見本節「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董事－執行董事」。

劉東海先生，56歲，於2001年6月加入本公司，自2013年12月至2021年6月出任董事會主席並自2020年9月至2021年8月兼任總經理，自2021年8月獲委任為執行總裁。其作為執行總裁主要負責公司日常經營管理。劉東海先生的簡歷請參見本節「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董事－執行董事」。

蘇鳳娟女士，38歲，中國註冊會計師，於2009年2月加入本公司，先後擔任本公司ORACLE財務功能顧問，財務管理部主管，財務總監助理，見習財務總監。蘇女士主要負責會計、資金、企業內部內部控制規定、協調財務資源等。

蘇女士於2009年6月畢業於北方工業大學，獲得企業管理碩士學位，2021年12月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獲得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零售及提供相關服務。有關本集團主要業務的分析載列於本年報第112頁至116頁財務報表附註1。

###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第104頁至105頁。

### 業務審視

#### 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手機銷量達到3,525千台，比上年同期7,955千台減少4,430千台，降幅55.69%；2021全年營業收入人民幣10,243,930千元，比上年同期人民幣13,550,150千元減少人民幣3,306,220千元，降幅24.40%；2021全年淨虧損為人民幣3,596,985千元，相較於去年同期淨利潤為人民幣114,512千元。

本集團的詳細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分析，自報告期末起發生並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件以及對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及業務前景的討論，請參見本年報第8頁至第19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該等討論構成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 租賃物業到期不能續租及以較高租金續租的風險

本集團零售門店絕大部分為租賃物業，均有可能涉及到期不能續租或以較高租金續租的風險，從而影響集團整體經營業績。

應對措施：一方面通過品牌口碑效應與物業出租方建立長期合作關係，保持良好的信譽。另一方面公司始終貫徹商圈精耕的經營策略：在重點商圈內找不同位置的合適物業作為門店，同時關注周邊其他物業，以便出現本集團不能續租或續租但租金上漲時可以及時找到替換物業，以免影響本集團整體經營業績。此外我們持續爭取運營商資源，在與運營商的合作中洽談租金補貼，以抵銷部分租金上漲風險。

### 產品庫存積壓風險

本集團主要經營業務是通訊設備的零售與批發，為了保證公司持續穩定經營，有必要保持一定水平的庫存產品。同時，隨著產品生命周期變短，本集團也有潛在的庫存積壓所造成的經營風險。

應對措施：在日常的存貨管理方面通過採購部、財務部、銷售部等多部門協作，保證產品良好的周轉率。先由各分公司匯總申報採購計劃，後經總部採購部門匯總及提交付款計劃，最後由財務部根據各品牌現有的周轉天數控制採購優先級。同時，管理層亦制定了新的風險管理措施，以降低未來因產品庫存擠壓而產生的風險。

### 財務資金流風險

產品庫存和應收款項一方面有助公司保證持續穩定運營，但另一方面也會佔用公司日常營運資金，對於本集團現金流形成較大壓力。

應對措施：本集團在多年前就已經實現了集團資金池管理模式，實時歸集各分子公司的營業款，讓管理層能及時掌握本集團營運情況，並按照實際情況靈活調整經營策略。

### 未來發展揭示

本集團未來發展業務展望，請參見本年報第19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僱員、環境政策及表現、遵守有關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對於環境政策及表現、僱員關係、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影響等分析請參見本年報第62頁至97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本年度內，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內容如下：

#### 1. 股息分配形式：

本公司可以現金、股份或同時採用現金及股份分配股息。

## 董事會報告 (續)

### 2. 股息計價幣種：

普通股息應以人民幣計價和宣佈。內資股的股息應以人民幣支付；境外上市外資股的股息或其他分派應以該等外資股的上市地的貨幣支付(如果上市地不止一個的話，用董事會所確定的主要上市地的貨幣繳付)；非上市外資股的股息以港幣支付。

用外幣支付股息的，適用的兌換率為宣佈股息和其他分派前五個交易日中國人民銀行所報的有關外匯的平均人民幣匯率中間價。

### 3. 股息分配方案的批准程序：

本公司股息分配方案由董事會制定並須經股東大會審議批准。

經董事會考慮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並根據有關法律法規的相關規定，董事會可提請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的方式授權董事會分配和支付股息。

### 4. 本公司以可分派溢利派付股息，可分派溢利等於本公司稅後利潤按如下順序提取後的餘款：

- 1) 彌償虧損；
- 2) 提取法定公積金；
- 3) 經股東大會的批准提取任意公積金。

### 5. 董事會將根據以下各項因素不時檢討本公司的股息政策，以決定是否宣派和派付股息，包括：經營業績；現金流量；財務狀況；股東權益；整體業務狀況及策略；資本需求；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派付現金股息；及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

##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列於本年報第5頁。本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董事會報告(續)

### 非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2020年1月本公司新H股非公開發售所得款項之具體使用情況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之「(七)募集款項用途」一節。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 主要客戶

本公司2021年年度前五名客戶的交易額佔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營業收入的19.48%。本集團單一最大客戶交易額佔本集團2021年年度營業收入的5.46%。

#### 主要供應商

本集團2021年年度前五名供應商的交易額佔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營業成本的35.35%。本集團單一最大供應商交易額佔本集團2021年年度營業成本的14.73%。

於本年度內，就董事所知，概無董事、監事、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本公司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權益)在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權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年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54頁至第155頁財務報表附註16。

### 股本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為732,460,400股。

本公司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75頁財務報表附註34。

### 儲備

本年度內本集團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08頁至第109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21年12月31日，根據中國公司法條文計算，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約人民幣944,013千元(於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626,215千元)。

### 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關於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之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74頁財務報表附註33。

## 董事會報告 (續)

### 董事及監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及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許繼莉女士(董事長)(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2021年8月10日調任為執行董事)  
許麗萍女士(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  
劉東海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主席)  
劉雅君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劉文萃女士(於2021年5月21日辭任)

#### 非執行董事

謝輝先生(於2021年9月10日獲委任)  
賈召傑先生(於2021年9月10日獲委任)  
潘安然女士(於2021年9月10日獲委任)  
李光寧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並於2021年9月10日辭任)  
郭瑾女士(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並於2021年9月10日辭任)  
高大力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並於2021年9月10日辭任)  
李文智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姚彥中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呂敬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廷杰先生  
呂平波先生  
蔡振輝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  
張森泉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 監事

楊慧女士(主席)(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  
劉振龍先生(前主席；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主席)  
李萬林先生  
胡玉忠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簡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0頁至第25頁。



###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的確認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確認彼等的獨立性。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認為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 董事及監事服務合約

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成員劉東海先生、劉雅君先生、劉文萃女士、李文智先生、姚彥中先生、呂敬先生、呂廷杰先生、呂平波先生及張森泉先生於2020年5月22日與本公司分別訂立服務協議，自2020年5月22日起計固定任期三年，至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結束。劉文萃女士於2021年5月21日辭任執行董事。於2021年6月30日，劉雅君先生辭任執行董事；李文智先生、姚彥中先生及呂敬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以及張森泉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2021年6月30日，許麗萍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許繼莉女士、李光寧先生、郭瑾女士及高大力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以及蔡振輝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於2021年6月30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2021年6月30日起計固定任期三年，至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結束。於2021年9月10日，李光寧先生、郭瑾女士及高大力先生辭任，以及謝輝先生、賈召傑先生及潘安然女士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謝輝先生、賈召傑先生及潘安然女士於2021年9月10日與本公司分別訂立服務協議，自2021年9月10日起計固定任期三年，至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結束。本公司與各董事訂立的服務協議可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及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予以續期，或根據彼等各自的條款可予以提前終止。

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成員李萬林先生、胡玉忠先生及劉振龍先生於2020年5月22日與本公司分別訂立服務協議，自2020年5月22日起計固定任期三年，至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任期屆滿時結束。胡玉忠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監事；楊慧女士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為股東監事，彼於2021年6月30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2021年6月30日起計固定任期三年，至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任期屆滿時結束。本公司與各監事訂立的服務協議可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及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予以續期，或根據彼等各自的條款可予以提前終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及監事與本集團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 董事及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概無董事、監事或其有關連的實體於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作為訂約方並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 管理合約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並無就有關全部或任何重大部份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工作簽訂或存在任何合約。

## 薪酬政策

薪酬及考核委員會之設立旨在根據本集團之經營業績、董事與高級管理層之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之市場慣例制定本集團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

## 董事、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

有關董事、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48頁至第152頁財務報表附註11及12。

## 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

本公司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38頁財務報表附註4。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資料之變動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a)至(e)段及(g)段，須予披露任何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任何資料於報告期內並無變動。

##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董事」)、本公司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最高行政人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由本公司備存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姓名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好倉／淡倉／ 可供借出的股份)	佔有關 股本類別之 百分比(%) (附註1)	佔股本 總數之 百分比(%) (附註1)
劉東海(附註2)	內資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168,362,098(好倉)	49.86	22.99
		一致行動人士	169,337,902(好倉)	50.14	23.12

附註：

- 該百分比是以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之已發行的相關類別股份數目除以總股份數目計算。
- 迪信通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迪信通科技」)直接持有本公司168,362,098股內資股，而劉東海、劉華、劉文萃、劉詠梅及劉文莉共同持有迪信通科技的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東海、劉華、劉文萃、劉詠梅及劉文莉均被視作於迪信通科技持有本公司168,362,098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此外，北京迪爾通諮詢有限公司(「迪爾通」)、迪信通科技、劉東海、劉華、劉松山、劉文萃、劉詠梅及劉文莉(合稱「劉氏家族」)與珠海華發實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華實控股」)於2021年1月29日訂立一致行動人協議。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東海、劉華、劉文萃、劉詠梅及劉文莉均被視作於華實控股持有本公司169,337,902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而劉松山及迪爾通被視作於華實控股持有本公司337,700,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由本公司備存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董事及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於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股份或債券而獲益，且並無董事、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的子女獲授予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本或債務證券，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 主要股東於股份之權益

於2021年12月31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並非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由本公司備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好倉/淡倉/ 可供借出的股份)	佔有關 股本類別之 百分比(%) (附註1)	佔股本 總數之 百分比(%) (附註1)
劉詠梅(附註2)	內資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168,362,098(好倉)	49.86	22.99
		一致行動人士	169,337,902(好倉)	50.14	23.12
劉華(附註2)	內資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168,362,098(好倉)	49.86	22.99
		一致行動人士	169,337,902(好倉)	50.14	23.12
劉文莉(附註2)	內資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168,362,098(好倉)	49.86	22.99
		一致行動人士	169,337,902(好倉)	50.14	23.12
劉文萃(附註2)	內資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168,362,098(好倉)	49.86	22.99
		一致行動人士	169,337,902(好倉)	50.14	23.12
劉松山(附註2)	內資股	一致行動人士	337,700,000(好倉)	100.00	46.10
迪爾通(附註2)	內資股	一致行動人士	337,700,000(好倉)	100.00	46.10
迪信通科技(附註2)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168,362,098(好倉)	49.86	22.99
		一致行動人士	169,337,902(好倉)	50.14	23.12
華實控股(附註3)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169,337,902(好倉)	50.14	23.12
		一致行動人士	168,362,098(好倉)	49.86	22.99

## 董事會報告(續)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好倉/淡倉/ 可供借出的股份)	佔有關 股本類別之 百分比(%) (附註1)	佔股本 總數之 百分比(%) (附註1)
珠海華發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3)	內資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337,700,000(好倉)	100.00	46.10
	H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327,057,912(好倉)	82.85	44.65
香港華發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3)	H股	實益擁有人	327,057,912(好倉)	82.85	44.65
Dawn Galaxy International Limited (附註4)	H股	實益擁有人	42,000,000(好倉)	10.64	5.73

附註：

- 該百分比是以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之已發行的相關類別股份數目除以總股份數目計算。
- 迪信通科技直接持有本公司168,362,098股內資股，而劉東海、劉華、劉文萃、劉詠梅及劉文莉共同持有迪信通科技的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東海、劉華、劉文萃、劉詠梅及劉文莉均被視作於迪信通科技持有本公司168,362,098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此外，迪爾通、迪信通科技、劉氏家族與華實控股於2021年1月29日訂立一致行動人協議。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東海、劉華、劉文萃、劉詠梅及劉文莉均被視作於華實控股持有本公司169,337,902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而劉松山及迪爾通被視作於華實控股持有本公司337,700,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 華實控股直接持有本公司169,337,902股內資股。此外，華實控股於2021年1月29日與迪爾通、迪信通科技及劉氏家族訂立一致行動人協議。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華實控股被視作於迪爾通、迪信通科技及劉氏家族持有的168,362,098股本公司內資股中擁有權益。珠海華發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持有華實控股的100%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珠海華發集團有限公司被視作於華實控股持有的337,700,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香港華發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共327,057,912股本公司H股，而珠海華發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持有香港華發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的100%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珠海華發集團有限公司被視作於香港華發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327,057,912股H股中擁有權益。
- 經適當查詢後據董事所知，在2021年6月3日H股強制有條件要約截止後，由於Dawn Galaxy International Limited已提交要約有效接納，其不再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但是，由於在有關事件後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通知不再持有須具報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登記於由本公司備存之登記冊，Dawn Galaxy International Limited仍在2021年12月31日登記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除上文所披露之外，於2021年12月31日，就董事所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並非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由本公司備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 控股股東質押股份

迪爾通於2019年12月18日向本公司參股公司北京京迪信科技有限公司(「京迪信」)質押本公司63,270,000股內資股(佔於2019年12月18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9.5%)，作為京迪信向本公司提供約人民幣380,000,000元提貨賬期額度之擔保。迪爾通已於2021年1月28日將上述質押的本公司內資股股份全部解除質押。

迪信通科技於2021年1月28日向本公司參股公司京迪信質押本公司63,270,000股內資股(佔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8.6%)，作為京迪信向本公司提供約人民幣380,000,000元提貨賬期額度之擔保。

質押股份為受制於根據日期為2021年1月29日的一致行動人協議受託安排中的內資股的其中部份，藉此迪信通科技將其持有的全部內資股份委託予公司的控股股東華實控股，使迪信通科技與劉氏家族與華實控股採取一致行動，並按照華實控股的意願行事。

### 股票掛鈎協議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概無簽署任何股票掛鈎產品協議，亦無參與股票掛鈎理財產品認購安排。

###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優先購買權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和章程細則，本公司股東概無優先購股權，亦無任何股份期權安排。

### 不競爭承諾

儘管華發集團自2021年6月起已控制本公司90.76%的總表決權，由於劉氏家族應根據一致行動人協議與華實控股採取一致行動並應按照其意願行事。根據上市規則第19A.14條，劉氏家族仍被視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因此，劉氏家族連同迪信通科技、迪爾通及融豐泰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於2014年3月4日發出以本集團為受益人的不競爭承諾(「**不競爭承諾**」)仍然有效。

根據不競爭承諾，上述不競爭承諾的各方已不可撤銷地承諾(其中包括)，彼將不會並將促使其聯繫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亦不會直接或間接或以當事人或代理身份為其本身利益或聯同或代表任何人士、商號或公司(其中包括)開展、從事或參與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時經營的核心業務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受限制業務**」)或於其中持有其任何權利或權益或向其提供任何服務或以其他方式涉及有關業務；倘受限制業務出現任何新商機，其將於七天內將該新商機引介予本集團。有關商機須首先向本集團提議或提供，並由我們的董事會或並無於有關商機中擁有重大利害關係的委員會考量。除非我們的董事會或其委員會已以書面方式拒絕該商機或於獲得有關該商機的通知後六個月內未予回應，否則各控股股東不得投資、參與、從事及／或經營該商機；倘彼有意向第三方轉讓、出售、租賃或許可與受限制業務或其移動虛擬網絡運營商(「**MVNO**」)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導致與受限制業務或其MVNO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權益，本公司將對此等權益擁有優先購買權。上述不競爭承諾的各方須於進行上述任何出售之前儘快向我們提供書面通知。本公司須於接獲出售通知後六個月內(或訂約各方可能協定的其他期間)作出回覆，以便行使我們的權利。本公司須獲相關法規(尤其是當時工信部就MVNO業務頒佈的法規)准許方可行使該等權利。倘本公司擬行使該權利，條款將根據公平市價釐定。除非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以書面方式拒絕購買該業務或股權，或上述不競爭承諾的各方在向我們發出出售通知後未收到本集團擬行使優先購買權的通知，控股股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不得將該業務及股權出售予任何第三方。此外，上述不競爭承諾的各方所給予的任何出售條件不得較給予本集團者更為優惠；及上述不競爭承諾的各方已向我們授出可收購其所從事的上述新商機所涉及的任何業務或其中的任何股權的選擇權。本公司有權於任何時候要求收購上述不競爭承諾的各方所從事的上述新商機項下的任何業務或其中的任何股權，而上述不競爭承諾的各方向本集團授出收購選擇權的條件為，收購代價由各訂約方根據公平合理的原則磋商後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釐定。收購須基於獨立估值師(由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進行的估值，並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上述不競爭承諾的各方已向我們授出可收購其所從事的上述新商機所涉及的任何業務或其中的任何股權的選擇權。

## 董事會報告 (續)

關於以上不競爭承諾的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6月25日的招股章程。

本公司已接獲關於其上述不競爭承諾的各方就遵守不競爭承諾的年度確認書。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不競爭承諾及評估上述不競爭承諾的各方有否遵守不競爭承諾。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上述不競爭承諾的各方並無違反不競爭承諾。

### 董事及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年度內，概無董事、監事及彼等的聯繫人於任何與本公司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競爭權益。

### 關連交易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訂立或進行任何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申報、公告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關連交易(包括持續關連交易)。

### 關聯方交易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概無關聯方交易為上市規則第14A章申報、公告或獨立股東批准界定的關連交易(包括持續關連交易)。

### 公眾持股量充足性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22日、2021年11月23日、2022年1月31日及2022年4月12日的公告。緊隨要約於2021年6月3日截止，有關59,468,842股內資股及327,057,912股H股的要約獲接納後，本公司未能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所載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要約截止後，珠海華發實體產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華發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持有、控制或有權指示327,057,912股H股及337,700,000股內資股，分別佔本公司已發行H股及內資股約82.85%及100%，合共佔本公司緊隨要約截止後已發行股份約90.76%。聯交所於2021年6月21日授出暫時豁免，豁免期間為2021年6月3日至2021年10月3日，其後聯交所於2021年11月18日授出另一延期暫時豁免，豁免期間為2021年10月3日至2022年2月4日，其後聯交所進一步於2022年4月8日授出另一延期暫時豁免，豁免期間為2022年2月5日至2022年6月5日，豁免本公司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



## 董事會報告(續)

### 慈善捐款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作出慈善捐款及其他捐獻。

### 重大法律訴訟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或仲裁。就董事所知，也不存在任何尚未了解或可能面臨的重大法律訴訟或索賠。

###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責任購買了保險，保險有效期為12個月，自2021年3月31日起生效，並已於2022年3月續期12個月。除此以外，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於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並無有效獲准許的彌償條文(定義見香港法例第622D章《公司(董事報告)規例》)。

### 財政年度結算日後事項

有關於財務年度結算日後的重大事項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8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

###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2021年年度業績，及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 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於保持企業管治之高標準，以保障股東的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與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守則。

## 董事會報告 (續)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C.2.1條(即前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長及行政總裁角色應予以區分及由不同人士擔任。自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29日，由於劉東海先生(「劉先生」)於本公司之背景、資質及經驗，彼被認為在當時情況下身兼兩職之最佳人選。董事會認為劉先生於當時身兼兩職有助維持本公司政策持續性以及本公司營運穩定性及效益，屬適當及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然而，劉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董事長，僅留任職能相當於本公司行政總裁的總經理職位。同日，許繼莉女士(「許女士」)獲委任為董事長。因此，自2021年6月30日至2021年8月9日，本公司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相關規定。於2021年8月10日，許女士繼任劉先生的總裁職位，該職位的角色及責任與本公司總經理相同，惟職銜不同。董事會認為許女士於現階段身兼兩職有助維持本公司政策持續性以及本公司營運穩定性及效益，屬適當及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董事會亦定期會晤以審閱許女士領導之本公司營運。因此，董事會認為該安排將不會對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和授權的平衡造成影響。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提升其企業管治守則，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除本年報披露者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其他守則條文，並採納了大部份其他所載的建議最佳常規。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獲委任為審計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的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審核隨附的財務報表，該等報表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有關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提呈。

本公司最近三年沒有變更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許繼莉

北京，2022年4月29日

## 監事會報告

2021年度，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仍在繼續，為了應對危機，公司領導層積極採取各項措施，促進公司向發展。2021年度，公司發展雖艱難但仍然有序合規，各項經營工作按計劃開展。公司監事會繼續嚴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監事會議事規則》的有關規定，運用有關法律、法規賦予的職權，對公司依法運作情況和公司董事、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情況進行監督，有效保障了公司健康、規範地發展，切實維護了公司及股東的合法權益。現將監事會在2021年度的主要工作報告如下：

### 一、本公司於2021年召開四次監事會會議的具體情況

1. 2021年3月31日，公司在北京召開第四屆監事會第三次會議，會議通過電話形式召開，公司3名監事均參加了會議，符合《公司章程》規定的人數，會議合法有效，會議由當時主席劉振龍主持，經過表決，會議通過了5項議案。
2. 2021年6月4日，公司在北京召開第四屆監事會第四次會議，會議以書面形式召開，公司3名監事均參加了會議，符合《公司章程》規定的人數，會議合法有效，經過表決，會議通過了2項議案。
3. 2021年6月30日，公司在北京召開第四屆監事會第五次會議，會議通過現場會議形式召開，公司3名監事均參加了會議，符合《公司章程》規定的人數，會議合法有效，會議由職工代表監事劉振龍先生主持，經過表決，會議通過了1項議案。
4. 2021年9月17日，公司在北京召開第四屆監事會第六次會議，會議通過書面形式召開，公司3名監事均參加了會議，符合《公司章程》規定的人數，會議合法有效，經過表決，會議通過了1項議案。

## 二、監事會2021年度工作匯報

### 1. 履職監督工作

監事會成員通過列席股東大會、董事會及其專業委員會會議等方式，持續關注本集團整體經營管理活動與成效，密切關注集團財務和內控風險狀況，監督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職情況。監事會認為，本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能夠遵守《公司章程》規定，勤勉履行職責。

### 2. 財務監督工作

報告期內，監事會持續開展集團合併及分類財務狀況的監測工作，關注趨勢性問題和異常情況；認真審核年度決算報告；加強與外部審計師溝通年度財務報告審計和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工作，提示審計關鍵事項，提出針對性建議。

### 3. 風險內控及其他領域監督工作

報告期內，監事會通過監事會會議聽取報告或召開專題溝通會，了解集團在風險管理、內控合規、關聯交易、內部審計等方面的工作情況，對相關工作提出了意見和建議。

### 4. 監事盡職情況

報告期內，全體監事積極履行監督職責，出席了監事會和其專業委員會全部會議，審慎發表意見、參與表決；積極參與監事會組織的監督檢查工作；積極參加公司內外部培訓活動，不斷提升履職能力和業務水平；職工代表監事參加公司職工代表大會並進行年度工作述職。監事會認為，全體監事履職行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規、監管規定、公司內部規章制度要求，各項監督工作富有成效。

### 三、 監事會2022年工作計劃

監事會將繼續嚴格遵守《公司法》、《上市規則》、《公司章程》、《監事會議事規則》和中國有關法律政策的規定，忠實履行自己的職責，依法對董事會和管理層的決策、經營行為進行監督和檢查，進一步促進公司的規範運作，切實保障公司及股東利益不受侵害。

1. 落實監督職能並緊密配合董事會工作，依法列席公司董事會，對董事會會議審議事項的程序合法性和和合規性實施監督，督促董事會決議的落實，將股東大會賦予的監督職能落實到位；
2. 定期召開監事會工作會議，加大對公司財務情況的監督檢查力度，對公司財務報表、會計憑證等資料定期查閱，並積極與公司內審部門及外部審計機構等保持有效溝通；
3. 監事會成員要加強自身法律法規的學習，及時了解行業政策，並參加公司的業務培訓，更有效的為公司提供服務；
4. 積極督促內部控制體系的建設和有效運行，建立與員工、股東的溝通機制，從而更好地維護公司和股東的利益。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所載之企業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認為，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審閱及改善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 董事會

#### 責任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領導，並監察本集團的策略性決定以及監察業務及表現。董事會已向本集團的高級管理人員授出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的權力及責任。為監察本公司事務的特定範疇，董事會已成立四個董事委員會，包括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酬及考核委員會（「**薪酬及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以及戰略委員會（「**戰略委員會**」（統稱）「**董事委員會**」）。董事會已向該等董事委員會授出各職權範圍所載的責任。

全體董事須確保彼等本著真誠、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及於所有時間符合本公司及股東利益的方式履行職責。

董事會行使的主要職權有：負責召開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決定本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制定本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本公司增加或減少註冊資本的方案、發行公司債券的方案；擬定本公司合併、分拆、解散的方案；決定本公司內部管理的設置；聘任或解聘本公司總經理，根據總經理的提名，聘任或解聘本公司副總經理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決定其薪酬事項；制定本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建議公司章程修改方案。

董事會運作良好，會議的形式、內容、程序及執行均符合公司章程、法律法規的相關規定，具體表現為：董事會每年定期召開至少四次會議，並根據需要及時召開臨時會議。定期會議通知在會議舉行前至少十四天發給全體董事，確保了全體董事有機會出席，臨時會議也是在合理時間前向董事發出會議通知，並提供足夠的資料，包括會議議題的相關背景材料和有助於董事理解公司業務進展的信息和數據。當2名或2名以上外部董事認為資料不充分或論證不明確時，可聯名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延期召開董事會會議或延期審議該事項，董事會對此予以採納。

## 企業管治報告 (續)

董事會會議紀錄均完整、真實，要求出席會議的董事、董事會秘書和記錄人在會議紀錄上簽名。董事會會議紀錄由專人保存，以作為日後明確董事責任的重要依據。

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在董事會閉會期間行使董事會部分職權，公司章程中對授權內容作出了明確、具體的規定。

董事與董事會會議決議事項所涉及的企業有關聯關係的，不得對該項決議行使表決權，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該董事會會議由過半數的無關聯關係董事出席方可舉行，董事會會議所作決議須經無關聯關係董事過半數通過。出席董事會的無關聯關係董事人數不足三人的，該事項將由股東大會審議。

本公司管理層的職責主要有：負責實施董事會決議、公司經營計劃與投資方案；實施本公司的重要管理制度並監督執行效果、管理本公司的財務收支並對資金流向進行監督、決定重要職位的人事變動等。

本公司已於2021年3月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責任購買有效期為12個月的保險，自2021年3月31日起至2022年3月30日止。2022年3月，本公司已安排續保事宜，期限自2022年3月31日起至2023年3月30日止。

### 董事會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九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載列如下：

#### 執行董事：

許繼莉女士(董事長)

許麗萍女士

劉東海先生

#### 非執行董事：

謝輝先生

賈召傑先生

潘安然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廷杰先生

呂平波先生

蔡振輝先生

##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認為彼等均為獨立人士。

於本年報日期，概無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與其他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有任何個人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各種不同的寶貴營商經驗、知識及專門技能，使其有效率及有效地運作。獨立非執行董事應邀於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任職。

鑒於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要求董事披露於上市公司或機構所持職務的數量及性質及其他重大承擔，以及彼等的身份及於發行人任職的時間，故董事已同意適時向本公司披露彼等的承擔。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相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將對提升本公司的表現益處良多，因此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確定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益處。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概要載列如下：

#### 政策聲明

本公司認為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是保持本公司競爭優勢及促進本公司持續發展的重要元素之一。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種族、教育背景、專業經驗、知識及技能等因素。

#### 可計量目標

本公司甄別人選時將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最終將按所挑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

#### 監察及匯報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核查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就委任本公司新董事向董事會做出推薦或建議。上述核查及推薦或建議均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益處。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檢討本政策

提名委員會將每年在本公司《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董事會在多元化層面的組成，並監察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執行。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執行情況如下：

1. 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該設置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A條有關「至少有三分之一的董事會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
2. 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取得財務專業資質，其他董事具有法律、金融、商業管理、公共服務等專業經驗，亦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條的規定。
3. 董事成員具有法律學士、會計學士、管理學碩士、經濟學學士等不同的教育背景，年齡分佈於34歲至66歲之間，女性成員3名。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政策，以確保其行之有效，並認為董事會已達致成員多元化。

### 入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所有新委任的董事均獲提供必要的入職培訓及資料，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以及其於相關法規、法例、規則及條例下對彼等的責任有適當程度的了解。本公司亦定期為董事安排研討會，以不時為彼等提供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最新發展及變動的更新資料。董事亦定期獲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更新資料，使董事會全體及各董事得以履行彼等的職責。

本年度內，董事參與有關培訓的情況載列如下：

董事	培訓類型
蔡振輝、呂廷杰、呂平波	A/B/C
謝輝、賈召傑、潘安然	A/C
許繼莉、許麗萍、劉東海	A/C

註：

A： 聯交所或證券監管部門等組織的上市公司治理、董事職責及相關培訓。

B： 經濟、財務、經營管理等方面的專題培訓、講座、會議。

C： 閱讀有關公司治理、董事責任、內控風險管理等規定及參加講座、論壇、會議等。

### 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C.2.1條(即前守則條文第A.2.1條), 董事長及行政總裁角色應予以區分及由不同人士擔任。自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29日, 由於劉東海先生(「劉先生」)於本公司之背景、資質及經驗, 彼被認為在當時情況下身兼兩職之最佳人選。董事會認為劉先生於當時身兼兩職有助維持本公司政策持續性以及本公司營運穩定性及效益, 屬適當及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然而, 劉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董事長, 僅留任職能相當於本公司行政總裁的總經理職位。同日, 許繼莉女士(「許女士」)獲委任為董事長。因此, 自2021年6月30日至2021年8月9日, 本公司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相關規定。於2021年8月10日, 許女士繼任劉先生的總裁職位, 該職位的角色及責任與本公司總經理相同, 惟職銜不同。董事會認為許女士於現階段身兼兩職有助維持本公司政策持續性以及本公司營運穩定性及效益, 屬適當及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董事會亦定期會晤以審閱許女士領導之本公司營運。因此, 董事會認為該安排將不會對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和授權的平衡造成影響。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提升其企業管治守則, 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連任

第四屆董事會成員劉東海先生、劉雅君先生、劉文萃女士、李文智先生、姚彥中先生、呂敬先生、呂廷杰先生、呂平波先生及張森泉先生於2020年5月22日與本公司分別訂立服務協議, 自2020年5月22日起計固定任期三年, 至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結束。劉文萃女士於2021年5月21日辭任執行董事。於2021年6月30日, 劉雅君先生辭任執行董事, 李文智先生、姚彥中先生及呂敬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 以及張森泉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2021年6月30日, 許麗萍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許繼莉女士、李光寧先生、郭瑾女士及高大力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以及蔡振輝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彼等於2021年6月30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 自2021年6月30日起計固定任期三年, 至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結束。於2021年9月10日, 李光寧先生、郭瑾女士及高大力先生辭任, 以及謝輝先生、賈召傑先生及潘安然女士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彼等於2021年9月10日與本公司分別訂立服務協議, 自2021年9月10日起計固定任期三年, 至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結束。本公司與各董事訂立的服務協議可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及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予以續期, 或根據彼等各自的條款可予以提前終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 概無董事與本集團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根據章程細則, 本公司設董事會, 對股東大會負責。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 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屆滿, 可以連選連任。董事會換屆時, 外部董事(不在本公司內部任職的董事)應佔董事會人數的二分之一以上。在董事缺額未超過《公司法》規定的人數或不少於本章程要求數額的三分之二時, 董事會有權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 該臨時董事的任期應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 且於其時有資格重選連任。

##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的委任、重選連任及罷免程序及過程載於章程細則。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方式，及就董事的委任、重選連任及接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 董事會會議

本公司將採納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之慣例，全體董事將獲發不少於十四天之通知以召開定期董事會會議，令全體董事均獲機會出席定期會議並討論議程事項。

就其他委員會會議而言，本公司會於召開十四天前書面通知全體委員。會議通知中應包括會議議程及相關董事會文件，以確保彼等有充足時間審閱有關文件及充分著手準備出席會議。倘董事或委員會成員未能出席會議，則彼等會獲悉將予討論的事宜及於會議召開前有機會知會主席有關彼等的意見。

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會詳盡記錄董事會及委員會所考慮的事宜及所達致的決定，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問題。各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草擬本會／將會於會議舉行後的合理時間內寄送至各董事，以供彼等考慮。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曾舉行4次董事會會議及召開2次股東大會，個別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以及股東大會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已出席董事會 次數／可出席 董事會次數	已出席股東大會 次數／可出席 股東大會次數
許繼莉女士(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	3/3	1/1
許麗萍女士(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	3/3	1/1
劉東海先生	4/4	2/2
謝輝先生(於2021年9月10日獲委任)	1/1	0/0
賈召傑先生(於2021年9月10日獲委任)	1/1	0/0
潘安然女士(於2021年9月10日獲委任)	1/1	0/0
呂廷杰先生	4/4	2/2
呂平波先生	4/4	2/2
蔡振輝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	3/3	1/1
劉雅君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1/1	0/1
劉文萃女士(於2021年5月21日辭任)	1/1	0/1
李光寧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並於2021年9月10日辭任)	2/2	1/1
郭瑾女士(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並於2021年9月10日辭任)	2/2	1/1
高大力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並於2021年9月10日辭任)	2/2	1/1
李文智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1/1	0/1
姚彥中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1/1	0/1
呂敬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1/1	0/1
張森泉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1/1	1/1

## 企業管治報告(續)

報告期內召開的4次董事會會議中共通過了24項董事會決議，具體會議情況如下：

1. 2021年3月31日，本公司以電子通訊形式召開第四屆董事會2021年第十六次會議。會議審議並通過了9項決議；
2. 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以現場與通訊相結合的形式召開第四屆董事會2021年第二十次會議。會議審議並通過了9項決議；
3. 2021年8月10日，本公司以現場與通訊相結合的形式召開第四屆董事會2021年第二十二次會議。會議審議並通過了3項決議；以及
4. 2021年12月17日，本公司以現場與通訊相結合的形式召開第四屆董事會2021年第三十二次會議。會議審議並通過了3項決議。

## 股東大會會議

報告期內，本公司已召開股東大會會議情況如下：

1. 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在珠海召開了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出席會議的股東或股東代表共2名，代表本公司股份603,127,692股，佔本公司股份總數的約82.342703%。會議由執行董事劉東海先生主持，本公司部分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出席了該會議。會議以記名投票表決方式通過了11項普通決議案及1項特別決議案。
2. 2021年9月10日，本公司在北京召開了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出席會議的股東或股東代表共1名，代表本公司股份664,757,912股，佔本公司股份總數的約90.76%。會議由董事長許繼莉女士主持，本公司部分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出席了該會議。會議以記名投票表決方式通過了3項普通決議案。

##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經向所有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及監事已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訂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亦已採納一套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訂標準的僱員證券交易的自身行為守則，以供可能掌握本公司的未公開內幕消息的僱員遵照規定買賣本公司證券。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董事會的授權

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保留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督一切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牽涉利益衝突者)、財務數據、委任董事及其他主要財務及營運事宜。董事於履行彼等職責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彼等亦被鼓勵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進行獨立諮詢。

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交予高級管理層負責。授權職能及職責由董事會定期檢討。管理層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確認，企業管治應屬董事的共同責任，彼等的企業管治職能包括：

1.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2.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3.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4.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董事、監事及僱員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5.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資料。

### 董事委員會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目前由三名成員組成，即一位執行董事許繼莉女士(主席)，以及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呂平波先生及蔡振輝先生。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1.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並應在最大限度內確保董事會成員多樣化；
2.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3.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4.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5. 審閱董事會的多元化政策。

## 企業管治報告 (續)

提名委員會將按誠信、經驗、技能以及為履行職責所付出之時間及努力等標準評估候選人或在任人。提名委員會之建議將於其後提交董事會以作決定。提名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提名委員會曾舉行2次提名委員會會議，各提名委員會成員出席該等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已出席次數／ 可出席次數
許繼莉女士 (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	2/2
呂平波先生	2/2
蔡振輝先生 (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	2/2
呂廷杰先生 (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0/0
姚彥中先生 (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0/0

會議具體情況如下：

1. 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以現場與通訊相結合的形式召開第四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第三次會議，會議審議並通過了1項議案；以及
2. 2021年8月10日，本公司以現場與通訊相結合的形式召開第四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第四次會議，會議審議並通過了1項議案。

提名委員會負責研究、擬定甄選及推薦董事候選人的標準和程序，對董事候選人進行審查、核實，並向董事會提出意見或建議。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經驗、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服務任期等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在最大限度內確保董事會成員多元化。關於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政策的概要，請參見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章節之「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提名委員會在公司、控股(參股)企業內部以及人才市場等廣泛搜尋董事人員人選，並對初選人的職業、學歷、職稱、詳細的工作經歷、全部兼職等情況進行調查並形成書面材料，在獲得被選人員的同意後，由提名委員會召開會議，根據公司要求的任職條件，對初選人員進行資格審查，提名委員會形成多數贊同意見後，提交董事會決定和反饋意見進行其他後續工作。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薪酬及考核委員會

薪酬及考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蔡振輝先生(主席)、許麗萍女士及呂平波先生，除許麗萍先生為執行董事，其他成員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及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1. 就其他執行董事的薪酬建議諮詢主席及／或行政總裁；
2. 就本公司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此等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3. 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4. 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
5.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6.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及
7.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的定義)不得參與釐定他自己的薪酬。

薪酬及考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薪酬及考核委員會曾舉行2次薪酬及考核委員會會議，各薪酬及考核委員會成員出席該等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已出席次數／ 可出席次數
蔡振輝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	2/2
呂平波先生	2/2
許麗萍女士(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	2/2
呂敬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0/0
張森泉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0/0

## 企業管治報告 (續)

會議具體情況如下：

1. 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以現場及通訊相結合的形式召開第四屆薪酬及考核委員會委員會第二次會議，會議審議並通過了2項議案；
2. 2021年8月10日，本公司以現場及通訊相結合的形式召開第四屆薪酬及考核委員會委員會第三次會議，會議審議並通過了1項議案。

薪酬及考核委員會已檢討2021年度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情況，以及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據此，薪酬及考核委員會已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方案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本公司已就制定本集團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政策設立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及監事的薪酬詳情載於第148至151頁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11。

高級管理層的履歷披露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非董事的高級管理層成員的酬金範圍載列如下：

酬金範圍(人民幣)	人數
50萬元以下	0
50萬元至100萬元	1
100萬元以上	0



###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蔡振輝先生(主席)、潘安然女士及呂廷杰先生，除潘安然女士為非執行董事，其他成員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其中包括：

1. 監督財務和其他報告、及按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的效能和外聘核數和內部核數是否足夠等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以協助董事會完成其責任；
2. 確保遵守適當的會計原則及匯報實務；
3. 主要負責就認可獨立核數師(「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外聘核數師辭職或辭退該核數師的問題；
4. 就財務和其他匯報、內部監控、外部及負責內部審計人員(「內部審計人員」)的責任和董事會不時決議的其他相關事宜，作為其他董事、外聘核數師及內部審計人員之間溝通的匯集點；
5. 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
6. 審核公司的財務信息及其披露；
7. 就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
8. 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以及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包括董事會報告、主席報告和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的完整性，並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及
9. 與外聘核數師和內部核數人員檢討本集團管理、內部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和合規監控)的政策和程序之足夠性；並檢討和監察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制度的成效。

審計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 企業管治報告(續)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審核委員會曾舉行2次審計委員會會議，各審計委員會成員出席該等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已出席次數／ 可出席次數
蔡振輝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	1/1
呂廷杰先生	2/2
潘安然女士(於2021年9月10日獲委任)	0/0
高大力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於2021年9月10日辭任)	1/1
張森泉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1/1
呂平波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1/1

會議具體情況如下：

1. 2021年3月31日，本公司以通訊形式召開第四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三次會議，會議審議並通過了4項議案；以及
2. 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以通訊形式召開第四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四次會議，會議審議並通過了1項議案。

審計委員會已對財務申報系統、合規程序、內部監控(包括本公司會計及財務申報部門僱員的資源、資歷、培訓課程及預算是否充足)、風險管理系統及程序以及續聘外聘核數師作出檢討。董事會並無偏離審核委員會就甄選、委任、退任或罷免外聘核數師作出的任何推薦建議。

審計委員會亦已審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財政年度的全年業績，以及由外聘核數師就會計事宜及核數過程中的重大發現所編製的核數報告。

### 戰略委員會

戰略委員會目前由五名成員組成，即三位執行董事許繼莉女士(主席)、許麗萍女士及劉東海先生，以及兩位非執行董事謝輝先生及賈召傑先生。

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1. 監控本公司所面對的制裁法律風險；
2. 就本公司的長期發展戰略及計劃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3. 就根據章程細則需要經過董事會批准的重大投資及融資計劃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4. 就根據章程細則需要經董事會批准的重大資本操作項目及資產運營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5. 就影響本公司發展的重大事項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6. 監測上述問題的實施；及
7. 董事會授權由其處理的其他事項。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戰略委員會曾舉行1次戰略委員會會議，各戰略委員會成員出席該等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已出席次數／ 可出席次數
許繼莉女士(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	1/1
許麗萍女士(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	1/1
劉東海先生	1/1
謝輝先生(於2021年9月10日獲委任)	0/0
賈召傑先生(於2021年9月10日獲委任)	0/0
李光寧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於2021年9月10日辭任)	1/1
郭瑾女士(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於2021年9月10日辭任)	1/1
劉雅君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0/0
呂廷杰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0/0
李文智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0/0
姚彥中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0/0

## 企業管治報告 (續)

會議具體情況如下：

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以現場與線上相結合的形式召開第四屆董事會戰略委員會第二次會議，會議審議並通過了1項議案。

###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的財務申報責任

董事明白彼等須編製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的職責，以真實公平地反映本公司及本集團的事況以及本集團的業績及現金流量。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闡釋及數據，使董事會能對提呈予董事會批准的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知情的評估。

董事並不知悉與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狀況有關的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核數師就彼等有關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作出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98至103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確認其有責任確保本公司建立和維持在本集團內有完善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且有責任審核其有效性。該等系統旨在可接受的程度內管理和降低本集團面臨的與其業務相關的風險，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損失或欺詐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董事會已授權審計委員會，其有責任持續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且對該系統的有效性進行年度檢討。該檢討涵蓋所有重要的監控方面，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

在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架構下，管理層負責設計、實施以及維護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確保(特別是)(i)已經設計和建立適當的政策和程式保障本集團的資產，以避免其被不恰當利用或處置；(ii)遵守以及符合有關法例、規則或規定；以及(iii)根據相關審核標準以及監管報告要求保存可靠的財務和會計記錄。

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架構的主要特點為：(i)根據董事會和審計委員會批准的內部指引，主要運營單位或部門的負責人管理及減輕已發現的風險；(ii)針對影響本集團業務和運營的重大風險，管理層確保已採取適當的措施；以及(iii)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內部審計人員向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和管理層提供獨立的確認。

## 企業管治報告(續)

在報告期內，公司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主要工作包括：

- 每個重要運營單位或部門負責日常風險管理活動，包括識別可能影響本集團績效的重大風險；根據其影響及發生的可能性評定和評估已經識別的重大風險；規劃和實施某些措施、控制以及應急預案以管理和降低此類風險；
- 管理層以及財務部門持續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進行監控和檢討，且向審計委員會就該系統的狀態進行報告；
- 管理層定期跟進和檢討對已識別的重大風險實施的措施、控制以及應急預案，以確保對已識別的重大風險有足夠的重視、監管和應對；
- 管理層定期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發現程式和控制的缺陷，且設計及實施糾正措施以處理此缺陷；
- 管理層確保適當的程式和措施正常運行，例如保障資產不會未經授權被使用或處理，控制資本支出，維護適當的會計記錄和確保用於業務以及公佈的財務資訊的可靠性等。

本公司的內部審核功能監控本公司的內部管治，且對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足夠性和有效性提供獨立的確認。主管內部審核功能的高級行政人員直接向審計委員會報告。根據董事會同意的審核計劃向審計委員會提交內部審核報告。向所有的董事報告內部審核工作的結果。在報告期內，內部審核功能對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足夠性和有效性進行了分析和評估，特別是檢查了運營單位和管理層準備的和風險相關的文件，以及對各層級員工進行了面談。主管內部審核功能的高級行政人員參與了審計委員會的會議，並向其解釋內部審核結果並回答審計委員會提出的問題。

本公司已根據適用的法例及法規，建立確保以平等及時的方式傳播予公眾的內幕消息的政策。獲本集團授予投資者關係、企業事務及財務控制職能的高級行政人員，有責任控制及監察披露內幕消息的適當程序獲得遵守。相關高級行政人員可隨時根據「按需要」基準接觸內幕消息。所涉及的相關人員及其他專業人員獲提醒須保密內幕消息，直到公開披露為止。本公司已經實施了其他程序以避免本集團內可能出現錯誤處理內幕消息的情形，例如董事和管理層成員對本公司證券交易的事先批准、定期禁售期的通知、董事和員工進行證券交易的限制，以及識別項目的代號。

本公司已接受相關安排以協助僱員以及其他利益相關人可暗中對財務匯報、內部控制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審計委員會定期檢討該類安排且確保有適當安排可對此等事宜作出公平獨立的調查及採取適當行動。

## 企業管治報告(續)

在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檢討了本公司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年度檢討包括以下工作：(i)審閱由運營單位或部門以及管理層不時提交的有關實施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報告；(ii)和管理層高級行政人員定期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有效性以及內部審核功能的工作；(iii)評估管理層持續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工作範疇及素質；(iv)檢討內部審核功能的有效性以確保在本集團內部、內部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協調性，也須確保內部審核功能在本集團內部有足夠資源運作，並且有適當的地位；以及(v)就管理層持續監察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的工作範疇及素質對董事會提出建議。

基於上述，審計委員會並未發現任何對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和足夠性有不利影響的重大問題。

### 核數師酬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聘請的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僅提供核數相關服務，並無提供非核數服務。本公司2021年度內已付或應付予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其他子公司法定財務報表審計師的酬金總額合計為人民幣3,950千元。

### 公司秘書

林玉玲女士於2021年6月4日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後，伍秀薇女士(「伍女士」)於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伍女士為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一家國際企業服務供應商)上市服務部之董事，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確保遵循董事會的政策及程序、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李冬梅女士為伍女士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伍女士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29條進行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使投資者了解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策略非常重要。本公司亦深信及時與非選擇性地披露本公司資料以供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策的重要性。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提供股東與董事直接溝通的機會。本公司主席及本公司各董事委員會主席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解答股東提問。外聘核數師亦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解答有關審計行為、核數師報告的編製及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的提問。

為促進有效的溝通，本公司採納股東通訊政策，旨在建立本公司與股東的相互關係及溝通，並設有網站([www.dixintong.com](http://www.dixintong.com))，本公司會於網站刊登有關其業務營運及發展的最新資料、財務數據、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人士讀取。

###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權利，本公司會於股東大會上就各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舉行後及時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提呈建議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發行在外的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含百分之十)的股東，可要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有關要求可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要求董事會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所指明的事項。有關大會須於提出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

本公司召開股東週年大會，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含百分之三)的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新的提案，本公司應當將提案中屬股東大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列入該次會議的議程。

關於建議某人參選董事的事宜，可於本公司網站參閱有關程序。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股東如欲向董事會作出有關本公司的查詢，可直接致函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亦可透過電郵向公司秘書查詢，電郵地址為Jojo.Ng@tmf-group.com。

### 憲章文件的更改

本公司已於2018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授權、2020年4月15日舉行之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及於2020年5月22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案，修訂章程細則，並於2020年1月8日、2020年4月15日及2020年5月22日生效。有關修訂章程細則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19年7月26日、2020年1月8日、2020年2月27日、2020年4月15日、2020年4月20日及2020年5月22日的公告及於2020年2月28日及2020年4月28日刊發的的通函及最新之公司章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章程細則並無重大變動。

本公司將於2022年6月17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組織章程細則的進一步修訂。所提呈修訂的相關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於2022年4月29日的公告。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關於本報告

本報告旨在回顧和總結本公司及附屬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或「**我們**」)於2021年在環境、社會及管治(「**ESG**」)方面的表現，有關管治部分的内容建議與《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報》所載《企業管治報告》章節一併閱讀。

## 報告匯報範圍

如無特殊說明，本報告的披露範圍與年報範圍一致，展示本集團直接運營和管理業務的ESG表現。本報告的時間範圍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部分内容可能超出此範圍。

## 報告編製依據

本報告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以下簡稱「**《ESG報告指引》**」)要求編製，遵循《ESG報告指引》有關「重要性」、「量化」、「平衡」及「一致性」原則要求。

**重要性：**我們遵循《ESG報告指引》開展重要性評估工作，工作程序包括：i) 識別相關ESG議題，ii) 評估議題的重要性，及iii) 董事會審閱及確認評估流程和結果。本報告依據重要性評估結果對ESG事宜進行匯報，有關重要性評估工作的詳情參見後文「利益相關方參與」章節。

**量化：**本報告遵循《ESG報告指引》，參考適用的量化標準和慣例，採用量化的方法對適用的關鍵績效指標進行計量並披露。有關本報告中關鍵績效指標的計量標準、方法、假設及／或計算工具、以及使用的轉換因子來源均已在相應位置(如適用)進行了說明，有關環境目標在「推行綠色運營」章節中進行披露。

**平衡：**本報告客觀披露正面及負面信息，確保内容不偏不倚地的呈報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的ESG表現。

**一致性：**本年度報告的編備方式與往年保持一致，若存在可能與過往報告作有意義比較的變更，均已在對應位置進行了說明。

## 資料來源及可靠性保證

本報告的數據和案例主要來源於統計數據、相關文檔。本集團承諾本報告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重大性遺漏與誤導性陳述，並對其内容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負責。

## 報告獲取及回應

本報告提供繁體中文版本和英文版本供讀者參閱，兩者如有任何歧義，概以繁體中文版本為準。報告電子版可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以及本公司網站<http://corp.dixintong.com>進行獲取。如閣下對本公司ESG管理方面有任何意見和建議，請通過電子郵件與我們聯繫，我們期待閣下的寶貴意見。



## 董事會聲明

董事會在ESG工作組的協助下，監督並負責本集團ESG相關事宜。董事會確認ESG管治架構，A級ESG工作組負責制定ESG相關管理制度、策略及執行計劃，並向董事會匯報；B級ESG工作組負責ESG事項日常管理，對具體工作進行監督和指導；C級ESG工作組負責各項ESG事宜的開展、落地及執行工作。本集團制定了ESG管理策略，董事會對ESG管理策略進行定期審閱，以檢討和確保與本集團發展策略一致。

本集團重視ESG相關風險和機遇可能對本集團產生的影響，董事會負責監督ESG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評估，並確保實行有效的ESG風險應對措施和監督機制。本集團對利益相關方關注的ESG議題進行了實質性分析，董事會參與了對重要ESG議題的評估、優次排列和管理。本集團已設定了與業務相關聯的環境目標，董事會對目標的設立進行了審閱及討論，並將定期檢討目標的達成情況。

本報告已詳盡披露了ESG相關事宜，並已由董事會於2022年4月29日審閱批准。

## 1. ESG管理

本集團堅信完善的ESG管理對於保障集團穩定運營、促進行業發展、維護相關方權益等方面具有重要意義。

### 1.1 ESG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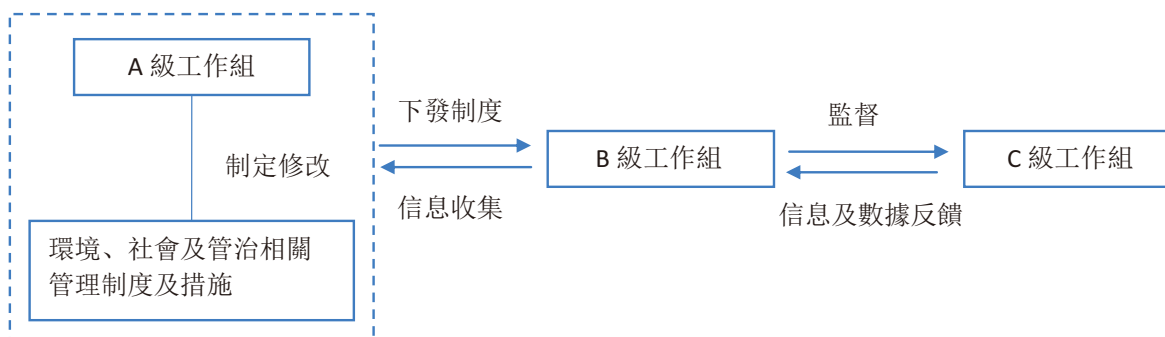
秉持「在企業發展中兼顧環境與社會責任」的ESG理念，本集團圍繞綠色經營、員工發展、供應鏈管理、客戶服務、社區參與等維度，制定了企業ESG執行策略，並在業務運營和管理中積極踐行：

- 推廣綠色包裝，在實現公司經營目標的同時減低環境影響；
- 關懷員工，支持員工發展；
- 與供應商達成可信賴夥伴關係，創造企業社會價值；
- 用「心」提供服務，保護消費者權益；
- 主動了解周邊社區需求，倡導並踐行公益奉獻精神。

## 1.2 ESG管治架構

本集團已形成多層級、跨部門並覆蓋各附屬公司的ESG管治架構。本集團董事會對ESG事宜負責，並下設三級ESG責任工作組，代表董事會對本集團ESG相關事宜進行全面監督和管理，負責ESG工作的協調與開展，以確保ESG相關政策、制度的實施和完善。其中：

- A級工作組：A級工作組負責制定、完善或更新ESG相關管理制度及具體措施，評定實施效果及整理數據，將其工作情況向董事會或其下轄委員會匯報。A級工作組成員由集團總部人力中心、運營中心、採購中心、法務中心、財務中心的經理組成。其中，人力中心經理負責勞務層面的治理，運營、採購及法務中心經理協同負責供應鏈、產品及環境資源層面的治理，人力及財務中心共同負責社區投資方面的治理；
- B級工作組：B級工作組負責對C級工作組的具體工作進行監督指導，並定期收集環境、社會相關數據。B級工作組由不同區域的24位附屬公司總經理組成；
- C級工作組：C級工作組負責落實具體ESG工作任務，及時反饋工作情況。C級工作組由附屬公司總經理分別指定的1-3名責任人組成。



### 1.3 ESG工作與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

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SDGs」)旨在指引全球解決社會、經濟和環境三個維度的發展問題，鼓勵社會各界貢獻自身力量，踐行可持續發展。本集團積極回應SDGs，並結合行業特點和企業實際經營情況，在運營和投資時兼顧環境、社會及經濟效益，積極探索綠色低碳、資源節約、提高員工及社區福祉、推動可持續供應鏈的運營方式。我們識別出可持續發展目標優先項，並基於利益相關方關注與反饋，確定了以下重點工作方向，與各方攜手共同為SDGs的達成貢獻力量。

聯合國SDGs	我們的行動
	<p>積極拓展業務發展，多元化招聘人才，為社會提供更多優質的工作崗位；</p> <p>維護員工合法權益，提供合理的薪資及福利待遇；</p>
	<p>致力於為員工創造公平、包容、多元、健康、前景優良的工作環境；</p> <p>加強員工健康管理與安全防護，保障員工身心健康；</p> <p>為員工晉升、發展及職業教育提供優質資源。</p>
	<p>參與搶險救災、疫情防控的援助工作，積極捐獻物資助；</p> <p>通過遍佈全國的門店網絡，與社區搭建良好互動關係，參與社區公益活動，提供愛心志願服務。</p>
	<p>開展負責任的銷售與運營，建立產品質量監管體系，確保所售產品的質量與健康安全；</p> <p>用「心」服務，積極回應消費者的訴求，保護消費者權益；</p> <p>建立供應商管理機制，關注供應鏈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p> <p>嚴格規範廣告宣傳與標識使用，加強知識產權保護；</p> <p>建設內部信息系統，加大宣傳及管控力度，保護消費者隱私與信息安全。</p>

聯合國SDGs

我們的行動



倡導綠色辦公，加強低碳環保宣傳，減少廢棄物產生量，降低環境影響；

節約資源使用量，提高資源使用效率，鼓勵員工使用公共交通通勤，減少運營過程中的溫室氣體排放；

識別氣候變化風險，設立環境目標。



營造廉潔、誠信的企業文化，堅持合規運營、廉潔從業；

定期開展內部反腐敗設計，細化舉報與處理流程；

踐行陽光採購，加強供應商審核與管理。

1.4 利益相關方參與

本集團重視與利益相關方的交流，建立了良好的溝通機制和多樣化的溝通渠道，以及時了解各方的關注與反饋，並積極回應。利益相關方的意見和建議是推動我們持續優化經營平台、加強供應商合作、提升產品與服務質量的源動力，也是業務管理和戰略規劃中需考量的重要因素，有助於我們評估和提升ESG各方面的表現，以有針對性地回應各方期待，促進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

本年度，本集團持續與股東與投資者、供應商、消費者、社區代表、員工、政府及監管機構等利益相關方群體保持常態化溝通。

主要利益相關方	利益相關方說明	主要關注內容	主要溝通與反饋渠道
股東與投資者	對本集團進行投資的自然人或企業法人	產品質量； 服務質量； 數據安全； 廉潔建設； 知識產權保護	股東大會； 企業年報、中期報告及公告； 業績公佈會議； 投資者關係專頁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主要利益相關方	利益相關方說明	主要關注內容	主要溝通與反饋渠道
供應商	直接向本集團提供手機、配件等商品及相關服務的企業及其分支機構	供應鏈管理； 服務質量； 廉潔建設	採購活動； 供應商服務體系； 戰略合作談判
消費者	從本集團網上平台或零售門店購買、使用商品或接受服務的社會成員	產品質量； 服務質量； 供應鏈管理； 廣告合規； 知識產權保護	消費者滿意度調查； 消費者回饋活動； 日常運營/交流； 服務投訴與回應機制
社區代表	本集團辦公場所及本店所在社區的社會成員	社區貢獻； 排放物管理； 資源使用	社區活動； 公益活動； 社會事業支持項目； 日常運營/交流
員工	與本集團存在勞動關係的各種僱傭形式人員，包括正式員工、兼職員工以及實習生	員工權益保障； 員工培訓與發展； 員工安全及職業健康； 服務質量； 廉潔建設	員工意見調查； 員工內部溝通會議； 企業內部公告； 員工意見反饋機制； 工會
政府及監管機構	政府機構或對本集團執行監管職能的機關單位	員工權益保障； 數據安全； 產品質量； 服務質量； 廉潔建設； 知識產權保護； 廣告合規	信息披露； 公文往來； 實地視察； 相關會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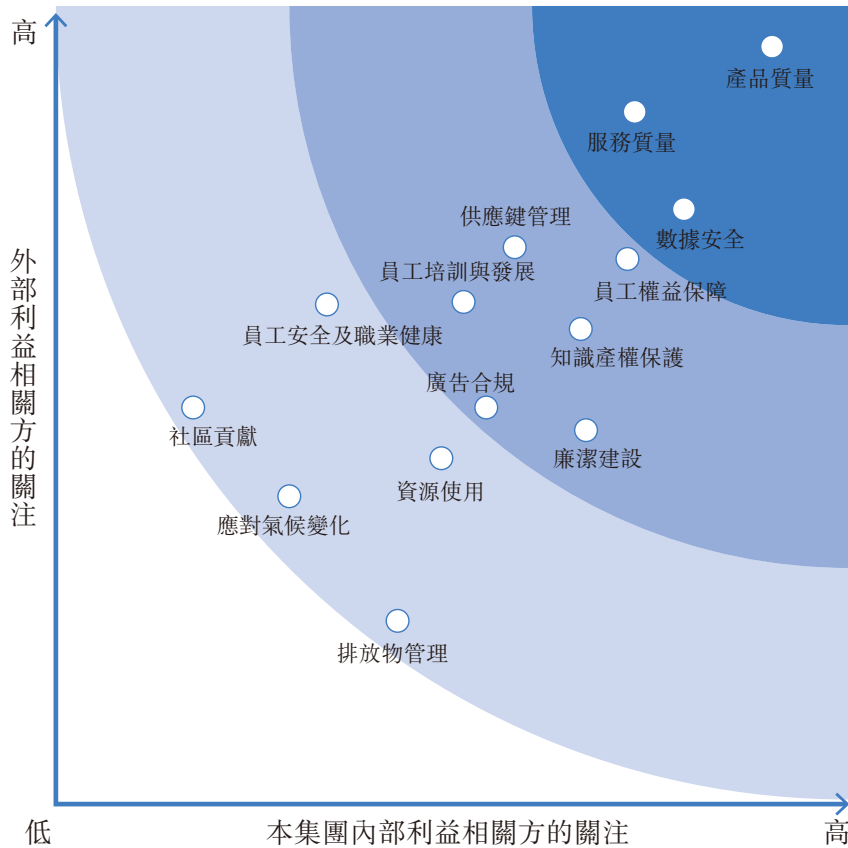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實質性議題分析

基於與利益相關方的溝通，並結合本集團業務發展特點，我們識別出14項ESG實質性議題，並將其作為報告編製及信息披露的重要參考因素。我們的主要工作步驟及內容如下：

主要步驟	工作內容
識別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ESG議題	基於本集團當前業務特點及未來業務發展方向，參考可持續發展熱點，識別出主要相關的ESG議題。
評估及分析議題重要性	通過在綫問卷等形式，本集團邀請主要利益相關方評估ESG議題的重要性； 參考實踐及與利益相關方的溝通，由集團管理團隊評估和分析各議題的重要性。
匯報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	基於利益相關方分析結果，識別本集團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並將其作為本報告編寫及本集團下一步工作方向的參考。

依據分析結果，我們識別出現階段的高度重要議題包括產品質量、服務質量、數據安全；一般重要議題包括員工權益保障、供應鏈管理、知識產權保護、廣告合規、員工發展與培訓、員工安全與職業健康、廉潔建設；相對不重要的議題包括資源使用、社區貢獻、應對氣候變化及排放物管理。我們將在本報告中討論和展示各個議題所含內容。



## 2. 履行產品責任

嚴控商品質量、保障銷售服務是零售企業的立身之本。一直以來，本集團始終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優質的商品及服務，實行負責任採購，加強廣告標誌及宣傳管理，保護消費者信息與隱私安全，努力踐行產品責任。

## 2.1 嚴選商品質量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等法律法規及行業標準，並制定相應的內部管理制度及監督機制，全方位管控產品質量。作為零售企業，為向消費者提供優質、有保障的產品，我們嚴格管理商品供應商的資質，並與其簽訂產品質量保證條款，確保我們銷售的商品質量及安全性能符合國家標準。

為了讓消費者安心購物，我們制定了《7天無理由退換機細則》，作出以下承諾並監督各門店嚴格落實：

- 7天閃電退換：在本集團銷售渠道購買手機的顧客，自購機之日起七天內，不滿意價格、機型、功能、顏色等，且未發生人為故障的，即可辦理免檢退換機服務。
- 免費維修：如顧客購買的手機在廠家保修期內發生非人為故障，本集團在保修期內提供免費維修服務，顧客可通過官網預約或者直接光臨門店預約維修服務。
- 交通補助：如果因產品質量問題或服務問題導致顧客返店，本集團將完全承擔責任，解決顧客問題，並補償顧客人民幣30元交通費。
- 服務投訴獎勵：如果我們的銷售服務造成顧客不愉快，可以撥打熱綫電話進行投訴，經核實後本集團將提供顧客人民幣300元的投訴獎勵。

當我們發現並確認某款售賣商品存在嚴重的安全隱患，或對消費者健康產生重大威脅時，本集團會積極配合供應商立即召回並下架同批次、同型號商品，避免造成更大的隱患及損失。2021年，本集團未有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被召回的商品。

## 2.2 提升服務體驗

重視服務質量是企業持續、穩定和健康經營的根本。為了提供高質量服務，本集團不斷完善服務管理體系、創建健康購物環境、積極回饋消費者訴求，以持續提升用戶滿意度，獲得社會大眾的認可。

### 優化購物環境

本集團制定並嚴格執行《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門店裝修制度》，在確保達到國家有關室內環境質量、消防安全等規定與標準的基礎上，嚴格篩選每家門店的裝修與裝飾材料，努力為消費者提供安全健康、舒適環保的購物環境。



提高服務標準

本集團秉持「由心而發為顧客創造價值」的理念，樹立「善念讓美好發生」的核心價值觀，推出並積極踐行「心」服務，努力為消費者提供高標準的售後服務。截至目前，「心」服務已實行滿六年，有效提升了各地管理人員及一綫服務人員的服務意識和服務水平。

我們為每位消費者提供十大免費服務，包括免費充電、免費剪卡、免費移動電源、免費收集貼膜、免費wifi、免費冷熱飲、免費軟件管理下載、免費通訊錄備份、免費送貨上門等。



為方便消費者疫情期間安全購物，我們及時推出了「送貨上門」及「送店上門」服務。銷售人員在佩戴口罩、手套等防護用品的條件下，為下單產品及配件的消費者提供一對一上門送貨服務。此外，我們關注到消費者日愈增加的綫上購物需求，利用綫下門店廣佈的優勢，積極與綫上商城合作，打造創新合作的商業模式，確保商品快速、安全地送達消費者，不斷提升消費者的購物體驗。

為了不斷提升員工的服務能力，本集團定期開展服務培訓，並在內部信息共享平台上開設了各類服務培訓課程，以供員工隨時隨地查閱和溫習要點。同時，我們還建立了全集團「心」服務工作交流群，每日向員工推送「心」服務流程及相關要求，不斷強化一綫員工和管理人員對「心」服務的認同感和使命感，提高門店服務質量。

### 回應客戶訴求

本集團重視與消費者的溝通，認真聽取並回應每位應消費者的訴求與建議。我們建立了線上、線下多種溝通與投訴渠道，在遵守《消費者權益保護法》的基礎上，制定並嚴格落實《投訴管理規定》《新400周投訴反饋改進規定》等規章制度，持續優化投訴處理機制。2021年，為了及時有效地處理每一起投訴，我們新增了《迪信通投訴服務管理》制度，進一步規範了投訴及處理辦法，提出「首問負責、積極配合、情緒穩定、承諾兌現」等應對原則，並定期培訓員工的溝通技巧，不斷提升服務水平。

投訴渠道：

- 線下門店消費者來訪與投訴接待；
- 撥打總部服務熱綫400-700-8800；
- 綫上官方微博、官方微信公眾號、官網(含小迪說說、小迪社區等)、百度系(含貼吧、知道、論壇等)、質量萬里行等平台。

本集團對來自各個渠道的客戶投訴處理流程進行了明確的規定，要求投訴接待人員根據投訴的原因，如質量問題、服務問題、業務問題等對投訴進行分類，並在接到投訴的2小時內及時與消費者聯繫，了解投訴內容與訴求，安撫消費者的同時承諾解決的時限。我們要求相關責任人員必須在24小時內處理結案，並回覆總部呼叫中心處理結果。如果遇到較難處理的投訴，可以在向總部報備且征得消費者同意的情況下，在72小時內處理結案。各附屬公司需在每月初向總部呼叫中心提交《投訴處理報告》，總部呼叫中心收到報告後會在24小時內對客戶進行回訪，核實投訴處理情況並確認處理結果是否獲得消費者認同或滿意。基於月度回訪反饋結果，我們會總結各渠道回應消費者投訴的工作情況，評估和識別服務過程中存在的主要問題，再反饋到各職能部門或附屬公司，不斷提升各層級的服務水平。

此外，為促進相關規定的落實，提升客戶滿意度，我們將客戶投訴處理情況納入了總部和附屬公司績效考核體系，涉及總部客服投訴部門、附屬公司總經理及投訴對接人、門店人員等。

2021年，總部400呼叫中心共接到顧客電話諮詢反饋505單，投訴134單，其中有效投訴119單，投訴結案率100%，客戶滿意度達100%。同時，本集團全年度接受消費者綫上諮詢46,484單，解決售後問題12,747單。

2021年，我們對線上諮詢服務進行了分析和優化，新增專職服務人員，設置啟動直播客服支援機制，並動員直播小組全員在諮詢高峰期及時回覆客戶諮詢；購置全新的辦公電腦及其他硬件設施，確保設備性能穩定；分析諮詢時間規律，調整並延長客服人員的出勤及值班時間，不斷提高消費者的諮詢體驗。

### 2.3 廣告與標識管理

本集團重視保護與提升品牌價值，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等相關法律，定期識別廣告宣傳與標識使用過程中可能存在的合規風險，不斷規範管理與使用標準。依據實際業務需求，我們對重大市場活動中的宣傳文案以及商標在內的各類公司標識的使用進行嚴格規定與統一管理。2021年，為了進一步規範綫下門店對「迪信通」商標的使用，本集團統一了《商標許可使用授權書》模板，增加了被授權人地址、授權許可商標名稱註冊號類別、許可期限、許可地域範圍、授權使用事項、許可類型等描述，避免了授權不清晰的情況。

為規範廣告與標識使用意識，避免侵權行為發生，我們定期對總部品牌管理部門以及仿冒本集團商標高發地區所在地的附屬公司開展商標權保護的相關培訓，指導各級人員合規使用標識的同時，也能夠合法、有效地應對商標被侵犯的行為。如發現本集團商標被侵權的情況時，我們會及時固定相關侵權行為的證據，並根據侵權事實情況，選擇向工商部門舉報或向人民法院起訴。

同時，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知識產權認證管理辦法》等法律法規，制定了《迪信通知識產權管理辦法》內部管理辦法，保護自身知識產權。為不斷強化本集團員工對知識產權的法律保護意識，避免潛在的侵權風險，本集團法務部定期組織面向一綫員工及總部職能部門的知識產權培訓，確保合規運營。

### 2.4 信息與網絡安全

本集團在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等法律法規的基礎上，不斷建立和完善內部信息安全管理體系，積極採取各項措施，全方位保障消費者的隱私與信息安全。

我們在產品銷售過程中會與消費者簽訂三方保密協議約定，並嚴格落實執行。為了避免員工造成客戶信息泄露，我們要求員工在未經有效許可的情況下，不得向任何單位和個人透露消費者資料。為加強各級員工信息與隱私保護意識與能力，我們定期組織員工開展相關專項培訓，學習相關政策制度與執行細則。

此外，本集團建立了內部會員信息系統來統一管理消費者隱私與數據，並持續提升網絡安全領域的信息技術能力，包括設立高等級的技术防火牆，嚴格監控數據的流轉過程，設置不同層級員工的查閱、使用權限等，以避免客戶資料泄露與濫用，提升信息安全保護力度。

2021年，本集團內未有任何重大消費者信息泄露事件發生。

### 2.5 供應商管理

本集團致力於推行責任採購，對供應鏈ESG風險保持高度關注，持續圍繞供應商准入、採購、評價的全流程推進供應鏈可持續管理，努力與各方攜手，共同創造更加環境友好、品質穩定的供應鏈。

本集團已建立了完善的供應商准入標準與流程，針對供應商的商品質量、材質、價格等方面進行考察。對於第一次引入合作的供應商，我們將其環境與社會表現作為供應商准入的考察條件之一。對符合要求的供應商，本集團將嚴格審核其相關資質證明文件，並與其簽訂合作協議，協議中明確規定採購流程、產品質量及爭議解決等方面的內容。2021年，我們推出供應商「白名單」制度，進一步收緊對供應商在環境合規、勞工權益保障、反貪腐等管理方面的要求，嚴格規範准入條件。

作為零售企業，我們的商品供應商多為行業中排名靠前的手機及配件品牌廠商，在選擇商品供應商時，我們會重點關注手機及配件材質的環保及安全性能，並執行嚴格的採購審批流程，要求其必須遵守國家及地區法律法規，合規運營，並擁有相關供貨資質證明文件。目前，我們已與三大運營商、國內頭部手機品牌形成共贏共創的戰略合作關係。在選擇設備和服務供應商時，我們充分關注其在環保方面的責任與貢獻，優先採買能耗較低、更加環保的設備設施及辦公用品，如節能燈具、低耗能電腦等。

為了識別和關注供應商的環境及社會風險，判斷其商品質量和服務效果，本集團擬定了供應商審核制度，並定期對供應商進行審核與評估。我們會與產品質量優質，環保、反貪污及勞工管理績效良好的供應商進行長期合作，並淘汰長期無法滿足可持續發展需求的供應商。2021年，我們對全部供應商進行了審核評估，經審核評估後建立合作關係的供應商均符合本集團2021年度的供應商准入和審核要求。

此外，本集團借鑒國際零售業領先者的先進經驗，構建了高度整合的供應鏈管理系統。通過供應鏈管理系統，我們實時獲得各門店的銷售及庫存等情況，極大地提升了本集團制定採購計劃、分配庫存的效率。

2021年，本集團的主要供應商共計48個，其中東北地區3個，華北地區16個，華東地區6個，華南地區11個，華中地區4個，西北地區2個，西南地區6個。

### 3. 踐行以人為本

本集團將人才視為自身發展的主要動力，重視人才引進，尊重並保障每位員工的合法權益，關注員工的職業健康與安全，致力於為員工打造發揮能力和尋求發展的更優平台，促進集團與員工的共同發展。

#### 3.1 重視人才引進

本集團持續建設高質量的人才隊伍，通過網站招聘、校園招聘、高端獵頭招聘、內部招聘等多種招聘渠道，積極引進行業內資深的業務和管理人才，儲備和培養新生力量。在人才引進過程中，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國家及地方相關法律法規，並結合業務發展的實際需求制定內部招聘管理制度。

為給高校應屆畢業生提供公平公正的就業機會，本集團實行管培生制度，建立良好的薪酬模式和明確的晉升培養通道，為人才儲備和選拔提供良好的資源優勢。同時，本集團持續完善內部高端崗位競聘機制，鼓勵員工主動參加競聘，因崗擇人，為內部優秀人才提供良好的晉升機會，充分發揮內部人才優勢。此外，本集團亦積極為弱勢人群提供工作崗位，幫助解決弱勢群體就業問題，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2021年，針對疫情常態化下應屆畢業生求職難就業難和網絡求職成為主流趨勢的情況，我們積極進行綫上宣傳並發佈招聘信息，並由人力資源部門進行嚴格篩選，保證了高質量的人才引進。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3,599名僱員。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關鍵績效指標：員工僱傭及流失率

指標		2021年	2020年
按性別劃分的員工總數(人)	男性	1,432	1,642
	女性	2,167	3,027
按年齡劃分的員工總數(人)	年齡30歲以下	1,305	2,026
	年齡30歲至40歲(不含)	1,365	1,890
	年齡40歲至50歲(不含)	795	680
	年齡50歲(含)以上	134	73
按僱傭類型劃分的員工總數(人)	勞動合同制	3,263	4,161
	勞務派遣制	336	508
按學歷劃分員工總數(人)	大專學歷(含)以下	2,960	3,890
	本科學歷	586	713
	碩士及以上學歷	53	66
按員工層級劃分員工總數 <sup>1</sup> (人)	高級管理層	42	65
	其中：高級管理層 女性員工	13	20
	中級管理層	98	130
	基層員工	3,419	4,474
按地區劃分的員工總數 <sup>2</sup> (人)	中國境內地區	3,479	—
	海外地區	120	—
按性別劃分員工流失比率	男性員工	25%	45%
	女性員工	26%	55%
按年齡組別劃分的員工 流失比率	年齡30歲以下	25%	35%
	年齡30歲至40歲(不含)	28%	33%
	年齡40歲至50歲(不含)	24%	25%
	年齡50歲(含)以上	16%	7%
按地區劃分的員工流失比率 <sup>2</sup>	中國境內地區	26%	—
	海外地區	31%	—

1. 高級管理層指副總經理及以上級別員工，中級管理層指總監和副總監級別員工；

2. 本集團於2021年開始統計按地區劃分的員工總數及流失比率，並在本報告中予以披露。

### 3.2 保障員工權益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女職工勞動保護特別規定》《職工帶薪年休假條例》《最低工資規定》等相關國家及地方法律法規，並持續識別追蹤其最新變化。在此基礎上，我們已制定了《員工手冊》等相對完善的人力資源管理制度，涵蓋員工僱傭及解聘、薪酬福利、晉升發展、健康安全等多個方面。2021年，本集團圍繞自身發展目標和戰略規劃，進一步優化招聘、入職管理等相關制度和流程，努力為員工提供了公平公正、多元平等的工作環境，保護員工的合法權益。

本集團依法與錄用人員簽訂正式勞動合同，為其提供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等基本保障，以及高於各地區最低水平的薪酬。我們在《員工手冊》中明確鼓勵內部多元文化、尊重宗教信仰，堅決杜絕種族、性別、籍貫、年齡、身體健康狀況等方面的歧視現象，並對離職、解聘等方面進行了規定，切實保護員工的合法權益。

本集團嚴禁招聘僱傭童工和強迫勞動，人力資源部門會逐一核對檢查應聘人員的身份證明文件，確保被招聘人員已達到法定工作年齡並且自願參與勞動。當發生聘用童工或強迫勞動的違規事件時，我們將積極採取補救措施，與員工本人及法定監護人進行溝通，依法妥當安置童工及強迫勞動者。

為了保障員工合理工作時長，本集團內部已全面推行打卡制度，確保員工工作時長符合國家法律法規要求，便於各級相關負責人及時調整團隊的工作量負荷。

本集團重視員工意見，搭建了通暢高效的員工溝通渠道。員工可以通過意見投遞郵箱、電子郵箱、企業微信等線上、線下渠道向公司管理層反饋意見。此外，公司會不定期舉辦員工座談會，由公司領導主持，組織新老員工參與，認真聽取員工意見和想法，並及時反饋與回應。

2021年，本集團未發生違反勞工相關法律法規、侵犯員工權益並對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相關事項，亦未受到有關員工權益保障方面的處罰。

### 3.3 助力協同發展

員工成長與發展能夠有效激發創造力和奉獻力，助力企業長遠發展與公司競爭力的不斷提升。本集團為不同職位的員工提供平等、優良的發展空間及個性化的學習機會，努力實現企業與員工協同發展的共贏局面。

2021年，本集團進一步完善和優化績效管理制度，在目標制定、溝通反饋、考核管理和考核結果應用方面形成閉環管理，並設置業績獎金等多項考核激勵，為員工打造更好的發展機會和平台，促進員工的快速成長與公司整體組織目標的達成。同時，我們定期表彰在各項工作中表現優異的員工，增強員工的榮譽感。

為了幫助員工提升專業能力，本集團建立了系統化的培訓管理體系，隨市場和社會環境的變化安排培訓內容，並持續更新和完善。2021年，本集團通過「迪信樂享」企業微信開設34門線上課程，供全體員工學習。線上培訓模式減少了員工接受培訓的時間和地域限制，視頻回放功能有助於員工複習，直播互動功能促進員工與老師、以及員工間的有效交流，即學即考、翻頁答題模式加深員工對知識點的認知。

本集團目前的主要培訓項目包括：

#### 新員工培訓

本集團總部採用「集訓+導師輔導」相結合的新員工培訓機制，並為其提供入職培訓項目。入職培訓內容涉及集團發展概況、業務介紹、企業文化宣導、薪酬福利、規章制度、職業化心態等內容，旨在幫助新員工了解公司環境及工作流程。在試用期內，新員工與其導師會對工作情況進行定期溝通，導師及時給予輔導與反饋，以幫助新員工更快地熟悉和適應新的工作環境與工作崗位。

本集團每年舉辦一次歷屆管培生交流會，旨在促進管培生之間的溝通交流，充分實現經驗共享，推動管培生的成長與發展。

#### 管理層培訓

本集團每周為總部及附屬公司經理級別及以上員工的組織專項培訓，培訓內容涉及行業最新動態、重點產品交流、專業管理知識經驗分享等，以幫助管理層員工及時了解集團總部及附屬公司動態，加強內部溝通交流。



### 職業技能培訓

本集團為全體員工開展開設了多種多樣的職業技能培訓課程。針對門店一綫員工，本集團人力部門制定每周不少於兩課時的培訓計劃，推行員工輪流備課機制，採用綫下實踐操作與綫上授課相結合的方式，增強培訓工作的效果。其中，綫上授課內容包括優秀店長經驗分享、專業知識課程、一綫銷售技巧、通用技能培訓課程等。

針對一綫店長，本集團不定期組織培訓活動，並設立了儲備店長訓練營，以提升零售店店長的服務及管理水平。該訓練營通過封閉式授課的形式，從業務能力、管理能力等方面快速提升一綫儲備人才的核心競爭力，使其更加順利地從一綫業務崗位邁向管理崗位。

### 內部培訓師團隊培訓

內部培訓師對本集團的各類內部培訓工作起著至關重要的作用。為了不斷提升培訓效果，我們為集團內部培訓師開展針對性的專業培訓，從課件開發製作、課堂呈現技巧、學習氛圍把控等各方面，系統化地提升內部培訓師的培訓技能。

### 學歷進修

除在公司內部組織各種培訓外，本集團也鼓勵員工個人在不影響本職工作的前提下到院校或專業培訓機構進修學習，並給予適當資助。進修形式包括個人全脫產或在職業餘攻讀學位、上崗培訓、職稱及資格證書考試、個人出國進修、經理級以上員工個人出國考察等。我們亦加大了對集團內中高層員工的培訓資源支持力度，提供了北京航空航天大學、中國人民大學、中歐國際商學院等著名學府的進修培訓資源，旨在提高中高層人員的視野和經營管理能力。

### 其他培訓活動

本集團致力於營造良好的學習氛圍，除了專有培訓項目外，我們還通過讀書分享會、公眾號文章分享等方式，鼓勵員工在日常工作中充分利用空餘時間進行學習，並提供在綫考試平台供員工自查學習成效，其中：

- 讀書分享會：每周一至周五集團總部晨會開展讀書分享環節，各位參會員工各抒己見，進行思想交流。
- 公眾號：結合本集團「加強企業文化建設」的戰略需求，分享公眾號文章，推進員工深度了解科技新零售、平台化+數字化轉型、顧客為服務、公司文化等內容。
- 自主學習+集中測驗：本公司將業務類培訓的相關資料在學習系統中統一發放，學員自主學習後，可通過在綫考試平台進行檢驗，及時自查自檢學習效果。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2,973名員工參與培訓，受訓員工佔比達83%，員工人均參與培訓時長為43.6小時。

### 關鍵績效指標：員工培訓

指標		2021年
按性別劃分的受訓員工百分比	男性員工	75%
	女性員工	87%
按員工層級劃分的受訓員工百分比 <sup>1</sup>	高級管理層	64%
	中級管理層	87%
	基層員工	84%
按性別劃分的每名員工受訓平均時數(小時)	男性員工	39.7
	女性員工	46.2
按員工層級劃分的每名員工受訓平均時數(小時)	高級管理層	33.9
	中級管理層	45.8
	基層員工	44.2

1. 高級管理層指副總經理及以上級別員工，中級管理層指總監和副總監級別員工。

### 3.4 關注身心健康

本集團為全體員工提供安全舒適的辦公環境，倡導健康平衡的工作方式，努力保障員工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工傷保險條例》等職業健康安全相關法律法規，並建立了員工健康與安全管理制度。

#### 健康管理

本集團根據相關法律法規要求，建立了完善的工傷保障制度，並為全體員工購買了醫療保險、工傷意外險。我們每年為全體員工組織體檢，並不定期邀請有關專家開展職業健康知識講座和培訓，使員工能夠及時發現、關注並管理自身健康問題。同時，為協助員工釋放壓力，加強溝通，本集團亦不定期組織員工戶外活動，助益員工樹立陽光心態。

本集團高度重視辦公建材對員工健康的潛在影響，通過制定《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門店裝修制度》來規範門店的裝修與裝飾材料選材要求，確保材料達到國家相關規定與標準，避免損害員工的健康。

### 安全防護

為了更好地保障職業安全，本集團已制定工作環境安全規章，對員工操作提供詳細指引。我們根據不同業務與崗位的職業特點，有針對性地開展員工安全知識技能培訓與消防模擬演練，提高員工的安全防護意識與應對緊急突發安全問題的處理能力。此外，我們不定期地與物業共同開展安全隱患排查，及時識別並消除工作環境中存在的安全隱患，從源頭上避免工傷事故的發生。同時，我們亦根據天氣、季節等情況，向全體員工發佈消防安全通知或出行安全溫馨提示，提醒員工注意安全防護。2021年，本集團與物業緊密配合，組織員工參與了反恐防暴消防技能演練活動，進一步提高了員工的防火意識、自救能力以及應急處理能力。

當發生工傷時，我們通過採取快速有效的反應機制，確保傷員得到及時救治。2019-2021年間，本集團因工亡故的員工人數及比率均為零，本年度未發生工傷事件，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為零。

### 疫情防控

在疫情防控常態化的當下，我們高度重視保障員工身體健康與安全。2021年，本集團積極響應國家號召，根據《疫情防控期間人員排查管理辦法》《員工出行管理管控細則》成立了迪信通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領導小組及工作小組，採取多項疫情防控舉措，進一步做好常態化疫情防控工作。疫情防控工作小組組長負責制定並完善疫情應急處置預案，確保一旦發生突發狀況能夠及時響應，工作小組組長及組員負責在收到突發預警信息後，組織現場應急處置，進行現場指揮、協調、處置、救援等工作。

日常運營管理中，我們為員工提供口罩、消毒液等疫情防控物資，並加強辦公區域管控，在出入口做好來訪人員掃碼、登記、測溫等日常防疫工作，嚴格落實員工出行審批和日常健康管理。此外，我們不斷加大對員工的疫情防控知識宣傳力度，及時更新政府防疫政策與通知，幫助員工提高防範意識和防護能力。

### 身心平衡

本集團以員工實際需求為出發點，努力營造積極向上、和諧愉悅的企業文化氛圍，增強員工對公司文化的融入感和認同感。

日常工作中，我們為員工提供各項福利，包括統一訂購優質的員工餐和餐間水果、發放季節性水果、準備生日福利、提供手機內購優惠、提供國內外旅遊或現金獎勵等。針對部分有需求的新入職員工，本集團免費提供臨近公司的員工宿舍。在各節假日期間，本集團為員工提供特色節日福利，例如元宵節向員工發放湯圓、國慶節發放蜂蜜等。

此外，各部門每季度發放一定的活動經費，用於開展組織部門團建活動，以豐富員工的精神文化生活，促進員工間的情感交流，增強集體凝聚力，培養團隊合作精神。2021年，本集團組織了春游踏青、採摘比賽、生日祝福等豐富多彩的員工團建活動。各項人文關懷和活動讓員工在辛勤工作的同時享受到公司發展的成果，以實際行動傳遞本集團對員工的關愛。

## 4. 推行綠色運營

本集團積極響應國家與行業的環保政策指引，將保護環境與節能減排的理念貫徹到日常企業運營中，通過減少污染物排放與優化資源利用來助力國家「2030碳達峰，2060碳中和」戰略的實現。同時，我們關注氣候變化風險識別與應對，努力規避相關風險，守護綠色家園。

### 4.1 加強排放管理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噪聲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等國家及地方法律法規，加強污染物排放管理，努力降低公司運營過程對生態環境的負面影響。2021年，本集團未發生由於環境污染導致的行政處罰或相關訴訟。

本集團的氣體排放物主要為汽油、外購電力等能源消耗產生的溫室氣體。在日常運營過程中，本集團在各辦公區、運營門店推行多樣化的節能措施來提高資源使用效率，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量。為響應國家「節能減排」號召，本集團減少了公務車數量，並報廢高耗能的老舊車輛；部分門店改變經營方式，在物流運輸方面由專職司機送貨改為物流發貨，降低了車輛使用率。

本集團的固體廢棄物主要來自於日常辦公中產生的生活垃圾、廢棄紙張、廢舊辦公耗材等。為減少廢舊辦公耗材產生量，提高辦公耗材使用效率，本集團積極倡導綠色辦公。本年度，我們繼續推廣無紙化辦公及公司OA電子化系統，在打印機附近黏貼標識，提醒員工重複檢查以避免錯打和重打，從源頭上減少用紙量；增加綫上宣傳途徑和力度，以減少紙質傳單的印刷量。同時，我們積極推廣廢舊紙張的回收及二次利用，提高用紙效率。2021年度，本集團的用紙量減少了16%。本集團在日常運營中所產生的無害生活垃圾及廢紙品皆交由第三方回收商進行處理，廢棄硒鼓墨盒等有害廢棄物交由合作的打印機廠商回收，進行無害化處理。我們對生活垃圾亦有嚴格的處理機制，包括建立內部垃圾分類考核制度，成立垃圾分類工作小組，落實責任人及各單位宣傳員，制定本單位垃圾分類實施方案，並對員工開展生活垃圾分類培訓工作等。在日常運營中，我們根據廢棄物類型設置分類收集容器，至少設置一組四種不同種類的垃圾分類收集容器，並安排清潔人員對此進行後續分類回收及處置。

本集團對環境和自然資源造成的影響有限，主要來自於辦公樓和門店電、水、打印紙張及包材耗用。我們在加強能源和資源使用管理的同時，還積極推動電子廢棄物、外賣餐盒及包裝、廢棄飲水瓶等分類收集及規範處置，努力減少廢棄物對生態環境的負面影響。本年度，我們繼續開展手機以舊換新服務，回收舊手機。這一活動不僅惠及廣大消費者，還促進生態環境改善，有效助力循環經濟發展。當前，本集團手機回收業務覆蓋範圍已覆蓋所有省市的附屬公司。

我們亦對經營過程中可能產生的噪音污染制定了完善的管理機制。對於各門店在宣傳促銷活動中使用的擴音設備，如擴音器、音響等，本集團規定門店須在活動之前向當地城管部門提出申請和說明。同時，為確保噪聲污染合規，減少活動噪音對周邊企業與群眾的影響，我們在活動過程中將噪聲分貝嚴格控制在合理範圍內。

關鍵績效指標：排放物<sup>1</sup>

指標	2021年	2020年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疇一及範疇二)(噸二氧化碳當量) <sup>2</sup>	<b>1,342.06</b>	1,046.49
溫室氣體排放強度(噸二氧化碳當量/平方米)	<b>0.12</b>	0.07
溫室氣體排放強度(噸二氧化碳當量/人)	<b>0.60</b>	0.43
直接排放(範疇一)(噸二氧化碳當量)	<b>367.59</b>	461.20
汽油	<b>324.13</b>	403.94
柴油	<b>43.46</b>	57.26
間接排放(範疇二)(噸二氧化碳當量)	<b>974.46</b>	585.29
外購電力	<b>974.46</b>	585.29
無害廢棄物(噸) <sup>3</sup>	<b>48.16</b>	54.65
人均無害廢棄物產生量(噸/人)	<b>0.02</b>	0.02
有害廢棄物(噸) <sup>4</sup>	<b>0.18</b>	0.16
人均有害廢棄物產生量(噸/人)	<b>0.00008</b>	0.00007
廢棄硒鼓墨盒	<b>0.16</b>	0.14
廢熒光燈管	<b>0.01</b>	0.02

1. 除另有說明外，本節所提供的環境數據僅涵蓋集團總部、附屬公司的辦公場所及總庫。

2. 溫室氣體清單包括二氧化碳、甲烷和氧化亞氮，主要源自外購電力、汽油及柴油使用。溫室氣體排放根據中國生態環境部刊發的《2019年減排項目中國區域電網基準綫排放因子》及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IPCC)刊發的《2006年IPCC國家溫室氣體清單指南》進行核算，並按二氧化碳當量呈列。2021年，因本報告將部分地區的門店納入了統計披露範圍，使得溫室氣體排放總量明顯增長。

3. 無害廢棄物均交由垃圾清運單位進行處理，主要為辦公區產生的廢棄紙張、廢棄辦公文具及食品垃圾。

4. 有害廢棄物均交由有資質的第三方回收商進行處理，主要包括廢硒鼓，廢墨盒及廢熒光燈管。

## 4.2 優化資源利用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等法律法規要求，積極倡導綠色辦公，推行多項節能降耗措施，不斷提升資源利用效率。

為節約電能，提高用電使用效率，本集團制定相關管理辦法，優先使用節能設備，指導員工合理利用資源，不斷提升能源管理水平。我們在裝修與舊物置換時，均購買安裝節能燈具，並要求員工積極響應並配合公司制定的多項節能措施，例如及時關燈、減少電器待機時間等。此外，為提高員工節能意識，我們在各主要辦公區域及大型用電設備處都有張貼節能減排標識，並在日常工作中加強對員工用電的監督，例如督促員工在非使用期間內關閉電腦，離開辦公室時關閉電燈空調等。

為避免水資源浪費，本集團加強用水設備的日常維護管理，定期對水龍頭等進行檢修，杜絕「長流水」現象。2021年，本公司積極配合物業進行節水水龍頭改造，減少出水量以節約水資源。同時，我們努力提高員工的節水意識，在用水設備處張貼節水標語，倡導共同實踐綠色生活。在本集團對資源節約的大力宣揚下，2021年用水量減少了32%。

關鍵績效指標：能源及資源使用<sup>1</sup>

指標	2021年	2020年
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 <sup>2</sup>	<b>2,909.41</b>	2,827.77
能源消耗強度(兆瓦時/平方米)	<b>0.25</b>	0.19
能源消耗強度(兆瓦時/人)	<b>1.31</b>	1.17
直接能源消耗(兆瓦時)	<b>1,426.82</b>	1,879.36
汽油(兆瓦時)	<b>1,266.44</b>	1,661.58
柴油(兆瓦時)	<b>160.38</b>	217.78
間接能源消耗(兆瓦時)	<b>1,482.59</b>	948.41
電力(兆瓦時)	<b>1,482.59</b>	948.41
耗水量(噸) <sup>3</sup>	<b>6,007.80</b>	8,849.09
人均耗水量(噸/人)	<b>2.71</b>	3.65
打印紙張使用量(噸)	<b>8.13</b>	9.72
包裝物(噸) <sup>4</sup>	<b>42.88</b>	50.18
每萬台手機銷售包裝物使用量(噸/萬台) <sup>5</sup>	<b>0.12</b>	0.063

1. 除另有說明外，本節所提供的環境數據僅涵蓋集團總部、附屬公司的辦公場所和總庫。

2. 能源消耗量數據根據電力及燃料的消耗量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標準《綜合能耗計算通則(GB/T 2589-2008)》中有關換算因子計算。2021年，本集團部分車輛使用模式變更，依據使用目的嚴格區分車輛的耗費承擔主體，且將貨物運輸方式改為自提貨物、物流運輸，極大地減少了車輛數量及使用率，使汽油、柴油使用量顯著減少；同時，因本年度將部分地區的門店納入了統計披露範圍，使得用電量顯著提升。

3. 本集團使用的水源主要為市政自來水和外購桶裝飲用水，在求取適用水源上不存在任何問題。其中，北京總部、四川、遼寧、山西、湖北、廣東、江西、新疆、麗水、江蘇迪豐地區的附屬公司辦公區自來水費用納入物業費，暫無法統計自來水耗水量，故暫未涵蓋在統計範圍內。

4. 基於業務特點，包裝物主要包括銷售手機過程中我們提供給消費者的紙袋、塑料袋、無紡布袋等包裝物，不包含所銷售產品供應商提供的產品自帶包裝物。包裝物數據已覆蓋所有由附屬公司。

5. 每萬台手機銷售包裝物使用量即指平均銷售1萬台手機消耗的包裝物。2021年，因部分子公司手機配件銷售量增多，使得配件紙質包裝物消耗量較大，每萬台手機銷售包裝物使用量增大。



### 4.3 應對氣候變化

氣候變化對經濟發展與生態環境的影響日益增大，企業探索可持續發展的需求進一步提升。作為零售企業，本集團主動識別氣候變化可能對自身業務帶來的影響，並積極採取應對措施，努力減緩氣候變化對業務運營的影響，探索新的業務機遇。

由氣候變化導致的極端天氣如洪水、暴雪、颱風等實體風險可能會威脅到我們的業務正常經營，導致運營能耗增加，提高運營成本。為避免和減少因極端天氣導致的財產損失和人員傷亡，我們密切關注氣候部門提供的極端天氣事件預報，發佈相關提醒並督促各門店做好應急預案。在日常運營中，我們督促門店做好雨、雪、霧、冰等惡劣天氣時期的安全排查工作，必要時實行居家辦公保障人身及財產安全，確保安全地應對極端天氣。

本集團關注國家綠色發展和循環經濟等相關法律法規、政策的發佈與解讀，並對可能產生的業務運營風險進行評估。同時，我們積極宣傳和倡導綠色低碳生活，鼓勵員工、客戶及供應商在日常業務中減少碳排放，助力提升公眾環保低碳意識。

為進一步貫徹公司的節能減排理念，提升資源的利用效率，助力實現節能降碳及生態環境的持續改善，以2022年為目標年，我們制定了各項環境目標，並將持續監督和檢討目標進度。

#### 節能減排目標：

- 新購買的辦公室電子設備如電腦、手機、打印機等達到一級能耗要求；
- 新裝修辦公區或更換廢舊燈具時安裝LED節能燈；

#### 節水目標：

- 辦公區域用水設備全部使用節能水龍頭；

#### 減廢目標：

- 督促員工實現生活垃圾100%分類；
- 提高紙張使用效率，逐年減少紙張使用量；
- 將繼續通過設立有害垃圾專用放置區，實現塑料包裝、印刷耗材等廢棄物100%回收與專項消納。

## 5. 堅持廉潔從業

本集團始終將誠信廉潔作為企業平穩運營的核心要素之一，堅決杜絕違反職業操守和商業道德的行為。我們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關於禁止商業賄賂行為的暫行規定》等國家與地方法律法規，結合公司實際情況，制定了從防範到控制、懲處的相關管理制度，包括《反賄賂條例》《舞弊處理程序與辦法》《迪信通採購監控制度》等。

為了持續促進公司依法經營，強化全體員工誠信從業的職業操守，本集團已制定《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廉潔制度》，該制度內容涵蓋了禁止職務侵佔和商業賄賂、禁止擅自披露商業秘密、具體獎懲措施等廉潔從業行為規範。

為了預防腐敗、賄賂、勒索、欺詐、洗黑錢等失當行為，本集團已建立完善的內部審計及風險控制體系，並專門設立由財務、審計及法務部門等多名人員組成的內部審核團隊，團隊人員均具有財務會計、法律、審計、管理等專業本科學歷或中級職稱背景。內部審核團隊負責每年對各附屬公司進行反腐敗審核，檢查其合同管理、財務收支等是否符合本公司的內部控制政策。如確定存在不正常行為，內部審核團隊將及時啟動臨時調查，並跟蹤記錄調查行動及結果，同時就內控體系優化提出建議並向高級管理層報告。高級管理層負責評估反腐敗措施的有效性及內控體系是否存在薄弱環節，並及時作出相應的改善決議。集團總部財務部門也會定期檢查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及時覆核和跟進存疑交易。對於較為敏感的採購部崗位，我們實施頻率不同、任期各異的崗位輪值制度，以預防業務營運中的潛在腐敗情況。

為了搭建誠信廉潔的合作夥伴關係，本集團已推行嚴格的供應商合作流程。在建立新的合作關係前，業務部門必須就供應商背景進行盡職調查，確保報價與實際採購價符合市場行情，根據採購性質核實並確認供應商應具備的相關證明文件。除非獲得適當授權，採購員不得通過個人銀行賬戶進行採購，且不得向供應商要求預先結算開支。此外，本集團與主要供應商簽訂由總部法務部審定的採購合同，其中均列示供應商應遵守反賄賂與反洗錢相關法律法規的明確條款。2021年，本集團在主營業務合同文本中細化了陽光採購和廉潔誠信承諾等條款，對商業賄賂的形式進行範圍界定，將違反條款的情況定性為違約，合同文本將在2022年正式推出執行。

2021年，本集團及員工未發生貪污、賄賂、欺詐及洗黑錢方面的重大違規行為，未有關於貪污的訴訟案件。

### 宣傳與培訓

為了更高效地宣傳誠信廉潔制度，提高員工職業道德水平，本集團法務部門在總部層面開展晨會宣貫，並定期在管理例會上進行匯報。此外，本集團每半年向普通員工及董事提供反腐敗、反欺詐、反洗錢等商業道德相關的法律政策培訓，培訓內容包括近期影響較大的同行業反腐敗案例、反貪腐相關法律法規解讀、公司反腐敗政策宣貫等。未來，我們將持續多樣化培訓形式和培訓素材，增加視頻課程等線上培訓形式，不斷增強員工法律合規意識。

### 舉報與處理

本集團致力於搭建便捷高效的溝通平台，收集公司內控潛在風險信息，以便及時處理與腐敗及欺詐性商業活動有關的違法違規行為。目前，本集團公開的匿名舉報渠道包括電話、郵件、微信公眾號「匿名舉報平台」等形式。若收到相關舉報，本集團責任管理層將第一時間成立調查小組，負責推進後續調查事項，並對相關責任人進行嚴肅處理。以上舉措為員工、合作方及消費者提供了便捷有效的意見或建議反饋途徑，並使舉報處理效率得到顯著提高。

## 6. 守護美好家園

本集團積極履行企業公民的社會責任，與社區、群眾共贏共生，支持社區的可持續發展。2021年，我們積極響應政府、員工、群眾關於建設美好家園的需求，開展多元化的公益項目，為共建美好社區貢獻力量。

- 暴雨中傳遞溫情

2021年7月，河南省突發暴雨洪水災害，迪信通本著「以人為本」的公益精神，集合人力物力援助受災人民。我們在此次洪災中共捐贈礦泉水2,000箱、麵包200箱、方便面100箱。此外，我們在河南區域運營的近百家門店在救災期間，免費為受災人群提供熱水、救援電話、手機及電子設備充電、手機維修、臨時休息場所等服務。



- 大愛無疆，抗擊疫情

自2020年春節起至今，面對不斷反覆的新冠疫情，本集團的近千家門店面向顧客免費提供符合醫用標準的口罩，以減少疫情傳播風險。同時，為回饋社會，減輕醫務人員壓力，我們還在疫情期間組織員工、優秀黨員等積極參與社區志願服務活動，包括核酸檢測服務、社區執勤等，助力國家、社區的疫情防控工作。

- 助力高考

在逐夢的六月，迪信通全國近千家門店在綫上、綫下提供考前考後貼心服務，全方位助力千萬學子，支持考生家庭。在2021年高考首日，迪信通門店在各高考考點設立愛心驛站，提供為期三天的愛心服務，免費贈送礦泉水、扇子等，為家長提供清涼、舒心的等待環境。

- 公益小課堂

在科技進步與時代發展的背景下，智能手機已經成為人們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可對不少老年人來說，使用智能手機依然是個難題。2021年，為了豐富老年人的文化生活，讓老年人跟上時代的步伐，增強老年客群的幸福感與獲得感，迪信通開展智能手機公益小課堂活動，從基礎知識、操作演示到實操訓練，手把手耐心教學。此活動幫助老年人適應並更好地融入智慧社會，弘揚了尊重和關愛老年人的社會風尚。

## 附錄

### 聯交所ESG索引

範疇	議題	披露要求	對應章節
管治架構	—	由董事會發出的聲明，當中載有下列內容：  (1) 披露董事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監管；  (2) 董事會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及策略，包括評估、優次排列及管理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包括對發行人業務的風險)的過程；及  (3) 董事會如何按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檢討進度，並解釋他們如何與發行人業務有關連。	董事會聲明
匯報範圍	—	解釋ESG報告的匯報範圍，及描述挑選哪些實體或業務納入ESG報告的過程。若匯報範圍有所改變，發行人應解釋不同之處及變動原因。	關於本報告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範疇	議題	披露要求	對應章節
環境	A1 排放物	一般披露：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對水及土壤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4.1 加強排放物管理
		(1) 政策；及	
		(2)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4.1 加強排放物管理
		A1.2 直接(範圍1)及能源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量及(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4.1 加強排放物管理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4.1 加強排放物管理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4.1 加強排放物管理
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4.1 加強排放物管理， 4.3 應對氣候變化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4.1 加強排放物管理， 4.3 應對氣候變化		

範疇	議題	披露要求	對應章節
A2	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4.2 優化資源利用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4.2 優化資源利用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4.2 優化資源利用
	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4.2 優化資源利用， 4.3 應對氣候變化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4.2 優化資源利用， 4.3 應對氣候變化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估量。	4.2 優化資源利用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4.1 加強排放物管理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4.1 加強排放物管理
A4	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4.3 應對氣候變化
	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4.3 應對氣候變化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範疇	議題	披露要求	對應章節
社會	B1 僱傭	一般披露：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3.1 重視人才引進， 3.2 保障員工權益
		(1) 政策；及	
		(2)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3.1 重視人才引進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3.1 重視人才引進	
	B2 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員工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3.4 關注身心健康
		(1) 政策；及	
		(2)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3.4 關注身心健康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3.4 關注身心健康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3.4 關注身心健康	



範疇	議題	披露要求	對應章節
B3	發展與培訓	一般披露：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3.3 助力協同發展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3.3 助力協同發展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3.3 助力協同發展
B4	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3.2 保障員工權益
		(1) 政策；及	
		(2)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3.2 保障員工權益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3.2 保障員工權益	

範疇	議題	披露要求	對應章節
B5	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管理供應鏈的環境與社會風險政策。	2.5 供應商管理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2.5 供應商管理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2.5 供應商管理
		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2.5 供應商管理
B6	產品責任	B5.4 描述在選擇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2.5 供應商管理
		一般披露：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2.1 嚴選商品質量， 2.2 提升服務體驗， 2.3 廣告與標識管理， 2.4 信息與網絡安全
		(1) 政策；及	
		(2)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2.1 嚴選商品質量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2.2 提升服務體驗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2.3 廣告與標識管理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2.1 嚴選商品質量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2.4 信息與網絡安全

範疇	議題	披露要求	對應章節
B7	反貪污	一般披露：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5. 堅持廉潔從業
		(1) 政策；及	
		(2)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5. 堅持廉潔從業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5. 堅持廉潔從業
	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5. 堅持廉潔從業
B8	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6. 守護美好家園
		B8.1 專注貢獻範圍(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6. 守護美好家園
		B8.2 在專注範圍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6. 守護美好家園

## 獨立核數師報告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吾等已審核載於第104至192頁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其包括於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連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 意見的基礎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吾等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吾等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吾等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就下文所載各事項而言，吾等於文中提述吾等的審計應對有關事項的方法。

吾等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所述的責任，包括有關該等事項的責任。因此，吾等的審計包括履行就應對吾等評估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而設計的程序。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就應對下文所載事項而履行的程序)為吾等對隨附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致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吾等的審計應對關鍵審計事項的方法
<p><b>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性</b></p> <p>於2021年12月31日，應收賬款的結餘為人民幣3,137,229千元，而減值撥備為人民幣245,609千元。貴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訂明的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釐定撥備，該準則規定就所有應收賬款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此舉涉及管理層的判斷，當中包括檢視結餘的賬齡、近期的歷史支付模式、未來狀況預測以及評估任何其他有關對手方信譽度的可得資料。貴集團使用該等資料釐定是否需就特定交易或客戶類型的整體結餘作出減值撥備。</p> <p>有關披露列入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及26。</p>	<p>吾等已取得並重新測試管理層編製的賬齡分析。吾等亦就貿易應收賬款的減值虧損撥備取得管理層的會計政策及相關假設。為評估該等判斷，吾等已考慮逾期的期間、客戶的歷史支付模式，以及直至完成審計程序日期時是否已收取任何年結日後付款。吾等透過證實相關事實及其他相關資料，評估貿易應收賬款預期減值虧損矩陣中使用的方法、模型、關鍵假設及參數的適當性，並對應收賬款結餘進行抽樣測試。於評估整體減值撥備時，吾等亦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評估貴集團於財務報表作出的披露是否充分。</p>

致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吾等的審計應對關鍵審計事項的方法
<p><b>存貨減值撥備</b></p> <p>於2021年12月31日，存貨總結餘為人民幣340,545千元，而存貨撥備為人民幣46,237千元。</p> <p>存貨結餘包括庫存商品及耗材。年末，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計量。</p> <p>貴集團管理層檢討存貨賬齡清單，以確定周轉緩慢及過時的存貨，然後估計就該等周轉緩慢及過時的存貨計提撥備的金額。周轉緩慢及過時的存貨撥備的釐定需要管理層在確定周轉緩慢及過時的存貨時進行判斷，並就所需的撥備合適水平作出估計。</p> <p>該等估計乃根據銷售類似性質產品的現行市況及歷史經驗而釐定。客戶品味的轉變或競爭對手在消費品行業低迷時期作出的行動，均可能令此等估計出現重大變動。</p> <p>貴集團管理層亦基於最新發票價評估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以及估計銷售開支及稅項。</p> <p>吾等著重於該區域，因為其需要管理層的高水平判斷且涉及大量金額。</p> <p>有關披露列入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附註5及附註25。</p>	<p>吾等與管理層討論，以了解管理層對存貨減值撥備的評估。</p> <p>吾等查驗管理層評估的方式為：觀察存貨的存貨盤點及實物狀況；檢查存貨賬齡清單準確度，並將銷售價格的可變現淨值、估計銷售開支及稅項與其賬面值比較。</p> <p>吾等亦已評估貴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存貨撥備披露是否充分。</p>

##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致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 載於年報的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所載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吾等預期將於本核數師報告日期後獲得貴公司的2021年年報。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故吾等一概不對其發表任何形式的保證結論。

有關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倘吾等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需要報告該事實。就此而言，吾等並無任何報告。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貴公司董事於履行其監察貴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的責任時由審計委員會提供協助。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吾等的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吾等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吾等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吾等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在有關情況下屬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修正吾等的意見。吾等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再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吾等僅對審計意見負責。



##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致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續)

除其他事項外，吾等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吾等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吾等亦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所採取的措施和應用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何兆烽。

###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2022年4月29日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7	10,243,930	13,550,150
銷售成本		(9,668,142)	(12,373,459)
毛利		575,788	1,176,691
其他收入及收益	7	130,508	56,060
銷售及分銷開支		(508,835)	(618,265)
行政開支		(885,110)	(269,583)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943,037)	(21,951)
其他開支	9	(2,042,265)	(50,910)
財務成本	10	(234,170)	(162,091)
應佔以下溢利及虧損：			
合營企業		1,504	(6,325)
聯營公司		268	2,781
除稅前(虧損)/溢利	8	(3,905,349)	106,407
所得稅抵免	13	308,364	8,105
年內(虧損)/溢利		(3,596,985)	114,512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567,438)	114,062
非控股權益		(29,547)	450
		(3,596,985)	114,512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年內(虧損)/溢利	15	(4.87)	0.16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溢利	(3,596,985)	114,512
<b>其他全面收益</b>		
可能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為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4,238)	1,147
應佔合營企業其他全面虧損	(7,620)	(9,085)
可能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為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11,858)	(7,938)
將不會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為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虧損的股本投資：		
公平值變動	(149)	(35,465)
所得稅影響	36	8,866
遞延稅項資產減值	(10,207)	—
於其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10,320)	(26,599)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22,178)	(34,537)
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3,619,163)	79,975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589,431)	79,776
非控股權益	(29,732)	199
	(3,619,163)	79,975

#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66,710	85,449
使用權資產	17	282,565	308,607
商譽	18	–	50,521
其他無形資產	19	3,557	7,057
投資於合營企業	20	54,531	60,646
投資於聯營公司	21	255,455	255,187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22	500	500
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	23	1,009	1,158
遞延稅項資產	24	–	64,317
非流動資產總值		<b>664,327</b>	833,442
<b>流動資產</b>			
存貨	25	294,308	2,562,492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6	2,892,151	2,986,63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7	2,167,047	1,665,331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8	104,399	102,171
應收關聯方款項	30	431,922	60,187
已抵押存款	29	729,355	1,063,34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	91,225	71,413
流動資產總值		<b>6,710,407</b>	8,511,574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31	719,194	784,57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2	1,144,445	233,84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33	2,139,954	2,719,334
租賃負債	17	115,354	133,524
應付關聯方款項	30	2,289,127	424,918
應付稅項		8,630	392,879
流動負債總額		<b>6,416,704</b>	4,689,071
淨流動資產		<b>293,703</b>	3,822,50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b>958,030</b>	4,655,945

##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借貸	33	17,970	21,498
遞延稅項負債	24	1,700	—
租賃負債	17	182,622	186,941
其他長期負債		37,742	—
<b>淨資產</b>		<b>717,996</b>	<b>4,447,506</b>
<b>權益</b>			
<b>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34	732,460	732,460
儲備	35	(27,378)	3,552,600
		<b>705,082</b>	<b>4,285,060</b>
非控股權益		<b>12,914</b>	<b>162,446</b>
<b>總權益</b>		<b>717,996</b>	<b>4,447,506</b>

許繼莉  
董事

劉東海  
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資本儲備	股份付款		法定公積金	保留溢利	外匯波動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儲備	儲備			儲備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4)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666,667	500,359	25,295	302,359	2,523,559	(3,917)	(64)	4,014,258	162,247	4,176,505	
年內溢利	-	-	-	-	114,062	-	-	114,062	450	114,512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	-	-	-	-	-	1,398	1,398	(251)	1,147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全面虧損的股本投資的公平值 變動(扣除稅項)	-	-	-	-	-	(26,599)	-	(26,599)	-	(26,599)	
應佔合營企業其他全面虧損	-	-	-	-	-	-	(9,085)	(9,085)	-	(9,08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114,062	(26,599)	(7,687)	79,776	199	79,975	
自保留溢利轉撥	-	-	-	11,406	(11,406)	-	-	-	-	-	
發行股份	65,793	125,233	-	-	-	-	-	191,026	-	191,026	
於2020年12月31日	732,460	625,592	25,295	313,765	2,626,215	(30,516)	(7,751)	4,285,060	162,446	4,447,506	

##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資本儲備	股份付款			外匯波動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儲備	法定公積金	保留溢利	公平值儲備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34)	(附註35)		(附註35)						
於2021年1月1日	732,460	625,592	25,295	313,765	2,626,215	(30,516)	(7,751)	4,285,060	162,446	4,447,506
年內虧損	-	-	-	-	(3,567,438)	-	-	(3,567,438)	(29,547)	(3,596,985)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	-	-	-	-	-	(4,053)	(4,053)	(185)	(4,238)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虧損的										
股本投資的公平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	(10,320)	-	(10,320)	-	(10,320)
應佔合營企業其他全面虧損	-	-	-	-	-	-	(7,620)	(7,620)	-	(7,620)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3,567,438)	(10,320)	(11,673)	(3,589,431)	(29,732)	(3,619,163)
轉撥至儲備	-	-	-	-	(2,790)	2,790	-	-	-	-
出售附屬公司	-	1,375	-	-	-	-	(347)	1,028	(1,375)	(347)
出售附屬公司部分權益而並無失去控制權	-	(18,888)	-	-	-	-	-	(18,888)	18,888	-
收購非控股權益	-	27,313	-	-	-	-	-	27,313	(137,313)	(110,000)
於2021年12月31日	732,460	635,392	25,295	313,765	(944,013)	(38,046)	(19,771)	705,082	12,914	717,996

\* 該等儲備賬目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綜合儲備人民幣(27,378)千元(2020年：人民幣3,552,600千元)。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除稅前溢利／(虧損)：		(3,905,349)	106,407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財務成本	10	234,170	162,091
利息收入		(3)	—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及虧損		(1,504)	6,325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268)	(2,781)
商譽減值	8	50,521	17,598
應收賬款減值及撇減	8	627,756	17,373
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減值撥回	8	—	(3,290)
其他應收賬款減值及撇減	8	315,281	8,031
使用權資產減值及租賃負債減值撥備	8	515	—
存貨減值及撇減	8	1,956,437	23,813
其他長期資產撥備	8	3,008	—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7	(3,219)	(96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	28,739	43,680
使用權資產折舊	8	154,880	189,315
出租人給予的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減免	17	(2,079)	(16,391)
無形資產攤銷	8	1,377	1,507
出售於合營企業投資的收益	8	—	(407)
廠房及設備	8	7,936	1,927
出售無形資產項目虧損	8	14	—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705)	485
		(533,493)	554,717
應收賬款及票據增加		(304,359)	(312,775)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683,684)	46,995
已抵押存款(增加)／減少		(25,999)	4,544
存貨減少		337,661	350,871
應付賬款及票據減少		(264,592)	(312,95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634,585	(38,425)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增加		33,349	—
應收關聯方款項(增加)／減少		(371,735)	15,976
合約負債增加		66,272	—
應付關聯方款項增加		140,755	22,352
經營所得現金		(971,240)	331,303
已付所得稅		(21,383)	(16,274)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992,623)	315,029



##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b>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收購附屬公司	39,792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200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8,835)	(17,543)
購置其他無形資產項目	—	(10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	546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減少	991	100,000
已收利息	3	—
向第三方貸款	(52,429)	—
收購合營企業權益	—	(5,000)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30,478)	78,098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新增銀行貸款	5,283,205	4,380,977
關聯方貸款／(償還)貸款	1,723,454	(29,716)
已抵押存款減少／(增加)	359,985	417,190
償還銀行貸款及公司債券	(5,947,533)	(5,609,258)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163,623)	(160,735)
發行股本	—	191,026
收購非控股權益	—	(5,529)
已付利息	(209,694)	(172,576)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045,794	(988,621)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b>	<b>22,693</b>	<b>(595,494)</b>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1,413	666,245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2,881)	662
<b>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91,225</b>	<b>71,413</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b>		
現金及銀行結餘	91,225	71,413
<b>財務狀況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91,225</b>	<b>71,413</b>

# 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12月31日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北京市海澱區北窪西里頤安嘉園18號頤安商務樓C座4層101號。

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銷售及提供相關服務。

董事認為，在珠海華發實體產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及香港華發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統稱「華發集團」)成為控股股東前，本公司的當時控股股東為劉東海先生、劉松山先生、劉華女士、劉文萃女士及劉詠梅女士，彼等為兄弟姊妹(「劉氏家族」)。

華發集團於2021年上半年向劉氏家族及其他原股東收購本公司67.77%的股權，並根據與劉氏家族的一致行動人協議，合計控制本公司90.76%的表決權。

### 附屬公司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細資料如下：

主要附屬公司名稱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活動	經營所在 的主要國家
		直接 %	間接 %		
北京迪信商貿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0	-	(1)	中國
北京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	(1)	中國
北京勝多商貿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	(1)	中國
江蘇勝多科貿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	(1)	中國
迪信通通訊科技江蘇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1)	中國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 附屬公司資料(續)

主要附屬公司名稱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活動	經營所在的 主要國家
		直接 %	間接 %		
上海川達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	(1)	中國
上海迪信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	(1)	中國
上海迪信南方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	(1)	中國
合肥迪信通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	(1)	中國
瀋陽通聯四海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	(1)	中國
長沙迪信通電子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	-	(1)	中國
北京迪信昊天商貿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	(1)	中國
廣西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人民幣15,000,000元	100	-	(1)	中國
浙江迪信通商貿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	(1)	中國
四川億佳隆通訊連鎖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	(1)	中國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 附屬公司資料(續)

主要附屬公司名稱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活動	經營所在的 主要國家
		直接 %	間接 %		
北京迪信通豐澤電子設備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1)	中國
濟南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人民幣10,500,000元	100	-	(1)	中國
南陽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人民幣8,000,000元	-	100	(1)	中國
青島迪信通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1)	中國
湖南中訊通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	(1)	中國
鄭州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人民幣13,000,000元	100	-	(1)	中國
重慶迪信通智能技術有限公司	人民幣400,000,000元	100	-	(1)	中國
河南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	(1)	中國
天津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	-	(1)	中國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 附屬公司資料(續)

主要附屬公司名稱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活動	經營所在的 主要國家
		直接 %	間接 %		
廣東迪信通商貿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	(1)	中國
河北迪信電子通信設備有限公司	人民幣3,000,000元	100	–	(1)	中國
溫州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	(1)	中國
河南迪信通商貿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60	–	(1)	中國
武漢易通達通訊器材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元	–	100	(1)	中國
雲南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1)	中國
北京市泰龍吉貿易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	(2)	中國
深圳市華奧通電子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3)	中國
寧波高新區順吉信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	(1)	中國
北京迪信雲聚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80	–	(1)	中國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 附屬公司資料(續)

主要附屬公司名稱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活動	經營所在的 主要國家
		直接 %	間接 %		
Digitone Mobiles Private Limited	287,740盧比	-	65	(1)	印度
廣安卓品時代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幣25,000,000元	51	-	(2)	中國
北京網聚迪信優品互聯網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元	80	-	(2)	中國
Beijing Digital (Spain), S.L	4,800,000歐元	100	-	(1)	西班牙
迪信斯麥爾科技(廣東)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0元	100	-	(1)	中國
深圳米鑽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幣7,220,500元	-	70	(1)	中國
唐山迪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	(1)	中國
海南迪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1)	中國

附註：

- (1) 銷售移動電訊設備及配件，以及提供相關服務
- (2) 綫上銷售移動電訊設備及配件
- (3) 研發及製造移動電訊設備及配件

上表列出董事認為主要影響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淨資產重大部分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詳情將導致資料過於冗長。

##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公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等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已按公平值計量的股本投資除外。此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除另有訂明者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載有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即本集團目前有能力主導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的現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被投資方大多數的表決或類似權利，在評估其是否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時，本集團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被投資方其他表決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附屬公司所編製財務報表的報告期間與本公司的報告期間相同，並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附屬公司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合併計算，直至其控制權終止之日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分乃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股權益結餘為負數。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相關的現金流均於合併報表時悉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反映上文所述三項控制權因素其中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估是否仍然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作為權益交易列賬。

倘本集團失去一家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額，及(iii)於權益記錄的累計匯兌差額；而確認(i)所收代價的公平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平值及(iii)損益中產生的盈虧。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已按相同基準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當)，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    2021年6月30日後的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減 免(提早採納)
---	---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列如下：

- (a) 倘現有利率基準由替代無風險利率(「無風險利率」)取代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將處理影響財務報告之過往修訂未有處理的問題。該等修訂提供可行權宜方法，以便就釐定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基準變動進行會計處理時，毋須調整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即可更新實際利率，前提為該變動為利率基準改革之直接後果且釐定合約現金流量的新基準於經濟上等同於緊接變動前的先前基準。此外，該等修訂允許利率基準改革要求就對沖名稱及對沖文件所作出的變動，而不中斷對沖關係。過渡期間可能產生的任何損益均透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正常要求進行處理，以計量及確認對沖無效性。當無風險利率被指定為風險組成部分時，該等修訂亦暫停寬免實體須符合可單獨識別的規定。該寬免允許實體於指定對沖後假定已符合可單獨識別之規定，惟實體須合理預期無風險利率風險的組成部分須於未來24個月內可單獨識別。此外，該等修訂亦要求實體披露額外資料，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可了解利率基準改革對實體之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策略之影響。

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並無持有根據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以港元計值及根據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以美元計值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b) 於2021年3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將承租人可選擇實際權宜方法不採用租賃修改會計處理核算因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直接導致租金寬減的期限延長12個月。因此，可行權宜方法適用於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免僅影響原到期日為2022年6月30日或之前的付款的租金減免，惟須滿足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其他條件。該修訂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追溯生效，初始應用該修訂的任何累積影響確認為對當前會計期初保留溢利的期初餘額的調整。允許提早應用。

本集團已於2021年1月1日提前採納該修訂。本集團已於2021年1月1日提早採納該修訂，並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承租人所授出因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直接導致的僅影響原到期日為2022年6月30日或之前的付款的所有租金減免應用可行權宜方法。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因租金減免產生的租賃付款減少人民幣2,079,000元已透過終止確認部分租賃負債及計入損益入賬列作可變租賃付款。概無對於2021年1月1日的期初權益餘額造成影響。



### 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財務報表中並未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參考概念框架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出資 <sup>3</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及 國際會計實務聲明第2號	會計政策的披露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產生自單一交易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	有償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的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 說明性案例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 <sup>1</sup>

1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預期適用於本集團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詳情進一步資料描述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旨在以2018年6月頒佈之對財務報告概念框架之提述取代先前對編製及呈列財務報表框架之提述，而毋須大幅改變其要求。該等修訂亦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增加確認原則的例外情況，實體可參考概念框架釐定資產或負債的構成要素。該例外情況規定，對於單獨而非於業務合併中承擔且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範圍內的負債及或然負債，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實體應分別提述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此外，該等修訂澄清或然資產於收購日期不符合確認資格。本集團預期自2022年1月1日起按前瞻性基準採納該等修訂。由於該等修訂可能按前瞻性基準應用於收購日期為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的業務合併，故本集團於過渡日期將不受該等修訂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處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對於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方面的規定的不一致情況。該等修訂要求於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構成一項業務時，應全面確認收益或虧損。對於不構成業務的資產交易，交易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僅以無關連的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於投資者的損益中確認。該等修訂將按前瞻性基準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於2015年12月剔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的以往強制生效日期，而新的強制生效日期將於對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會計處理完成更廣泛的檢討後釐定。然而，該等修訂可於現時採納。

### 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會計政策的披露修訂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釐定標準。該等修訂表明，倘實體遞延清償負債的權利須視乎該實體有否符合特定條件，則該實體有權於報告期末遞延清償負債，惟其於當日須符合該等條件。負債的分類不受實體會否行使其權利遞延清償負債所影響。該等修訂亦澄清被視作清償負債的情況。該等修訂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將追溯應用。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會計政策的披露要求實體披露其重大會計政策資料，而不是其主要會計政策。如果會計政策資料與實體財務報表中包含的其他資料一起考慮時，可以合理地預期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這些財務報表的決策，則該資料屬重大。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的修訂就如何將重大性概念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提供了非強制性指導。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對自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前應用。由於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的修訂中提供的指導是非強制性的，因此這些修訂毋須於特定日期生效。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該等修訂對本集團會計政策披露的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澄清了會計估計變化和會計政策變更之間的區別。會計估計被定義為財務報表中存在計量不確定性的貨幣金額。這些修訂還闡明了實體如何使用計量技術和輸入數據來制定會計估計。該修訂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適用於該期間開始時或之後發生的會計政策變化和會計估計變更。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縮小了初始確認例外情況的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產生相等的應納稅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交易，例如租賃和退役義務。因此，實體需要就這些交易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和遞延稅項負債。該等修訂對自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應適用於在呈列的最早比較期間期初與租賃和退役義務相關的交易，任何累計影響確認為對保留溢利期初餘額的調整或在該日期確認為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用)。此外，該等修訂應前瞻性地適用於租賃和退役義務以外的交易。允許提早應用。

本集團已應用初始確認例外情況，不對與租賃相關的交易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和遞延稅項負債。在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時，本集團將與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相關的可抵扣和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和遞延稅項負債，並將首次應用該等修訂的累計影響確認為於最早比較期間呈列的期初保留溢利之期初餘額的調整。

### 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禁止實體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中扣除資產達到管理層預定的可使用狀態(包括位置與條件)過程中產生的全部出售所得款項。相反，實體須將出售任何有關項目的所得款項及成本計入損益。該等修訂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僅追溯應用實體於首次採用該等修訂的財務報表所呈列的最早期間的期初或之後可供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澄清，就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評估合約是否屬有償而言，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例如直接勞工及材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例如分配履行合約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開支以及合約管理與監督成本)。一般及行政費用與合約並無直接關係，除非合約明確向對手方收費，否則將其排除在外。該等修訂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適用於實體首次應用有關修訂的年度報告期間開始時實體尚未履行其全部責任的合約。允許提早應用。初步應用修訂的任何累積影響應於首次應用日期確認為期初權益的調整，且毋須重列比較資料。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的年度改進載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說明性案例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預計適用於本集團之該等修訂詳情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澄清於實體評估是否新訂或經修改金融負債的條款與原金融負債的條款存在實質差異時所包含的費用。該等費用僅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已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其他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實體將有關修訂應用於實體首次應用有關修訂本的年度報告期開始時或之後修改或交換的金融負債。該等修訂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刪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說明性案例13中有關租賃物業裝修的出租人付款說明。此舉消除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租賃優惠處理方面的潛在混亂。

####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公司是指由本集團長期持有通常不少於20%的表決權，並且能夠實施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是指有權力參與被投資者的財務和經營決策，但是不能控制或共同控制這些政策。

合營企業為一種共同安排，據此，對有關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對合營企業的淨資產擁有權利。共同控制權為以合約協定形式分享一項安排的控制權，僅於相關活動的決定需分享控制權的各方一致同意時方會存在。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採用權益會計法按本集團應佔的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賬。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入分別於綜合損益及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列賬。此外，倘存在直接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權益確認的變動，則本集團於綜合權益變動表確認其所佔任何變動(倘適用)。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交易所導致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均按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比例對銷，惟有證明顯示未變現虧損是由於所轉撥資產出現減值則除外。收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產生的商譽計入作為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投資的一部分。

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為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或反之亦然)，則不會重新計量保留權益。相反，該投資繼續根據權益法入賬。在所有其他情況下，失去對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或對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權後，本集團按其公平值計量及確認任何剩餘投資。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於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時的賬面值與剩餘投資及出售所得款項的公平值之間的任何差額乃於損益表內確認。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時，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業務入賬。

####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乃以收購法入賬。轉讓的代價乃以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算，即本集團就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而向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所轉讓資產、本集團所承擔負債，及本集團所發行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總和。就各項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選擇以公平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算於被收購方(屬現時擁有權權益並賦予擁有人權利在清盤時按比例分佔淨資產)的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一切其他部分乃按公平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乃於產生時支銷。

倘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包括一項資源投入及一項實質過程，而兩者對創造產出的能力有重大貢獻，本集團釐定其已收購一項業務。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約條款、於其收購日期的經濟情況及相關條件，評估將承擔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當分類及指定，其中包括區分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達成，先前持有的股權按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算，相關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

收購方轉讓的任何或有代價將以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被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有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於損益確認。或有代價如被分類為權益項目，則不再對其重新計量，後續的結算會計入權益中。

商譽初步按成本計量，即所轉讓總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的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持有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平值的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倘此代價及其他項目的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於重新評估後，其差額將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於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須每年作減值檢測，倘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有可能減值時，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檢測。本集團於12月31日對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檢測。就減值檢測而言，於業務合併所收購商譽，乃自收購日期起分配至預期於合併所產生的協同效益中受惠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各現金產生單位組合，而不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有否轉撥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合。

減值按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合)可收回金額評估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合)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被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而該單位部分業務出售時，與該售出業務有關的商譽於釐定出售盈虧時計入業務賬面值。於該等情況下售出的商譽，按售出業務及保留現金產生單位部分的相對價值計算。

#####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以公平值計量其投資物業、衍生金融工具及股權投資。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時收取或轉讓負債時支付的代價。公平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於並無主要市場的情況下於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須位於本集團能到達的地方。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乃基於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所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彼等的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乃充分考量一名市場參與者透過使用其資產的最高及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能夠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公平值計量(續)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的估值技術，而其有足夠資料可藉以計量公平值，以盡量利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其公平值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的所有資產及負債，乃基於對整體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輸入數據於公平值層級分類，詳情如下：

第一層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層 — 基於估值技術，而其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輸入數據為可直接或間接觀察

第三層 — 基於估值技術，而其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輸入數據為不可觀察

就按持續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整體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輸入數據)，以決定層級內各級之間是否出現轉撥。

#####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存在減值，或須就資產(存貨、合約資產、遞延稅項資產、金融資產、投資物業及非流動資產／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除外)進行年度減值檢測，則會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金額，並就個別資產釐定，除非有關資產並無產生在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就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在測試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時，如果可以在合理和一致的基礎上分配，則將公司資產(如總部大樓)的部分賬面金額分配給單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則分配給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組。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的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可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折現率折現至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自損益表中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之支出類別扣除。

####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非金融資產減值(續)

於各報告期結束時須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過往確認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如存在該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過往確認的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僅會於用以釐定該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改變時撥回，惟撥回後的金額不得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而應已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減值虧損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除非該資產以重估金額計值，於該情況下，減值虧損撥回按該重估資產的相關會計政策入賬。

##### 關聯方

在下列情況下，有關方將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a) 有關方為個人或該人士的直屬家庭成員，而該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屬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或

- (b) 有關方為實體並符合下列任何一項條件：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家實體為另一家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家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家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福利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定義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定義的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分類為持作出售或屬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的一部分，則其不予折舊，並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入賬，進一步闡釋請參閱「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包括其購入價及將該項資產達致現行運作狀況及地點以供擬定用途的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支出，如維修及維護費，一般於產生期間自損益表內扣除。在符合確認標準的情況下，用於重大檢測的開支將作為重置該資產，並撥作資本性費用列入該資產的賬面值中。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分需不時更換，本集團會將該等部分確認為具特定可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及相應作出折舊處理。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按直綫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成本至其剩餘價值計算折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年折舊率如下：

樓宇	2.5%至5%
汽車	10%至20%
辦公室設備	20%至33 $\frac{1}{3}$ %
租賃物業裝修	租期及20%(以較短者為準)

當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部分各有不同可使用年期，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在各部分中分配，而各部分單獨計算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結算日進行檢討並在適當情況下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初步確認的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不再帶來未來經濟效益時，終止確認。在終止確認資產年度內於損益表確認的出售或報廢盈虧，指有關資產的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指在建樓宇，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並無折舊。成本包括直接建設成本及建設期間相關借款的資本化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完工及可投入使用時重新分類至物業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獨立購入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值計量。於業務合併中購入的無形資產成本為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乃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具有有限年期的無形資產其後按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並於該無形資產出現減值跡象時作評估減值。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須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結算日作檢討。

##### 軟件版權

所收購軟件版權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於兩至六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攤銷。

##### 分銷網絡

分銷網絡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攤銷。

#####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為或包含租賃。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採取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貸款項，而使用權資產指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

#####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當日)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的款額、已產生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款項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按直線法以租期與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兩者中的較短者折舊如下：

樓宇	2至16年
----	-------

倘於租期結束時租賃資產的所有權轉讓至本集團或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的行使，折舊則根據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

####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租賃(續)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 (b)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按租期內將作出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租賃負債。租賃付款包括定額付款(含實質定額款項)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以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格及在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時，有關終止租賃的罰款。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出現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期間確認為開支。

由於租賃隱含利率不易釐定，本集團在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使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增加反映利息增長，並會因支付租賃付款而減少。此外，倘出現修訂、租期變更、租賃付款變更(例如指數或利率變更引起的未來租賃付款變更)或購買相關資產選擇權評估變更，租賃負債賬面值將重新計量。

本集團的租賃負債計入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機器及設備等租期自開始日期起計為12個月或以內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短期租賃採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亦對辦公室設備及筆記本電腦等被認為低價值的租賃採用低價值資產租賃確認豁免。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以直線法按租期確認為開支。

####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予以分類，隨後按攤銷成本、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點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不含重大融資部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調整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的應收賬款外，本集團初步按公平值計量金融資產；如屬並非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則另加交易成本。不含重大融資部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應收賬款乃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所載的政策，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的交易價格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及計量，需產生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現金流量並非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不論業務模式如何，均按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如何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確定現金流量是否來自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有。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按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旨在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並非於上述業務模式內持有的金融資產按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所有常規金融資產買賣乃於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的日期)確認。常規買賣乃指須按照一般市場規定或慣例訂定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的其後計量視乎其分類如下：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受減值影響。當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

####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 其後計量(續)

#####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務投資)

就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而言，利息收入、外匯重估及減值虧損或撥回於損益表中確認，並按與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相同的方式計量。其餘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終止確認時，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平值變動將重新計入損益表。

##### 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股本投資)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可選擇於股本投資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報項下的股本定義且並非持作買賣時，將其股本投資不可撤回地分類為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分類乃按個別工具基準釐定。

該等金融資產的收益及虧損一概不會被重新計入損益表。當確立支付權，與股息相關的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股息金額能可靠計量時，股息於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惟當本集團於作為收回金融資產一部分成本的所得款項中獲益時則除外，而在此等情況下，該等收益於其他全面收益入賬。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不受減值評估影響。

#####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於財務狀況表列賬，而公平值變動淨額於損益表中確認。

該類別包括本集團並無不可撤銷地選擇按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的衍生工具及股本投資。分類為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本投資的股息在支付權確立，與股息相關的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股息金額能可靠計量時亦於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當嵌入混合合約(包含金融負債或非金融主體)的衍生工具具備與主體不緊密相關的經濟特徵及風險；具備與嵌入式衍生工具相同條款的單獨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且混合合約並非按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計量，則該衍生工具與主體分開並作為單獨衍生工具列賬。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平值計量，且公平值變動於損益表確認。僅當合約條款出現變動，以致大幅改變其他情況下所需現金流量時或當原分類至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獲重新分類時，方進行重新評估。

嵌入混合合約(包含金融資產主體)的衍生工具不得單獨列賬。金融資產主體連同嵌入式衍生工具須整體分類為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如適用)於下列情況下將首先終止確認(即自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剔除):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經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根據「轉付」安排,在無嚴重延誤的情況下,已承擔全數支付第三方已收現金流量的責任;及(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本集團凡已轉讓其收取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訂立轉付安排,會評估其是否保留該項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保留的程度。倘其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且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本集團將繼續以持續參與程度為限確認所轉讓資產。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已保留的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以擔保轉讓資產的方式作出的持續參與,按該資產的原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需償還的最高代價兩者中的較低者計量。

#####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所有並非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持有的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而釐定,並按原實際利率的概約值折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銷售持有的抵押品的現金流量或對合約條款而言不可或缺的其他信用增級物。

##### 通用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就自初步確認後未有大幅上升的信貸風險而言,會就可能於未來十二個月內發生違約事件而產生的信貸虧損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就自初步確認後大幅上升的信貸風險而言,不論發生違約的時間,均須為風險的餘下年期發生的預期信貸虧損作出虧損撥備(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金融資產減值(續)

###### 通用方法(續)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有否大幅上升。當進行評估時，本集團將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事件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日期發生違約事件的風險作出比較，並考慮毋須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的合理及可靠的資料，包括過往及前瞻性資料。

本集團將合約付款逾期90日的金融資產視作違約。然而，於若干情況下，在並無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級物前，本集團亦可於內部或外部資料顯示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取尚未償還合約金額時將金融資產視作違約。金融資產在無合理期望收回合約現金流量時作撇銷。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及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根據通用方法進行減值，並根據以下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的階段分類(不包括下文詳述應用簡化方法的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

- 第一階段 — 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並無大幅提升的金融工具，虧損撥備按相當於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第二階段 — 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大幅提升的金融工具，但並非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虧損撥備按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第三階段 — 於報告日期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但並非購入或源生的信貸減值)，虧損撥備按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簡化方法

對於並無重大融資部分的應收賬款，或當本集團使用不調整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的可行權宜方法時，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並無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動，惟於各報告日期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已設立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計算的撥備矩陣，並按照與債務人相關的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作出調整。

####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金融負債

######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貸以及應付款項。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以公平值確認，倘為貸款及借貸以及應付款項，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方款項以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其後計量

金融負債按其分類的其後計量如下：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貸)

於初步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貸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折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終止確認負債及透過實際利率攤銷過程中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

計算攤銷成本時會考慮收購所產生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亦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的部分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中的財務成本。

#####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該負債的責任解除或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當現有金融負債被另一項來自相同借貸人且條款有重大不同的金融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經重大修訂，該等取代或修訂按終止確認原負債並確認一項新負債處理，相關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表內確認。



####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金融工具的抵銷

倘於目前有強制執行的法律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以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還負債時，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可抵銷並按淨額列報於財務狀況表內。

#####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乃按先入先出基準計算，而就在製品及製成品而言，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工資及合適比例的運作費用。可變現淨值乃根據估計售價減去竣工及銷售所需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不重大且一般於購入當時起計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動投資，並減去須按要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分的銀行透支。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手頭及銀行現金組成，其中包括無限定用途的定期存款及性質與現金類似的資產。

##### 撥備

倘因過往事件產生現有責任(法定或推定)及日後可能需有資源流出以結清責任，則確認撥備，前提為須能可靠估計該責任所涉及的金額。

倘折現影響屬重大，則就撥備確認的金額為預期結清責任所需的未來開支在報告期末的現值。因時間流逝而導致折現現值增加的金額計入損益表中的財務成本。

本集團就銷售若干工業產品以為保修期內發生缺陷進行一般維修的保修計提撥備。本集團就該等保證型保修授出的撥備基於銷量及有關維修及退貨水平的過往經驗確認，並折現至其現值(如適當)。

####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並非於損益確認項目有關的所得稅不會於損益確認，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和負債根據於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到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後按預計從稅務機關退回或向稅務機關支付的金額計量。

就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彼等就財務申報而言的賬面值間的所有暫時性差額，乃以負債法計提遞延稅項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入賬，除非：

- 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的非業務合併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而言，倘暫時性差額的撥回時間可予控制及暫時性差額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稅暫時性差額、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予以確認。所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以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可扣稅暫時性差額、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為限，惟下列各項除外：

- 與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的非業務合併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產生可扣稅暫時性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相關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而言，僅在暫時性差額有可能在可見將來撥回，而且有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扣該等暫時性差額時，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在各報告期末予以審閱。若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以抵扣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扣減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確認。

####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應用於該期間(當資產被變現或負債被清還時)的稅率計量，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當及僅當本集團存在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可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及倘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向同一課稅實體或不同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有關，而在預期結清或收回重大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款額的各未來期間，該等課稅實體有意以淨額結清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清負債，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可互相抵銷。

##### 政府補助

如能合理確保將獲得補助，且所有附帶條件將得到遵守，則政府補助按公平值確認。如補助與開支項目有關，則會有系統地於擬用作補償的成本支銷期間確認為收入。

##### 收入確認

###### 客戶合約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於貨物或服務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按反映本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貨物或服務有權獲得代價的金額確認。

倘合約的代價包括可變金額，代價金額按本集團就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而將有權在交換中獲取的金額估計。可變代價於合約生效時估計，並受約束，直至可變代價相關的不確定因素隨後變得確定，已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的重大收入撥回很大可能不會出現為止。

倘合約存在的融資部分對向客戶提供超過一年的貨物或服務轉讓融資而言相當有利，則收入按應收賬款現值計量，並以合約生效時本集團及客戶之間個別融資交易中反映的折現率折現。倘合約存在的融資部分為本集團提供超過一年的重大融資裨益，則根據合約確認的收入包括按實際利率法計入合約負債的利息開支。就客戶付款與轉移承諾貨物或服務之間的期間為一年或以下的合約而言，使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可行權宜方法，不會就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而作出交易價格調整。

####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收入確認(續)

##### 客戶合約收入(續)

##### (a) 出售貨品

銷售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的收入於資產控制權轉移至客戶的時間點確認，一般為貨物交付時。

##### (b) 來自移動運營商的服務收入

來自移動運營商的服務收入隨時間流逝而確認，根據相關合約條款以輸出法計量完成服務的進度。輸出法根據迄今已向移動運營商提供服務的價值較合約項下餘下承諾服務價值的直接計量確認收入。

##### 其他來源收入

租金收入於租期按時間比例確認。

#####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以實際利率法，採用將金融工具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當)內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確認。

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與股息有關的經濟利益將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股息的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時確認。

##### 合同負債

合約負債在本集團轉讓相關貨物或服務前自客戶收取款項或款項到期(以較早者為準)時確認。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履行合約(即向客戶轉移相關貨物或服務控制權)時確認為收入。

##### 其他僱員福利

#####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營運的附屬公司的僱員均須參與由當地市政府所設立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作出佔其薪金成本若干百分比的供款。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則應付時自損益中扣除。

####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借貸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建造或生產符合條件的資產(即需要經過相當長時間才能達到預定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的資產)的借貸成本，經資本化後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當該等資產基本達到預定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後，該等借貸成本停止資本化。專項借貸在撥作符合條件資產的開支前臨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從資本化借貸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內支銷。借貸成本包括實體就借貸資金所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 股息

末期股息於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後確認為負債。

由於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賦予董事權力可宣派中期股息，中期股息可同時建議及宣派。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及宣派時會立即確認為負債。

#####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即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呈報。本集團各實體釐定自身的功能貨幣，各實體的財務報表項目均以所釐定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內的實體確認的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日彼等各自功能貨幣的現行匯率換算入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有關功能貨幣於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差額於損益表確認。

以外幣列值按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項目按初始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以外幣列值並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計量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平值計量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以與確認該項目公平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一致的方式處理(即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內確認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項目的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內確認)。

於終止確認涉及預付代價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時，為確定相關資產、開支或收入於首次確認時的匯率，初始交易日期為本集團首次確認預付代價所產生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的日期。倘存在多次付款或預收款項，則本集團釐定預付代價的各項付款或收款交易日期。

####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外幣(續)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合資企業及聯營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換算為人民幣，且其損益表按與該等交易日期現行的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外匯波動儲備累計。於出售一項海外業務時，與該特定海外業務有關的其他全面收益部分於損益表中確認。

收購海外業務產生的任何商譽及收購產生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任何公平值調整被視為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進行換算。

##### 供應商返利

與數量相關的供應商返利按應計基準根據各相關供應商合約累計至報告日期止的預期返利確認為銷售成本的扣除額。已購買但於報告日期仍持有的商品的返利從該等項目的賬面值扣除，以令該等存貨按成本扣除適當返利記錄。

####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管理層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時，須作出會影響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呈報金額及其隨附披露以及或然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性可能導致未來須就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 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管理層已作出以下對財務報表所確認金額有最重大影響的判斷(涉及估計者除外)：

##### *釐定附有重續權合約之租期時的重大判斷*

本集團擁有數項含有延長及終止選擇權的租賃合約。本集團應用判斷評估是否行使選擇權以重續或終止該租賃。即其考慮創造經濟刺激使其行使重續或終止選擇權的所有相關因素。於開始日期後，倘發生屬本集團可控範圍內並影響其能否行使重續或終止租賃選擇權能力的重大事件或變動(如重大租賃物業裝修施工或租賃資產重大定制服務)，則本集團重新評估租期。

##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 判斷(續)

#### 釐定附有重續權合約之租期時的重大判斷(續)

本集團將樓宇租賃的續期期間計作租期的一部分，原因為該等資產對其營運意義重大。該等租賃擁有短期不可撤銷期間(即一至三年)，倘無法輕易獲得替代品，將對銷售造成重大負面影響。

### 估計不確定因素

下文詳述於報告期末有關日後的主要假設及其他主要估計不確定因素來源，該等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會造成須對下一個財政年度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 (i)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開支。該估計乃根據性質及功能相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而作出。其會因技術創新或競爭對手在行業低迷時期作出的行動而出現大幅變動。管理層會於可使用年期少於先前估計年期時增加折舊費用，或撤銷或撤減技術過時或已報廢或出售的非策略性資產。

#### (ii) 租賃－估計增量借款利率

租賃－估計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無法輕易釐定租賃所含的利率，因此，其使用增量借款利率(「增量借款利率」)計量租賃負債。增量借款利率是本集團在類似期限內以類似抵押品在類似經濟環境中為獲取與使用權資產價值相近的資產借入所需資金的利率。因此，增量借款利率反映本集團「本應支付」的金額，當不可獲得可觀察的利率(如就並無訂立融資交易的附屬公司而言)或當其需進行調整以反映租賃的條款及條件時(例如，當租賃並非以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進行時)，則需進行估計。本集團在可獲得情況下使用可觀察輸入數據(如市場利率)估計增量借款利率，並須作出若干特定實體估計(如附屬公司的獨立信貸評級)。

##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 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 (iii) 就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進行分組(即地理位置、產品類別、客戶類別及評級、以及信用證涵蓋範圍及其他形式的信貸保險)的逾期日數計算。

撥備矩陣初步根據本集團的歷史觀察違約率釐定。本集團將調整矩陣以使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與前瞻性資料相一致。例如，倘預測經濟狀況(即國內生產總值)預期於未來一年惡化，可導致製造業違約數目增加，則會調整歷史違約率。於各報告日期，歷史觀察違約率會予以更新，並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動。

歷史觀察違約率、預測經濟狀況及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的相關性評估為一項重大估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會受環境及預測經濟狀況的變動影響。本集團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及對經濟狀況的預測亦可能無法代表客戶未來實際違約情況。有關本集團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資料於財務報表附註26披露。

#### (iv) 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的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具有無限年期的無形資產每年及於有關減值跡象存在時進行減值測試。當有跡象顯示賬面值可能不可收回時，其他非金融資產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時，則存在減值。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乃根據來自類似資產的公平交易中具約束力的銷售交易的可獲得數據或可觀察市價減出售該資產的增量成本計算。當進行使用價值計算時，管理層必須估計來自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合適的折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 (v)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乃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完成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後所得之數目。該等估計乃根據銷售類似性質產品的現行市況及歷史經驗而釐定。客戶品味的轉變或競爭對手在消費品行業低迷時期作出的行動，均可能令此等估計出現重大變動。管理層於報告期末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 6. 經營分部資料

為便於管理，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部門，並擁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部，即銷售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

管理層監察本集團整體業務的經營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作出決策。

### 主要客戶資料

年內，本集團概無從單一客戶賺取超過本集團總收入的10%。

### 區域資料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境內、西班牙、羅馬尼亞及保加利亞開展業務，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規定呈列的區域分部資料如下：

#### (a)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境內	9,842,207	12,951,542
西班牙	393,612	597,235
孟加拉國	—	954
印度	—	419
羅馬尼亞	2,250	—
保加利亞	5,861	—
	<b>10,243,930</b>	<b>13,550,150</b>

上述持續經營業務收入資料以客戶所在地為基準。

#### (b) 非流動資產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境內	621,620	722,138
西班牙	35,518	45,147
孟加拉國	—	99
印度	—	83
羅馬尼亞	4,209	—
保加利亞	1,471	—
	<b>662,818</b>	<b>767,467</b>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以資產所在地為基準，且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7.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b>客戶合約收入</b>		
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銷售	9,787,866	13,246,324
包括：		
零售	3,412,568	4,956,717
對加盟商銷售	918,894	1,017,517
批發	5,456,404	7,272,090
來自移動運營商的服務收入	250,879	138,631
其他服務費收入	205,185	165,195
	<b>10,243,930</b>	<b>13,550,150</b>

#### 收入資料明細

##### 分部

##### 移動通信設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b>區域市場</b>		
中國境內	9,842,207	12,951,542
西班牙	393,612	597,235
孟加拉國	—	954
印度	—	419
羅馬尼亞	2,250	—
保加利亞	5,861	—
客戶合約總收入	<b>10,243,930</b>	<b>13,550,150</b>
<b>收入確認時點</b>		
於某一時點轉讓的貨物	9,787,866	13,246,324
隨時間轉讓的服務	456,064	303,826
客戶合約總收入	<b>10,243,930</b>	<b>13,550,150</b>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7.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收入資料明細(續)

分部(續)

移動通信設備(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b>其他收入</b>		
利息收入	17,630	24,133
政府補助(附註(a))	6,747	26,035
其他	102,884	4,365
	<hr/>	<hr/>
	127,261	54,533
<b>收益</b>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3,219	966
出售一間合營企業收益	—	407
金融投資收益	3	—
匯兌收益	2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	—	154
	<hr/>	<hr/>
	3,247	1,527
	<hr/>	<hr/>
	130,508	56,060

附註(a)：該金額指本集團附屬公司就若干財務資助及退稅而收取來自中國地方政府機關的補助，以支持當地業務。該等政府補助並無附帶未達成條件及其他或然事項。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8.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及已提供服務成本	9,668,142	12,373,45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6)	28,739	43,680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7)	154,880	189,315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9)	1,377	1,507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20,919	13,534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17)	13,861	19,967
核數師薪酬	3,450	3,45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附註11所載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274,945	344,544
退休金計劃供款	35,306	48,949
	<b>310,251</b>	<b>393,493</b>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附註16)	899	—
使用權資產減值(附註17)	515	—
商譽減值(附註18)	50,521	17,598
其他無形資產減值(附註19)	2,109	—
金融資產減值：		
應收賬款減值及撇減(附註26)	627,756	17,373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減值	—	(3,290)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 金融資產減值及撇減(附註27)	315,281	8,031
存貨減值及撇減(附註25)	1,956,437	23,813
出售於一間合營企業投資之收益	—	(40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7,936	1,927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9. 其他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撇減及減值	1,956,437	23,812
商譽減值	50,521	17,598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899	—
無形資產減值	2,109	—
使用權資產減值	51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7,936	861
匯兌虧損	—	957
其他	23,848	7,682
	<u>2,042,265</u>	<u>50,910</u>

### 10. 財務成本

對持續經營業務的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利息	220,309	142,124
租賃負債利息	13,861	19,967
	<u>234,170</u>	<u>162,091</u>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11.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年內，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薪酬：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2,295	2,152
退休金計劃供款	76	94
	<u>2,371</u>	<u>2,246</u>

####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呂廷杰先生		60	60
呂平波先生		60	60
蔡振輝先生	(i)	66	–
張森泉先生	(i)	131	261
		<u>317</u>	<u>381</u>

年內，概無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酬金。

附註：

(i) 張森泉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並由蔡振輝先生接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11.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附註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2021年</b>				
執行董事：				
劉東海先生	(i)	995	47	1,042
劉文萃女士	(ii)	296	24	320
劉雅君先生	(ii)	480	—	480
許麗萍女士	(ii)	—	—	—
許繼莉女士	(i)	—	—	—
		<b>1,771</b>	<b>71</b>	<b>1,842</b>
非執行董事：				
李文智先生	(iii)	30	—	30
姚彥中先生	(iii)	—	—	—
呂敬先生	(iii)	30	—	30
李光寧先生	(iii)	—	—	—
郭瑾女士	(iii)	—	—	—
高大力先生	(iii)	—	—	—
謝輝先生	(iii)	—	—	—
賈召傑先生	(iii)	—	—	—
潘安然女士	(iii)	—	—	—
		<b>60</b>	<b>—</b>	<b>60</b>
監事：				
胡玉忠先生	(iv)	20	—	20
李萬林先生		40	—	40
劉振龍先生		87	5	92
楊慧女士	(iv)	—	—	—
		<b>147</b>	<b>5</b>	<b>152</b>
		<b>1,978</b>	<b>76</b>	<b>2,054</b>

11.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續)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2020年</b>			
執行董事：			
劉松山先生	302	18	320
劉東海先生	266	30	296
劉文萃女士	411	30	441
劉雅君先生	477	12	489
	1,456	90	1,546
非執行董事：			
齊向東先生	24	—	24
李文智先生	37	—	37
姚彥中先生	37	—	37
呂敬先生	37	—	37
辛昕女士	24	—	24
	159	—	159
監事：			
胡玉忠先生	40	—	40
李萬林先生	40	—	40
劉振龍先生	76	4	80
	156	4	160
	1,771	94	1,865

非執行董事姚彥中先生放棄其年內薪酬人民幣25,000元。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11.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續)

####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續)

附註：

(i) 劉東海先生於2021年8月10日辭任總經理，但依舊擔任執行董事和執行總裁。

許繼莉女士已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許繼莉女士於2021年8月10日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兼總裁。

(ii) 劉文萃女士於2021年5月21日辭任以及劉雅君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許麗萍女士於2021年6月30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iii) 李文智先生、姚彥中先生及呂敬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並由李光寧先生、郭瑾女士及高大力先生接任為非執行董事。

李光寧先生、郭瑾女士及高大力先生於2021年9月10日辭任，並由謝輝先生、賈召傑先生及潘安然女士接任為非執行董事。

(iv) 胡玉忠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並由楊慧女士接任為監事。

### 12. 五名最高薪僱員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僱員的分析如下：

	僱員人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1	1
非董事、非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僱員	4	4
	<u>5</u>	<u>5</u>

董事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0。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12. 五名最高薪僱員(續)

上述並非董事、非監事亦非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僱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2,841	2,438
以權益估算為基礎的股份付款開支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212	140
	<u>3,053</u>	<u>2,578</u>

薪酬在以下範疇的非董事、非監事亦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人士的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零至1,000,000港元	4	4

### 13. 所得稅抵免／開支

本公司乃按25%的法定稅率(根據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予以釐定)就本集團的應課稅溢利在中國計提即期所得稅撥備，惟本公司兩家附屬公司四川億佳隆通訊連鎖有限公司及迪信斯麥爾科技(廣東)有限公司除外，該等公司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按15%及12.5%的優惠稅率繳稅。所得稅開支／抵免的主要部分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年內稅項支出／(抵免)	4,597	(17,035)
當期虧損的稅項抵免	(368,807)	—
遞延(附註24)	55,846	8,930
年內總稅項抵免	<u>(308,364)</u>	<u>(8,105)</u>

附註：對於本年虧損，以預計可收回金額為限確認稅項抵免。不存在遞延稅項資產，因此對超過可收回金額的本年虧損確認稅項抵免，因為董事認為，應課稅利潤不太可能用於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以及未使用稅項抵免和未使用稅項虧損的結轉。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13. 所得稅抵免／開支(續)

按適用於本公司及大部分附屬公司所在司法權區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b>(3,905,349)</b>	106,407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b>(976,337)</b>	26,602
若干實體較低稅率	<b>(405)</b>	(15,867)
就過往期間即期稅項所作調整	<b>27</b>	(76,867)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應佔虧損	<b>1,338</b>	886
不可扣稅開支	<b>559</b>	5,187
未確認稅項虧損	<b>666,454</b>	51,954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抵免	<b>(308,364)</b>	(8,105)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應佔稅項分別為人民幣1,294千元(2020年：人民幣2,235千元)及人民幣44千元(2020年：人民幣54千元)，均已分別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溢利及虧損」。

### 14. 股息

董事並無建議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股息。

### 15.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年內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及已發行732,460,000股(2020年：731,202,00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b>盈利</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b>(3,567,438)</b>	114,062
<b>股份</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b>732,460,000</b>	731,202,000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2021年12月31日</b>					
於2021年1月1日：					
成本	79,627	507,432	65,085	32,156	684,300
累計折舊	(36,637)	(486,694)	(52,477)	(23,043)	(598,851)
賬面淨值	42,990	20,738	12,608	9,113	85,449
於2021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添置	64	13,651	4,744	376	18,835
出售	(1,751)	(1,099)	(3,033)	(2,053)	(7,936)
年內計提折舊	(3,526)	(18,237)	(5,443)	(1,533)	(28,739)
減值	–	(333)	(194)	(372)	(899)
於2021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37,777	14,720	8,682	5,531	66,710
於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77,940	519,984	66,796	30,479	695,199
累計折舊及減值	(40,163)	(505,264)	(58,114)	(24,948)	(628,489)
賬面淨值	37,777	14,720	8,682	5,531	66,710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於2020年1月1日：					
成本	79,627	495,919	66,041	33,457	675,044
累計折舊	(32,840)	(457,609)	(48,240)	(22,296)	(560,985)
賬面淨值	46,787	38,310	17,801	11,161	114,059
於2020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46,787	38,310	17,801	11,161	114,059
添置	–	11,513	4,555	1,475	17,543
出售	–	–	(1,477)	(996)	(2,473)
年內計提折舊	(3,797)	(29,085)	(8,271)	(2,527)	(43,680)
於2020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42,990	20,738	12,608	9,113	85,449
於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79,627	507,432	65,085	32,156	684,300
累計折舊	(36,637)	(486,694)	(52,477)	(23,043)	(598,851)
賬面淨值	42,990	20,738	12,608	9,113	85,449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取得總賬面淨值約人民幣10,455千元(2020年：人民幣11,160千元)的若干樓宇的產權證書。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總賬面淨值約人民幣22,388千元(2020年：人民幣25,501千元)的若干樓宇已抵押，作為本集團計息銀行借款的抵押品(附註33)。董事認為上述事項對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17. 租賃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擁有用於其業務營運的樓宇(辦公室物業及零售門店)等多項租賃合約。樓宇租賃的租期通常介乎2至16年。其他租賃的租期通常為12個月或以下及/或個別的價值較低。下文將進一步討論包括延期及終止選擇權以及可變租賃付款的若干租賃合約。

####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年內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550,002
添置	98,342
折舊開支	(189,315)
減少	(150,422)
	<hr/>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	<b>308,607</b>
添置	<b>169,863</b>
折舊開支	<b>(154,880)</b>
減少	<b>(40,510)</b>
減值	<b>(515)</b>
	<hr/>
於2021年12月31日	<b>282,565</b>

#### (b) 租賃負債

年內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b>320,465</b>	529,704
新租賃	<b>173,147</b>	98,342
年內已確認利息增幅	<b>13,861</b>	19,967
出租人給予的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減免	<b>(2,079)</b>	(16,391)
減少	<b>(40,453)</b>	(149,326)
付款	<b>(166,965)</b>	(161,831)
	<hr/>	
於2021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	<b>297,976</b>	320,465
分析為：		
流動部分	<b>115,354</b>	133,524
非流動部分	<b>182,622</b>	186,941
	<hr/>	

## 17. 租賃(續)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c) 於損益中確認的租賃相關金額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13,861	19,967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154,880	189,315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計入損益)	12,831	13,816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計入銷售及分銷開支)	7,654	16,109
出租人給予的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減免	(2,079)	(16,391)
使用權資產減值	515	—
	<hr/>	<hr/>
損益中確認的總金額	187,662	222,816

(d) 可變租賃付款

本集團於一家購物中心租賃多個零售門店及單位，該等租賃包含以本集團自該購物中心零售門店及單位產生的營業額為基礎的可變租賃付款條款。管理層的目標為使租賃開支與所得收入保持一致。下文提供有關本集團可變租賃付款資料，包括與固定付款有關的金額：

### 2021年

	固定付款 人民幣千元	可變付款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固定租金	162,547	—	162,547
可變租金及最低租金	14,340	4,386	18,726
僅可變租金	—	3,268	3,268
	<hr/>	<hr/>	<hr/>
	176,887	7,654	184,541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17.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 (d) 可變租賃付款(續)

2020年

	固定付款 人民幣千元	可變付款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固定租金	153,216	–	153,216
可變租金及最低租金	12,219	9,763	21,982
僅可變租金	–	6,346	6,346
	<u>165,435</u>	<u>16,109</u>	<u>181,544</u>

相關零售門店及單位產生的銷售額增加5%，將使租賃付款總額增加0.3%至0.5% (2020年：0.3%至0.5%)。

(e) 與尚未開始的租賃有關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於財務報表附註37中披露。

### 18. 商譽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成本	94,687	94,687
累計減值	(44,166)	(26,568)
賬面淨值	<u>50,521</u>	<u>68,119</u>
於1月1日之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50,521	68,119
年內減值	(50,521)	(17,598)
於12月31日之成本及賬面淨值	<u>–</u>	<u>50,521</u>
於12月31日：		
成本	94,687	94,687
累計減值	(94,687)	(44,166)
賬面淨值	<u>–</u>	<u>50,521</u>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18. 商譽(續)

#### 商譽減值測試

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位(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的商譽的賬面值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長沙九五八五九八電訊設備有限公司	—	490
四川億佳隆通訊連鎖有限公司	—	27,637
洛陽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	5,739
商丘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	1,729
雲南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	7,792
武漢易通達通訊器材有限公司	—	1,235
西安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	3,790
北京今易通達通訊設備維修有限公司	—	351
信陽貝信科貿有限公司	—	650
北京網聚迪信優品互聯網科技有限公司	—	1,108
	—	50,521

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以使用價值的計算為基礎，採用建立在董事批准的五年期的財務預算基礎上的現金流量預測而釐定。於2021年12月31日，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稅前折現率介於22%至28%(2020年：22%至28%)。

於2021年12月31日，用於預測五年期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量的增長率為3%(2020年：3%)。董事認為使用這一增長率對於減值測試而言更為保守和可靠。

## 18. 商譽(續)

### 商譽減值測試(續)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計算上述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時採用若干假設。下文概述管理層於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時為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所依據的各項主要假設：

- 收入： 用於釐定未來潛在收益的基準為歷史銷售額及中國及印度市場的預期增長率，經調整以反映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影響。
- 毛利率： 毛利率基於過去三年中達到的平均毛利率水平及預期未來趨勢，經調整以反映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影響。
- 費用： 對主要假設賦予的價值反映過往經驗及管理層對於將本集團的經營開支維持在可接受水平的承諾。
- 折現率： 所用折現率為稅前折現率，反映了管理層對於上述各單位特有風險的估計。在釐定各現金產生單位的適當折現率時，已考慮本集團於年內的適用借款利率。

對市場開發、毛利率、費用及折現率等主要假設賦予的價值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

年內，已就商譽作出減值人民幣50,521千元。減值乃由於通信設備行業零售額以及零售行業整體下行所致，導致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減少，而就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影響作出調整後毛利率下降及估計增長率下降或變為負數。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19. 其他無形資產

	軟件版權 人民幣千元	分銷網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2021年12月31日</b>			
於2021年1月1日之成本，減累計攤銷	2,198	4,859	7,057
年內攤銷撥備	(247)	(1,130)	(1,377)
出售	(14)	–	(14)
減值	–	(2,109)	(2,109)
	<u>1,937</u>	<u>1,620</u>	<u>3,557</u>
於2021年12月31日			
於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6,996	7,242	14,238
累計攤銷	(4,874)	(3,698)	(8,572)
累計減值	–	(2,109)	(2,109)
	<u>2,122</u>	<u>1,435</u>	<u>3,557</u>
賬面淨值			
<b>2020年12月31日</b>			
於2020年1月1日之成本，減累計攤銷	2,470	5,989	8,459
添置	105	–	105
年內攤銷撥備	(377)	(1,130)	(1,507)
	<u>2,198</u>	<u>4,859</u>	<u>7,057</u>
於2020年12月31日			
於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7,354	10,425	17,779
累計攤銷	(5,156)	(3,210)	(8,366)
累計減值	–	(2,356)	(2,356)
	<u>2,198</u>	<u>4,859</u>	<u>7,057</u>
賬面淨值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20.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淨資產中所佔份額	50,812	56,927
商譽	3,719	3,719
	<b>54,531</b>	<b>60,646</b>

本集團合營企業的詳情如下：

名稱	所持已發行股份詳情	註冊及業務地點	百分比			主要業務
			所有權權益	投票權	分佔溢利	
廣州市中啟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	註冊資本 每股人民幣1元	中國／中國內地	46	46	46	移動通信設備及配件 的銷售
深圳傳世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註冊資本 每股人民幣1元	中國／中國內地	50	50	50	股權投資和投資諮詢

上述投資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下表所示為本集團之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應佔合營企業之溢利／(虧損)	1,504	(6,325)
應佔合營企業之其他全面虧損	(7,620)	(9,085)
應佔合營企業之全面虧損總額	<b>(6,116)</b>	<b>(15,410)</b>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21.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淨資產中所佔份額	254,931	254,663
收購所得商譽	524	524
	<b>255,455</b>	<b>255,187</b>

本集團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所持有已發行 股份詳情	註冊及 業務地點	本集團 應佔所有權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深圳迪信聚核通訊有限公司	普通股	中國／中國內地	20	批發及零售通訊設備
上海迪聚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普通股	中國／中國內地	45	技術研究及諮詢服務
通服商業保理有限責任公司	普通股	中國／中國內地	46	提供貿易資以及信貸 調查及評估服務
深圳市愛租機科技有限公司	普通股	中國／中國內地	14	提供智能設備租賃及 銷售服務
揚州迪信通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普通股	中國／中國內地	43	批發及零售通訊設備 及售後服務
北京京迪信科技有限公司	普通股	中國／中國內地	49	批發及零售通訊設備 智能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21.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名稱	所持有已發行 股份詳情	註冊及 業務地點	本集團 應佔所有權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中海智能裝備製造(深圳) 有限公司	普通股	中國／中國內地	50	智慧設備及自動化 設備的研發、 生產及進出口
DIMI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普通股	泰國	49	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 銷售
Shanghai Cloud Minds Dixin Technology Co., Ltd.	普通股	中國／中國內地	49	批發及零售通信及 技術進出口

除於上海迪聚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及通服商業保理有限責任公司的股權乃透過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持有外，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股權全部均包括由本公司所持有的股份。

下表所示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268	2,781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22.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政府債券	500	500

### 23. 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平值		
北京川商慧聯技術有限公司	9	9
北京瑰柏科技有限公司	—	12
北京飛鷹暢遊科技有限公司	—	137
雲南迪信通投資有限公司	1,000	1,000
	<u>1,009</u>	<u>1,158</u>

上述股本投資為不可撤回地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原因為本集團認為該等投資在性質上屬策略投資。

## 24.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年內的變動情況如下：

### 遞延稅項資產

	可扣除 暫時性差額 人民幣千元	未實現溢利 人民幣千元	以公平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的股本投資 公平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的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49,266	15,851	1,305	66,422
於本年度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	4,313	(13,526)	–	(9,213)
於本年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遞延稅項	–	–	8,866	8,866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的遞延稅項 資產總額	53,579	2,325	10,171	66,075
於本年度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	(53,579)	(2,325)	–	(55,904)
於本年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遞延稅項	–	–	(10,171)	(10,171)
於2021年12月31日	–	–	–	–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24. 遞延稅項(續)

#### 遞延稅項負債

	以公平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的股本投資 公平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收購 附屬公司 產生的 公平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	2,041	2,041
於本年度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	—	(283)	(283)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的 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	1,758	1,758
於本年度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	—	(58)	(58)
於2021年12月31日	—	1,700	1,700

就呈列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於財務狀況表抵銷。以下為本集團為財務申報用途對遞延稅項結餘所作的分析：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	64,317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1,700	—

並無就金額為人民幣2,675,184千元(2020年：人民幣207,816千元)的稅項虧損及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是認為不大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上述稅項虧損。

## 25. 存貨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庫存商品	339,095	2,584,547
耗材	1,450	1,758
	<b>340,545</b>	<b>2,586,305</b>
存貨撥備	(46,237)	(23,813)
	<b>294,308</b>	<b>2,562,492</b>

存貨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23,813	22,398
減值虧損(附註8)	1,956,437	23,813
因存貨虧損而撇銷的款項	(1,934,013)	(22,398)
年末	<b>46,237</b>	<b>23,813</b>

## 26.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3,137,229	3,070,587
應收票據	531	57,370
減值	(245,609)	(141,318)
	<b>2,892,151</b>	<b>2,986,639</b>

本集團授予客戶不同的信貸期。本集團向客戶作出的零售銷售為現金銷售。信貸期乃提供予通訊設備及配件銷售的大額客戶。提供予大額客戶的信貸期按個別情況考慮。本集團對未收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的控制及密切的監察，以降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會由管理層定期檢討。鑒於上文所述及本集團的應收賬款與大量分散客戶有關，故並無重大的信貸集中風險。應收賬款乃不計息。

## 26.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 應收背書票據

於報告期末，終止確認票據的到期期限介乎一至六個月不等。根據中國票據法，倘國內銀行違約，終止確認票據持有人對本集團有追索權(「持續參與」)。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移與終止確認票據相關的幾乎所有風險及回報。因此，本集團已將終止確認票據及相關應付賬款的全部賬面值終止確認。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向其供應商背書任何應收票據。

本集團持續參與終止確認票據以及購回終止確認票據的未折現現金流所面臨的最高虧損與其賬面值相等。董事認為，本集團持續參與終止確認票據的公平值並不重大。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在終止確認票據轉讓當日確認任何盈虧。就本年度或累計而言，並無就持續參與確認任何盈虧。背書乃於本年度內均等作出。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並扣除虧損撥備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861,280	2,720,258
91至180天	1,403,683	100,282
181至365天	227,237	117,086
超過1年	399,951	49,013
	<b>2,892,151</b>	<b>2,986,639</b>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26.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 應收背書票據(續)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41,318	126,103
減值虧損(附註8)	627,756	17,373
因無法收回而撇銷的款項	(523,465)	(2,158)
年末	245,609	141,318

於各報告日期均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因就擁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進行分組(即區域、產品類別、客戶類別及評級以及信用證或其他信貸保險形式的保障範圍)而逾期的日數計算。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條件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一般而言，應收賬款如逾期超過一年及毋須受限於強制執行活動則予以撇銷。

下表載列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的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資料：

於2021年12月31日

	逾期					總計
	即期	三個月以內	三至六個月	六至十二個月	一年以上	
預期信貸虧損率	3.34%	4.68%	13.35%	24.39%	36.73%	7.83%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1,984,778	658,040	113,147	53,453	327,811	3,137,229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66,277	30,789	15,109	13,036	120,398	245,609

於2020年12月31日

	逾期					總計
	即期	三個月以內	三至六個月	六至十二個月	一年以上	
預期信貸虧損率	3.67%	4.55%	5.43%	10.58%	75.31%	4.60%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2,441,970	483,626	63,121	54,658	27,212	3,070,587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89,589	22,024	3,430	5,781	20,494	141,318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2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563,938	1,457,079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60,810	251,825
	<b>2,524,748</b>	<b>1,708,904</b>
減值撥備	(357,701)	(43,573)
	<b>2,167,047</b>	<b>1,665,331</b>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43,573	37,205
年內添置(附註8)	315,281	8,031
因無法收回而撇銷的款項	(1,153)	(1,663)
年末	<b>357,701</b>	<b>43,573</b>

本集團進行特定的可收回性檢討，並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以估計減值撥備。本集團已建立撥備矩陣，以確認無抵押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於2021年12月31日概無就抵押其他應收款項作出撥備。本集團已於2021年12月31日對無抵押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使用以下撥備率：

性質和按類型分組	所用撥備率 (近似值)
按金	1%
其他應收款項(1年以內)	9%
其他應收款項(1至2年)	38%
其他應收款項(2至3年)	85%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可收回性低)	100%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28.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非上市投資，按公平值	<b>104,399</b>	102,171

上述非上市投資是中國內地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被強制性分類為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因為其合約現金流量不純粹用於支付本金及利息。

誠如財務報表附註33所載，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賬面值約人民幣104,399千元已就取得銀行借貸予以抵押。

### 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存款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b>91,225</b>	71,413
定期存款	<b>729,355</b>	1,063,341
	<b>820,580</b>	1,134,754
減：已抵押定期存款		
為發放銀行借貸而抵押	<b>482,500</b>	703,985
為發放銀行承兌票據而抵押	<b>219,000</b>	357,500
其他已抵押存款	<b>27,855</b>	1,85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人民幣列賬	<b>91,225</b>	71,413

儘管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和《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經由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以人民幣兌換其他貨幣。

存放於銀行的現金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計息。定期存款的存款期不一，介乎三個月至一年不等，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相關短期存款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且最近無違約記錄的銀行。

### 30. 與關聯方的結餘

除應付／應收珠海華發集團財務有限公司、上海迪聚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的結餘外，應收／應付本集團關聯方以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款項為貿易性質、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31.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276,234	294,573
應付票據	442,960	490,000
	<b>719,194</b>	<b>784,573</b>

於報告期末尚未償付的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204,830	344,770
91至180天	153,440	214,383
181至365天	313,738	221,901
超過1年	47,186	3,519
	<b>719,194</b>	<b>784,573</b>

應付賬款為不計息，一般於30至45天結清。

### 3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工資及福利		43,193	33,300
出售貨品的合同負債		136,386	70,114
應計開支		70,944	5,869
其他應付款項	(a)	848,695	124,560
應計負債		45,227	—
		<b>1,144,445</b>	<b>233,843</b>

附註：

(a) 其他應付款項為不計息，且平均期限為三個月。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3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附註	2021年		2020年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b>即期</b>					
銀行貸款：					
無抵押、須於一年後償還	(a)	2022	1,229,604	2021	833,773
有抵押、須於一年後償還	(b)	2022	762,000	2021	1,726,135
其他貸款：					
無抵押、須於一年後償還	(c)	2022	68,350	2021	66,106
有抵押、須於一年後償還	(d)	2022	80,000	2021	93,320
			<u>2,139,954</u>		<u>2,719,334</u>
<b>長期</b>					
銀行貸款，無抵押	(a)	2023-2027	17,970	2022-2025	21,498
			<u>2,157,924</u>		<u>2,740,832</u>

附註：

- (a) 銀行貸款以年息率1.45%至10.80%(2020年：2.20%至10.80%)計息。
- (b) 本集團銀行貸款以於報告期末的賬面總值為人民幣482,500千元(2020年：人民幣703,985千元)的已抵押存款及賬面值為人民幣104,399千元(2020年：人民幣102,171千元)的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作抵押。
- (c) 無抵押的其他貸款以年息率2.95%至6.20%(2020年：3.00%至14.40%)計息。
- (d) 本集團的其他貸款以本集團賬面總值為人民幣22,388千元(2020年：人民幣25,501千元)的樓宇作抵押。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34. 股本

#### 股份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732,460,400(2020年：732,460,400)股普通股	<b>732,460</b>	732,460

本公司股本的變動概述如下：

	已發行股份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666,667,000	666,667
股本發行	65,793,400	65,793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	<b>732,460,400</b>	<b>732,460</b>

### 35.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儲備的金額及其變動呈列於綜合權益變動表中。

#### 法定公積金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在中國境內註冊的中外合營企業需要將依據中國會計規則及法規釐定的除所得稅後溢利按董事會批准的一定百分比轉入公積金、企業發展基金和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此類基金的使用受限制。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各中國內資公司必須將依據中國會計法規釐定的除所得稅後溢利的10%轉入法定公積金，直至公積金結餘達到其註冊資本的50%時，可不再轉撥。在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的限制下，法定公積金可用來彌補累計虧損(若有)。

#### 可分派儲備

就股息而言，中國公司以股息方式合法分派的金額乃參考其中國法定財務報表內反映的可分派溢利釐定，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

根據中國公司法，中國公司的除稅後溢利可按上文所述撥充至法定公積金後作為股息分派。

### 36.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年內，本集團就樓宇的租賃安排擁有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非現金添置分別為人民幣173,147千元及173,147千元(2020年：人民幣98,342千元及98,342千元)。

####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 2021年

	銀行及 其他貸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付關聯方 款項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2,740,832	320,465	424,918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664,328)	(166,965)	1,723,454
新租賃	–	173,147	–
利息開支	–	13,861	–
出租人給予的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減免	–	(2,079)	–
經營性現金流增加	–	–	140,755
投資性現金流增加	81,420	–	–
減少	–	(40,453)	–
於2021年12月31日	2,157,924	297,976	2,289,127

##### 2020年

	銀行及 其他貸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付關聯方 款項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3,968,773	529,704	432,309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1,227,941)	(161,831)	(29,743)
新租賃	–	98,342	–
利息開支	–	19,967	–
出租人給予的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減免	–	(16,391)	–
經營性現金流增加	–	–	22,352
減少	–	(149,326)	–
於2020年12月31日	2,740,832	320,465	424,918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36.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現金流量表所載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屬經營活動	20,485	19,712
屬融資活動	166,965	161,831
	<b>187,450</b>	<b>181,543</b>

### 37. 或然事項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現為一名第三方所提起違約訴訟的共同被告人，本集團該附屬公司因此須承擔連帶責任。根據法律顧問提供的資料，本集團已於綜合財務報表中計提金額人民幣26,541千元。董事認為，計提的金額為本集團在本次訴訟中承擔的最高金額。

### 38. 資產抵押

為本集團銀行貸款作抵押的本集團資產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39. 關聯方交易

- (a) 下表提供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關聯方進行交易的總金額，以及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與關聯方的結餘：

		向關聯方 作出的銷售 <sup>①</sup> 人民幣千元	向關聯方 作出的購買 <sup>①</sup> 人民幣千元	與關聯方 的其他交易 人民幣千元	關聯方結欠 的款項 人民幣千元	結欠關聯方 的款項 人民幣千元
<b>前任控股股東<sup>1</sup></b>						
迪信通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2021年	-	-	-	31,792	-
	2020年	-	-	-	-	-
<b>聯營公司：</b>						
深圳迪信聚核通訊有限公司	2021年	-	-	-	6,365	-
	2020年	-	-	-	997	-
上海迪聚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2021年	-	28,020	-	-	26,459
	2020年	-	8,019	-	-	17,073
通服商業保理有限責任公司 <sup>3</sup>	2021年	-	-	-	-	-
	2020年	-	-	(32,879)	-	44,470
迪米科技(泰國)有限公司	2021年	-	-	-	1,565	-
	2020年	-	-	-	1,576	-
<b>合營企業：</b>						
廣州市中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	44,437	50,265	-	60,867	9,035
	2020年	40,887	16,347	-	38,503	-
北京京迪信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	-	1,609,744	-	99	118,725
	2020年	-	758,761	-	-	342,939
<b>由原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b>						
北京迪信通通信服務有限公司 <sup>2</sup>	2021年	-	-	-	5	16,561
	2020年	5	-	-	4,649	16,297
四川迪信通置業有限公司 <sup>2</sup>	2021年	-	-	-	-	14,960
	2020年	-	-	-	-	-
深圳迪信通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sup>2</sup>	2021年	-	-	-	297,146	-
	2020年	-	-	-	-	-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39. 關聯方交易(續)

#### (a) (續)

		向關聯方 作出的銷售 <sup>①</sup> 人民幣千元	向關聯方 作出的購買 <sup>①</sup> 人民幣千元	與關聯方 的其他交易 人民幣千元	關聯方結欠 的款項 人民幣千元	結欠關聯方 的款項 人民幣千元
由原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續)						
迪信通(三門峽)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sup>2</sup>	2021年	-	-	-	447	-
	2020年	-	-	-	-	-
受前任/新任控股股東重大影響 的公司：						
北京迪爾通諮詢有限公司 <sup>2</sup>	2021年	-	-	-	-	302,756
	2020年	-	-	-	-	-
華金國際商業保理(珠海)有限公司 <sup>3</sup>	2021年	-	-	592,350	-	244,924
	2020年	-	-	-	-	-
珠海華發集團財務有限公司 <sup>1</sup>	2021年	-	-	1,623,000	-	1,523,000
	2020年	-	-	-	-	-
唐山迪信通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sup>2</sup>	2021年	-	1,238,747	-	2,709	31,000
	2020年	-	-	-	-	-
雲南迪信通投資有限公司	2021年	-	-	-	-	300
	2020年	-	-	-	-	-
唐山迪信通物聯網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1年	-	-	-	30	-
	2020年	-	-	-	-	-
北京迪信創通科技有限公司 <sup>2</sup>	2021年	-	-	-	-	63
	2020年	-	-	-	-	-
上海迪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sup>2</sup>	2021年	-	-	-	533	-
	2020年	-	-	-	-	-
合營企業的附屬公司：						
雲浮中啟通訊科技有限公司 <sup>4</sup>	2021年	2,378	2,010	-	26,194	1,345
	2020年	1,742	5	-	2,489	-

### 39. 關聯方交易(續)

- (b) 為確保現時控股股東向新管理層的管理團隊順利交接，並促進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項的回收，現時控股股東及其控制的公司已於2022年3月15日與本公司簽訂了一系列資產質押和擔保合約，現時控股股東及其控制的公司共同提供了總額約為人民幣12億元的擔保，以擔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總額約為人民幣23億元的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的回收清單。

1 珠海華發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為華發集團的同系附屬公司，而華發集團為本公司的將任控股股東。華發集團於2021年6月完成從前任控股股東劉東海先生及其他原股東的收購本公司。

於2021年12月31日來自珠海華發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的貸款為人民幣1,523,000千元，按年利率5.60%計息。

2 於該等公司(北京迪信通通信服務有限公司、深圳迪信通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迪信通(三門峽)商業管理有限公司、四川迪信通置業有限公司、唐山迪信通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迪信創通科技有限公司及上海迪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資由本公司原控股股東直接持有。

3 本集團訂立應收賬款保理安排，將若干應收賬款轉讓予通服商業保理有限責任公司。有抵押的其他貸款以息率6.65%至10.80%計息，並以金額人民幣61,494,000元的應收賬款作抵押。

4 於雲浮中啟通訊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資直接由本集團合營企業廣州市中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5 於2021年12月31日來自華金國際商業保理(珠海)有限公司的貸款為人民幣244,924,000元，按年利率5.70%至6.00%計息。

附註：

(i) 交易價格乃根據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客戶及供應商的交易價格釐定。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40.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類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 金融資產

於2021年12月31日

	以公平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強制如此指定 人民幣千元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債務投資 人民幣千元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股本投資 人民幣千元	以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	-	-	1,009	-	1,009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	531	-	2,891,620	2,892,151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	-	-	500	500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104,399	-	-	-	104,399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	-	1,585,156	1,585,156
應收關聯方款項	-	-	-	431,922	431,922
已抵押存款	-	-	-	729,355	729,35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	91,225	91,225
	104,399	531	1,009	5,729,778	5,835,717

於2020年12月31日

	以公平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強制如此指定 人民幣千元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債務投資 人民幣千元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股本投資 人民幣千元	以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	-	-	1,158	-	1,158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	57,370	-	2,929,269	2,986,639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	-	-	500	500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102,171	-	-	-	102,171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	-	208,252	208,252
應收關聯方款項	-	-	-	60,187	60,187
已抵押存款	-	-	-	1,063,341	1,063,34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	71,413	71,413
	102,171	57,370	1,158	4,332,962	4,493,661

#### 40.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於報告期末，各類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續)

##### 金融負債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719,194	784,573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818,636	31,744
應付關聯方款項	2,289,127	424,918
租賃負債	297,976	320,46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157,924	2,740,832
	<b>6,282,857</b>	<b>4,302,532</b>

#### 41.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存款、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應收賬款、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應收關聯方款項、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以及應付關聯方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乃於短期內到期。

租賃負債、計息貸款及其他借貸的非即期部分的公平值乃透過使用具類似條款、信用風險及餘下到期日的工具當前可使用的利率折現預期未來現金流計算。於2021年12月31日因本集團自身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的不履約風險而導致的公平值變動被評估為並不重大。

近期有股份交易記錄的非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平值乃根據可觀察市場交易價格釐定。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其他非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平值採用基於市場的估值技術估計，並基於非可觀察市場價格或比率支持之假定。估值需要董事根據行業、規模、槓桿和策略釐定可資比較上市公司(同業)，並計算適當的市盈率，例如為各已識別可資比較公司釐定企業價值對銷售(「企業價值／銷售」)率及市賬(「市賬」)率。該倍數乃按可資比較公司的企業價值除以盈利估算來計算。交易倍數隨後根據可資比較公司特定情況及狀況就非流動性及規模差異等因素予以折扣。折扣倍數適用於非上市股本投資的相應盈利估算以計量公平值。董事認為，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估值技術所產生的估計公平值以及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公平值相關變動屬合理，而於報告期末的價值最為恰當。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41.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續)

#### 公平值等級

下表顯示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等級：

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

於2021年12月31日

	使用下列方法的公平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重大活躍市場 報價 (第一層)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層)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層) 人民幣千元	
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	—	—	1,009	1,009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	104,399	—	104,399
應收票據	—	531	—	531
	—	104,930	1,009	105,939

於2020年12月31日

	使用下列方法的公平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重大活躍市場 報價 (第一層)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層)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層) 人民幣千元	
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	—	—	1,158	1,158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	102,171	—	102,171
應收票據	—	57,370	—	57,370
	—	159,541	1,158	160,699

## 4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計息貸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用途乃為本集團的營運籌集資金。本集團擁有多種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應收賬款、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均直接來自其營運。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並無制定任何書面風險管理政策及指引。一般而言，本集團在風險管理上引入保守策略。董事會檢討及議定管理各項該等風險的政策，概述如下。

### 利率風險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指一項金融工具的未來現金流量將因市場利率變動而出現波動的風險。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因利率變動而面臨的市場風險主要與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借貸有關。

本集團目前無意尋求對沖其所面臨的利率波動風險。

下表顯示本集團除稅前溢利(透過浮息借貸產生的影響)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

	基點 增加／(減少)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100 (100)	(59) 59
2020年	100 (100)	— —

###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經營業務主要集中於中國大陸發生，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資產負債主要以人民幣計價。本集團面臨的外幣風險來自於以美元、歐元、港幣、保加利亞列弗及羅馬尼亞列伊計價的銀行存款和其他應收款。本集團未對外幣風險進行套期保值。

下表為匯率風險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變量不變的假設下，美元、歐元和港幣匯率發生合理、可能的變動時，對稅後利潤和所有者權益產生影響。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4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外幣風險(續)

##### 2021年

	外匯匯率 增加/(減少) %	除稅後溢利及 所有者權益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若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63
若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63)
若人民幣兌歐元貶值	5	4,167
若人民幣兌歐元升值	(5)	(4,167)
若人民幣兌港幣貶值	5	2,633
若人民幣兌港幣升值	(5)	(2,633)
若人民幣兌保加利亞列弗貶值	5	121
若人民幣兌保加利亞列弗升值	(5)	(121)
若人民幣兌羅馬尼亞列伊貶值	5	98
若人民幣兌羅馬尼亞列伊升值	(5)	(98)

##### 2020年

	外匯匯率 增加/(減少) %	除稅後溢利及 所有者權益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若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1,940
若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1,940)
若人民幣兌歐元貶值	5	2,997
若人民幣兌歐元升值	(5)	(2,997)
若人民幣兌港幣貶值	5	(1)
若人民幣兌港幣升值	(5)	1

## 4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經確認為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的政策是，所有擬按信用條款交易的客戶須經過信用驗證程序。此外，本集團會對應收款項結餘持續進行監控，故此本集團所承受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 最高風險及年結日階段

下表顯示於12月31日根據本集團信貸政策的信貸質素及承受的最高信貸風險，其主要根據逾期資料(除非有毋須額外成本或人力可得的其他資料)，以及年結日階段分類。

呈示金額為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

於2021年12月31日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人民幣千元	簡化方法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	—	—	2,891,620	2,891,620
應收票據	531	—	—	—	531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 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正常	1,585,156	—	—	—	1,585,156
應收關聯方款項	431,922	—	—	—	431,922
已抵押存款					
— 尚未逾期	729,355	—	—	—	729,35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91,225	—	—	—	91,225
	<b>2,838,189</b>	—	—	<b>2,891,620</b>	<b>5,729,809</b>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4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續)

##### 最高風險及年結日階段(續)

於2020年12月31日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人民幣千元	簡化方法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	—	—	2,929,269	2,929,269
應收票據	57,370	—	—	—	57,370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 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正常	208,252	—	—	—	208,252
應收關聯方款項	60,187	—	—	—	60,187
已抵押存款					
— 尚未逾期	1,063,341	—	—	—	1,063,34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71,413	—	—	—	71,413
	<u>1,460,563</u>	<u>—</u>	<u>—</u>	<u>2,929,269</u>	<u>4,389,832</u>

\* 就本集團應用簡化法進行減值評估的應收賬款而言，基於撥備矩陣的資料於財務報表附註26披露。

\*\*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在並未逾期且無資料顯示其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顯著上升時被視為信貸質素「正常」。否則，該等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被視為「可疑」。

本集團自應收賬款產生的信貸風險敞口的進一步量化數據於財務報表附註26披露。

由於本集團僅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故並無需要持有抵押品。信貸風險集中乃由客戶／交易對手按地區及行業進行管理。由於本集團應收賬款的客戶基礎廣泛分佈於不同部門及行業，故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並無過於集中。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4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利用經常性流動資金規劃工具監察資金短缺風險。此項工具衡量金融工具及金融資產(例如應收賬款)的到期日及營運產生的預期現金流量。

本集團的目標為利用銀行及其他借貸以及租賃負債維持資金持續性及靈活性之間的平衡。此外，本集團亦已作好銀行信貸安排，作為應變措施。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根據合約未折現付款的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需立即支付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3至12個月 人民幣千元	12個月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823,068	1,338,320	24,035	2,185,423
租賃負債	–	36,492	89,287	203,153	328,932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204,830	467,178	47,186	719,194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 費用的金融負債	–	541,847	467,223	210,396	1,219,466
應付關聯方款項	–	222,963	2,082,171	43,341	2,348,476
	–	1,829,200	4,444,180	528,111	6,801,490

2020年12月31日	需立即支付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3至12個月 人民幣千元	12個月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803,938	1,955,224	24,317	2,783,479
租賃負債	9,635	34,194	101,534	212,095	357,458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344,770	439,803	–	784,573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 費用的金融負債	–	26,062	5,682	–	31,744
應付關聯方款項	–	360,813	64,105	–	424,918
	9,635	1,569,777	2,566,348	236,412	4,382,172

## 4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確保其維持較佳的信貸評級及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業務發展及提高股東價值。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就經濟情況變動作出調整。本集團可能調整向股東派發的股息、向股東退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份以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或程序概無作出任何改變。

本集團使用資產負債比率(債務淨額除以資本加債務淨額)監察資本。債務淨額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計入應付關聯方款項的聯營公司貸款及租賃負債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資本指權益總額。

本集團於年內的策略是保持資產負債比率在健康的資本水平，以支持其業務。本集團採取的主要策略包括(但不限於)覆核未來現金流量要求及支付到期債務的能力、保持可動用銀行融資在合理水平以及調整投資計劃及融資計劃(如需要)，以確保本集團擁有合理水平的資本支持其業務。各報告期末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157,924	2,740,832
來自關聯方的貸款	1,767,924	44,470
租賃負債	297,977	320,465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1,225)	(71,413)
債務淨額	4,132,600	3,034,354
權益總額	717,996	4,447,506
債務淨額及權益總額	4,850,596	7,481,860
資產負債比率	85%	41%

### 43. 報告期後事項

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爆發對本集團的業務造成重大負面影響。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多家零售店未全天營業，或「斷斷續續」營業，導致隨著疫情持續，零售店全面關閉。年內大規模關閉零售店導致存貨、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項出現重大減值和減值撥備。本集團亦須撤銷租賃物業裝修、傢私及固定裝置等若干固定資產、使用權資產，以及租金及其他不可收回的公用事業押金。

隨著2021年12月31日之後疫情的進一步浪潮，旅行限制仍然存在，若干城市採取了封鎖措施以遏制疫情。這些措施對本集團的業務以及包括本集團所有客戶在內的整個零售業造成重大負面影響。本集團的一些零售店在「斷斷續續」的基礎上經營，最終也可能關閉。然而，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剩餘的零售店鋪質量均良好，具備較好的抗壓能力，因此管理層認為不久將來內不會大範圍關停本年度具此等規模的零售店。管理層難以在資產負債表日估計隨著疫情的延長是否會關閉更多零售店。管理層在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減值撥備時使用了基於當時可獲得資料的最佳估計。

### 4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5,007	29,133
使用權資產	10,700	876
無形資產	8	157
投資於附屬公司	1,036,622	1,023,713
投資於合營企業	51,392	60,646
投資於聯營公司	229,405	229,122
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	9	158
遞延稅項資產	-	16,478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1,353,143</b>	<b>1,360,283</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1,921	209,543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046,530	1,352,592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777,488	136,415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3,219	102,071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366,608	2,154,980
應收關聯方款項	36,326	29,996
已抵押存款	24,000	201,2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191	845
<b>流動資產總值</b>	<b>4,390,283</b>	<b>4,187,664</b>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4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434,229	261,76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74,460	237,907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3,314,800	2,163,170
租賃負債	2,663	1,184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892,457
應付關聯方款項	410,552	406,100
應付稅項	635	44,427
	<hr/>	<hr/>
流動負債總額	4,837,339	4,007,011
	<hr/>	<hr/>
淨流動資產/(負債)	(447,056)	180,653
	<hr/>	<hr/>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06,087	1,540,936
	<hr/>	<hr/>
<b>非流動負債</b>		
撥備	39,001	-
其他長期負債	39,711	-
租賃負債	9,907	146
	<hr/>	<hr/>
非流動負債總額	88,619	146
	<hr/>	<hr/>
淨資產	994,706	1,541,082
	<hr/>	<hr/>
<b>權益</b>		
股本	732,460	732,460
儲備(附註)	85,008	808,330
	<hr/>	<hr/>
總權益	817,468	1,540,790
	<hr/>	<hr/>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 4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的儲備之概要載列如下：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外匯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公平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的金融資產 的公平值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月1日	520,974	45,338	(209)	(3,917)	108,270	670,456
年內溢利					48,325	48,325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的 股本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	-	-	(26,598)	-	(26,598)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其他全面收益	-	-	(9,086)	-	-	(9,08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9,086)	(26,598)	48,325	12,641
自保留溢利轉撥	-	4,833	-	-	(4,833)	-
發行股份	125,233	-	-	-	-	125,233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	<b>646,207</b>	<b>50,171</b>	<b>(9,295)</b>	<b>(30,515)</b>	<b>151,762</b>	<b>808,330</b>
年內虧損	-	-	-	-	(730,185)	(730,185)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的 股本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	-	-	1,980	-	1,980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其他全面收益	-	-	4,883	-	-	4,88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4,883	1,980	(730,185)	(723,322)
於2021年12月31日	<b>646,207</b>	<b>50,171</b>	<b>(4,412)</b>	<b>(28,535)</b>	<b>(578,423)</b>	<b>85,008</b>

### 45. 財務報表的批准

董事會已於2022年4月29日批准及授權刊發財務報表。